



雲南大學

专业学位研究生 培养方案

云南大学研究生院 编

二〇一四年三月

应用统计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1
国际商务（MIB）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5
资产评估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8
审计（MAud）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11
法律（非法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14
法律（法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19
在职攻读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24
社会工作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29
教育硕士（教育管理领域）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33
教育硕士（现代教育技术）专业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36
汉语国际教育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40
新闻与传播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45
翻译硕士（英语笔译）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48
翻译硕士（法语笔译）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52
文物学与博物馆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56
工程硕士材料工程领域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59
工程硕士电子与通信工程领域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63
工程硕士控制工程领域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67
工程硕士计算机技术领域研究生培养方案.....	71
工程硕士软件工程领域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75
工程硕士建筑与土木工程领域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80
在职攻读工程硕士建筑与土木工程领域研究生培养方案.....	85
工程硕士化学工程领域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91
工程硕士制药工程领域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95
工程硕士生物工程领域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99
工程硕士项目管理领域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103
工商管理（MBA）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错误!未定义书签。
公共管理（MPA）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113
会计（MPAcc）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119
旅游管理（MTA）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123
图书情报（MLIS）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126
工程硕士工程管理领域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130
艺术硕士（MFA）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134

应用统计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 025200)

一、培养目标

(一) 培养目标

为政府部门、大中型企业、咨询和研究机构培养高层次、应用型统计专门人才。

(二) 基本要求

1、本专业的研究生必须认真学习和掌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具有坚定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具有集体主义观念和团队合作意识;遵纪守法,品行端正,学风严谨,身心健康;具有较强的事业心和奉献精神,积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2、本专业研究生应掌握统计学基本理论和方法,系统掌握数据采集、处理、分析和开发的知识与技能,并熟练应用统计分析软件,具备从事统计数据收集、整理、分析、预测和应用的基本技能。能够独立从事实际领域的应用统计工作。掌握一门外语的实际运用。

二、培养方向

1、统计方法及应用

该方向主要研究统计方法的实际应用,主要是统计模型的建立与应用,研究内容包括统计建模、残差分析、异常值和影响点的识别,并应用于实际问题中。

2、经济管理统计

该方向主要研究经济数据的统计与分析。包括市场调查与分析、经济数据统计度量、经济预测与决策、国民经济统计分析、企业经济统计分析等。

3、金融统计

该方向研究金融信息、金融分析与政策咨询,以货币信贷及金融运行的各种数量关系为研究对象,以金融与经济统计数据为依托,运用定性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分析、判断、预测国民经济运行及金融的发展情况。主要研究金融风险的统计度量。

三、学制及学习年限

全日制学习年限一般为2年;非全日制学习年限一般为3年,其中累计在校学习时间不少于1年。安排1年时间学习硕士课程,安排1年时间进行社会实践、撰写学位论文;安排

3 个月时间用于学位论文的付印、评阅、答辩。

四、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最低需修课程门数及学分	备注
必修课	公共基础课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	36	2	1	考试或论文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4 学分）	
		基础英语	36	2	1	考试		
	专业基础课	概率论	72	3	1	考试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15 学分）	
		数理统计	72	3	1	考试		
		应用回归分析	54	3	1	考试		
		多元统计分析	54	3	2	考试		
统计调查	54	3	2	考试				
专业方向课	统计方法及应用	探索性数据分析	54	3	2	考查	不得少于 4 门（12 学分）	根据研究方向选修
		试验设计	54	3	2	考查		
		统计软件应用	54	3	2	考查		
		统计咨询	54	3	2	考查		
	经济管理统计	经济统计分析	54	3	2	考查		
		国民经济统计学	54	3	1	考查		
		统计质量管理	54	3	2	考查		
		计量经济学	54	3	2	考查		
	金融统计	应用时间序列分析	54	3	2	考查		
		统计预测与决策	54	3	2	考查		
		金融统计	54	3	2	考查		
		投资风险管理	54	3	2	考查		
案例实务课	统计案例分析	54	3	2	考查	不得少于 1 门（3 学分）		
	统计数据解读	54	3	2	考查			
专业实习	每位学生进行至少为期 6 个月的社会实践活动			4	3、4		必修（4 学分）	
所需修学分	不少于 38 学分							

本专业的研究生应在上述规定时间内完成下表中规定的各门课程的学习和教学实践、学术活动，考试（或考查）合格，结合本专业实际，修满 38 个以上学分后方可申请学位论文答辩。

五、培养方式

1、实施双导师制，即校内学术导师和校外实务导师相结合。采取在校学习与到实际部门进行专业实习相结合的方式，坚持理论与实践结合，重视案例教学和实践教学。

2、在保证完成培养计划的前提下，可根据需要并经导师同意选修若干其它课程，以进一步开拓知识面。

3、按学校有关规定，参加中期考核，在第三学期进行一次全面考核，检查其课程学习的学分和成绩是否满足要求，决定是否可进入学位论文阶段。具体要求按研究生院有关规定执行。

六、实践环节

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在校期间须到校实习基地或相关企事业单位参加社会实践不得少于 6 个月，至少完成一篇实践报告。社会实践结束后由实践单位写出考核评语，由实习指导教师审查合格后记 4 学分。

七、考核方式

培养计划中规定的课程都必须进行考核。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必修课程一律为考试，其余课程可进行考查。考试按百分制评定成绩，考查按合格、不合格两级记分制评定成绩。

八、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必须在导师的指导下由研究生独立完成。

学位论文应与实际问题、实际数据和实际案例紧密结合，可以是与数据收集、整理、分析相关的调研报告、数据分析报告、应用统计方法的实证研究等。论文应有新的见解和结果，并有一定的理论分析水平。

研究生应在第三学期结束前完成开题报告。开题报告应说明本选题的意义、学术界有关本选题的研究进展和存在的问题、主要研究内容、提纲和占有资料情况、题目的重点和难点、本人的研究特点和方法、详细的工作进度安排、本课题的创新之处、预期研究成果等。开题报告要在该专业有关教师参加的会上进行论文开题论证，广泛听取意见，经导师同意，并报学院审核批准送研究生院备案后方可开展科学研究，撰写论文。在论文工作期间，要进行阶

段性检查。

学位论文要求、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程序按《云南大学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执行。

修满规定学分、完成专业实习并通过学位论文答辩者，经学位授予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应用统计硕士专业学位。

九、教材和参考书目

详见 www.grs.ynu.edu.cn

国际商务（MIB）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025400）

一、培养目标

（一）培养目标

培养胜任在涉外企事业单位、政府部门和社会组织从事国际商务经营运作与管理工作的
高层次、应用型、复合型商务专门人才。

（二）基本要求

1、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职业
道德及积极进取精神，具有全球视野和创新意识，身心健康。

2、掌握商品与服务的进口与出口、跨国直接投资等国际商务活动的知识、理论与实务
技能，具有对复杂变化的国际商务环境的学习能力、分析能力和战略意识。

3、有适应全球复杂经济、政治、社会、文化与语言、政策与法规环境的能力，有较强
的国际商务分析与决策能力，具有组织协调国际商务工作的领导潜质。熟练地掌握一门外语，
能进行跨文化沟通。

4、适合国家开放和发展的需要，有开拓新市场渠道、从事外包业务和垂直生产分工、
管理海外投资企业和谈判的能力。

二、培养方向

1、国际商务营销

本方向注重国际商务中的营销活动的研究与实训，强调国际商务企业的经营活动。

2、国际投融资管理

本方向注重国际资本流动中的投融资管理，强调对国际资本的经营与应用。

三、学制及学习年限

学习年限为 2 年，最长不超过 3 年。其中累计在校学习时间不少于 1 年。

四、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实行学分制，总学分不少于 32 学。

类别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最低需修课程门数及学分	备注	
必修 课	公共课	政治理论	36	2	1	所有课程都需修读 (10 学分)	
		商务英语	54	3	1		
		经济学分析与应用	54	3	1		
		国际商务	36	2	1		
	专业课	国际贸易政策与实务	36	2	1	所有课程都需修读 (10 学分)	
		国际投资与跨国企业管理	36	2	2		
		国际金融理论与实务	36	2	2		
		国际商务谈判	36	2	2		
		国际商法	36	2	2		
选修 课	1. 高级营销学	36	2	1	根据方向选修 (8 学分)	国际商务营销方向：选课程1~3，国际投资方向选课程4~6，各方向可互选课程。	
	2. 东盟商务与贸易	36	2	2			
	3. 财务报表分析	36	2	2			
	4. 国际工程承包与项目管理	36	2	1			
	5. 东盟国家经贸法律	36	2	2			
	6. 国际商务环境	36	2	1			
	7. 高级商务英语	36	2	2			
国际商务实践	实习实践 调查报告	应届本科生实习实践时间不少于 6 个月		4 学分			
应修总学分	不少于 32 学分						

五、培养方式

- 1、学校与政府机关、外经贸企业等单位联合培养。
- 2、采用启发式和研讨式教学方法。理论联系实际，注重实际应用，课堂讲授、研讨、案例教学、社会实践等多种形式有机结合，重视培养学生的思维能力及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聘请实际部门有丰富经验的专家讲课或开设讲座。
- 3、注重实践环节教学，以实习基地为依托开展实践教学。
- 4、成立导师组，建立“双师制”。形成一支既有较高学术含量，又有显著职业背景、丰

富实践经验和较强解决问题能力的导师队伍，包括具有国外教育背景的专家，具有相当学历的商务官员、实际商务工作专家等，促进导师队伍的多元化。

六、教学管理

成立国际商务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负责发展战略、学科规划、培养方案拟定、课程设置和教学大纲审定等工作。下设国际商务硕士专业学位办公室，负责专业硕士的招生、日常管理和毕业手续等具体事务。

七、学位论文

研究生应在导师指导下，结合必修的国际商务实践培养环节，独立完成学位论文。学位论文的选题应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重在反映学生运用所学理论与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论文形式可以是理论与政策研究、国际商务案例分析、国际市场调研报告、商业计划书、项目可行性报告等多种形式。评价论文水平主要考核其综合运用所学国际商务理论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以及内容是否有创新，是否有实用价值。

学位论文的指导教师、论文评阅人和答辩委员会成员中，应有 1-2 名实际业务部门中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

八、学位授予

完成课程学习、实习实践等培养环节，取得规定学分，学位论文通过答辩，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审计硕士专业学位。

学位论文评阅、答辩及学位授予要求和程序按《云南大学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执行。

九、教材和参考文献

详见 www.grs.ynu.edu.cn

资产评估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 025600)

一、培养目标

面向资产评估行业,培养掌握扎实的资产评估专业知识,熟悉国际评估准则,拥有较强的资产评估操作技能,具有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和职业道德,拥有国际视野的复合型、综合型高级人才。本专业人才毕业后有资格有能力取得国家注册资产评估师(CPV)以及专项资产评估师等执业资格,并独立从事相关工作。具体目标如下:

1、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与时俱进的创新意识、严谨求实的职业素养和科学态度。

2、系统掌握资产评估理论与实务、现代会计、财务管理、成本会计、投资学、金融学及其相关领域的知识与技能,能够进行资产评估业的实务性工作。

3、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具备对多变的商业环境的学习能力,具有国际化视野、战略思维和创新能力,拥有较强的资产管理能力和协调能力。

4、熟练掌握和运用一门外语,能够阅读专业文献、并具备一定的听说与读写能力。

二、学习方式与年限

学习年限为2年,最长不超过3年。其中累计在校学习时间不少于1年。

三、学分及课程设置

实行学分制,要求资产评估硕士专业学位的总学分不低于38学分。其中,基础课12学分,专业课10学分,选修课程不低于10学分,专业实践教学6学分,毕业论文不计学分。实践教学包含职业道德教育(2学分)和实务实习(4学分),强调学生的实践能力,要求在读期间安排不少于6个月的专业实践,并提交专业实践报告。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最低需修课程门数及学分	备注
必修	公共课	英语	54	3	1	所有课程都需修读 (12学分)	
		经济学原理	54	3	1		
		统计学	36	2	1		
		财务管理	36	2	1		

课		财务会计与会计准则	36	2	2	所有课程都需修读 (10 学分)	
	专业课	资产评估理论与方法	36	2	1		
		企业价值评估	18	1	2		
		房地产估价实务	36	2	2		
		无形资产评估	18	1	2		
		资产评估实务与案例分析	36	2	2		
		中外资产评估准则	36	2	2		
选修课	机电设备评估基础	36	2	2	不少于 10 学分		
	土地估价理论与实务	36	2	2			
	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	18	1	1			
	税基评估	18	1	2			
	金融市场实务	36	2	2			
	经济法	36	2	2			
	财政理论与政策	36	2	1			
	财务报表与财务分析	36	2	2			
	经济计量分析	36	2	1			
	国有资产管理	36	2	2			
	建筑工程评估基础	18	1	1			
	投资银行学	18	1	2			
	计算机应用	18	1	2			
实践环节	职业道德教育	2 学分			6 学分		
	实务实习	4 学分, 不少于 6 个月实习时间					
所需修学分	不少于 38 学分						

四、培养方式

1、采取课程学习、实践教学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培养方式。教学内容主要以培养应用型人才为导向, 注重应用性知识的教学和实践; 教学方法采用课堂讲授、研讨、模拟训练、案例分析、社会调查和实习等多种形式。充分利用现代化教学设施和手段, 紧密联系实际, 强调培养学生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强化社会实践或实习环节, 让学生走出校门就能从事

资产评估专业活动。在学期间，聘请国内外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专家、企业家和政府官员开设讲座或承担部分课程。

2、实行双导师制，采取校内导师指导与业界导师指导相结合的方式。校内导师指导课程学习，校外导师指导实践环节、项目研究的指导。校内导师、校外导师共同承担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工作。

3、人才培养与行业需求挂钩，积极探索人才培养的供需互动机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与用人单位实际需求紧密联系，根据社会需求，可以采取“订制式”人才培养方式。

五、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选题应遵循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论文内容应着眼实际、面向资产评估现实事务。重在检验学生理论运用和运用理论解决资产评估理论和现实问题的能力。校内导师与业界导师一起指导学生确定选题，并在论文完成过程中予以指导。

学位论文应以评估实务研究为主要内容，论文形式可以是理论研究、案例分析、研究报告、专项研究或调查等。学位论文须独立完成，要体现研究生综合运用资产评估科学理论和方法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学位论文字数，一般在3万字左右。

六、学位授予

完成课程学习及实习实践等培养环节，取得规定学分，并通过学位论文答辩者，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资产评估硕士专业学位。

学位论文评阅、答辩及学位授予要求和程序按《云南大学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执行。

七、教材和参考文献

详见 www.grs.ynu.edu.cn

审计（MAud）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025700）

一、培养目标

培养具备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修养，系统掌握现代审计及相关领域的知识和技能，具有较好的综合素质与适应能力、较强的职业判断能力与解决实际问题能力的高层次应用型审计专门人才。

基本要求：

- 1、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学术道德和敬业精神。
- 2、掌握现代审计基本理论与实务以及相关领域的知识和技能，具有较高的综合素质和创新潜能；具有较强的适应能力、职业判断能力和解决审计实际问题能力。
- 3、熟练掌握一门外国语；具有较好的计算机运用能力。

二、学习方式及年限

采用全日制或非全日制学习方式；全日制学习年限为2年，最长不超过3年；非全日制学习年限为3年，最长不超过4年。

三、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应修满总学分为38学分。其中：公共必修课8学分，专业必修课14学分，方向选修课6学分，任意选修课4学分，实习课程6学分。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最低需修课程门数及学分	备注
必修课	公共课	政治	36	2	1	所有课程都需修读 (8学分)	
		英语	54	3	1		
		经济学	54	3	1		
	专业核心课	公共管理理论与实务	36	2	1	所有课程都需修读 (14学分)	
		公司治理理论与实务	36	2	2		
		财务会计理论与实务	54	3	1		
		审计理论与实务	54	3	2		

		审计法律研究与案例	36	2	2		
		审计史	36	2	2		
方向选修课		财务审计	36	2	2	所有课程都需修读 (6 学分)	
		绩效审计	36	2	2		
		企业价值与资产评估	36	2	2		
任意选修课		审计职业道德	36	2	2	不少于 4 学分	
		政府与公共部门审计	36	2	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8	1	2		
实践必修环节	不少于半年的实习实践，并应撰写实践总结报告					6 学分	
所需修学分	不少于 38 学分						

四、培养方式

1、课程学习。实行学分制。整个学习过程分为两个阶段，第 1~2 学期为课程学习阶段，第 3~4 学期为实践教学和学位论文写作阶段。学生修满应修最低总学分，方可进入学位论文写作阶段。同时在各阶段的学习中，重视和加强思想政治素质、职业道德的培养。

2、教学方法。采用课堂讲授、焦点问题研讨、案例分析、情景模拟、现场研究和实习等多种形式。注重理论联系实际，整合社会优质教学资源，建立学校与政府、企事业单位联合教学机制，以全面培养学生思考、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提高职业素养和敬业精神。专任教师具有较强的专业实践能力和教育教学水平，同时聘请有实践经验的专家、政府官员开设专题讲座或承担部分课程教学。

3、成绩考核。采取考试、作业、案例分析、课堂讨论、撰写专题报告、上课出勤率等形式综合评定学习成绩。

4、论文指导。采取双导师制，其中一位导师由我校具有指导硕士研究生资格的教师担任，另一位导师由学校企事业单位、政府部门中聘请的符合担任硕士研究生导师条件的实际审计工作者担任。

五、学位论文

修满学分后，在导师指导下，按照理论联系实际、突出创新性和实用性的原则，提出开题报告，并经过认真、系统的研究，独立撰写、完成论文。论文形式可以是研究报告、调研报告、案例分析报告、项目审计报告等。评价论文水平除是否规范外，主要看运用所学理论，

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以及是否具有创新性、可操作性。论文指导教师、论文评阅人和答辩委员会成员由校内导师和校外导师组成，校外导师中有 1-2 名来自实际业务部门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

六、学位授予

完成课程学习、实习实践等培养环节，取得规定学分，学位论文通过答辩，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审计硕士专业学位。

学位论文评阅、答辩及学位授予要求和程序按《云南大学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执行。

七、教材及参考文献

详见 www.grs.ynu.edu.cn

法律（非法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035101）

一、培养目标

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的培养目标是为法律实务部门培养具有法治理念、德才兼备、高层次的复合型、实践型法律人才。

具体要求：

- 1、具备良好的政治素质和公民素质，具有法治理念、恪守法律职业伦理规范。
- 2、掌握法学基本原理，具备从事法律职业所要求的法律知识、法律方法和职业技嫩。
- 3、能综合运用法律和其他专业知识，具有独立从事法律职业实务工作的能力。
- 4、较熟练地掌握一门外语，能阅读专业外语资料。

二、培养对象

通过全国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统一考试并经培养单位复试选拔录取的具有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学历（或具有本科同等学历）的非法学专业的毕业生。

三、培养工作

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毕业并获得学位，总学分不低于 75 学分。

（一）课程设置

课程按法学一级学科为主设置，课程结构分为必修课和选修课（推荐选修课和自选课）。其中，属于法律必须课程和选修课程，以该学科前沿问题或专题的方式授课；同一门课，可以安排两个以上教师根据专题分工授课；除聘请法律实务部门专家讲授的课程外，由本院教师承担的课程，可以由科任教师根据课程需要聘请实务部门专家讲解其中的某些环节。

1、必修课（32 学分）

- （1）邓小平理论（2 学分）
- （2）外语（4 学分）
- （3）法理学（3 学分）
- （4）中国法制史（2 学分）
- （5）宪法（2 学分）
- （6）民法学（4 学分）

-
- (7) 刑法学 (4 学分)
 - (8) 刑事诉讼法 (2 学分)
 - (9) 民事诉讼法 (2 学分)
 - (10)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 (2 学分)
 - (11) 经济法 (3 学分)
 - (12) 国际法 (2 学分)

2、选修课 (从中选满 21 学分)

2. 1 推荐选修课 (从中选满 13 学分)

- (1) 外国法制史 (2 学分)
- (2) 商法 (3 学分)
- (3) 国际经济法 (2 学分)
- (4) 国际私法 (2 学分)
- (5) 知识产权法 (2 学分)
- (6) 环境资源法 (2 学分)
- (7) 法律职业伦理 (2 学分)
- (8) 法律方法 (2 学分)

2. 2 自选课 (8 学分)

- (1) 法律英语 (2 学分)
- (2) 法律社会学 (2 学分)
- (3) 人权法专题 (2 学分)
- (4) 合同法专题 (2 学分)
- (5) 物权法专题 (2 学分)
- (6) 知识产权法专题 (2 学分)
- (7) 婚姻法、继承法专题 (2 学分)
- (8) 环境资源法专题 (2 学分)
- (9) 商法专题 (2 学分)
- (10) 证据法专题 (2 学分)
- (11) 地方立法实务专题 (2 学分)
- (12) 行政执法实务专题 (2 学分)
- (13) 司法审判实务专题 (2 学分)

(14) 检察学 (2 学分)

(15) 律师实务专题 (2 学分)

(16) 公证实务专题 (1 学分)

(17) 禁毒法专题 (2 学分)

(18) 案例法理学 (2 学分)

(19) 法律文书写作 (2 学分)

(20) 模拟听证：立法与公共决策 (1 学分)

(21) 法律援助实训专题 (2 学分)

(22) 国际合作课程 (2 学分；备注：根据学院聘请外教情况安排)

(二) 实践必修环节 (12 学分)

考虑到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没有法律专业教育背景，也没有法律职业实务背景，因而需要进行相应的实务课程性质的必修环节。

1、立法、执法、司法、公证、仲裁与律师业务课（聘请地方立法机关工作人员、行政执法人员、法官、检察官、公证员、仲裁员、律师等专题讲授）(2 学分)

2、法律文书课（含起草合同、公司章程、起诉书、答辩书、仲裁申请书、公诉书、判决书、裁定书等的训练，由律师、检察官和法官专题讲授）(2 学分)；

3、模拟法庭训练（分刑事、民事、行政三种任选，法官、检察官、律师三类型任选，由教师组织，法官、检察官、律师辅助指导）(2 学分)；

4、法律实务沟通技巧 (2 学分)；

5、法律实务调研报告（要求学生每年至少提供一份在立法机关、行政机关、司法机关、律师事务所或者其他法律实务部门见习的调研报告）(2 学分)

6、法律实践课（在法律实务部门实习两至三周）(2 学分)。

(三) 职业伦理与职业能力

采用多种途径和方式加强学生法律职业伦理和职业能力的培养。职业伦理包括法律职业道德与执业规则；职业能力包括法律职业思维、职业语言、法律知识、法律方法、职业技术五个方面。职业能力的培养内容主要表现为：

1、面对社会现象（包括各种事案），能够运用职业思维和法律原理来观察、分析、判断和解决；

2、较熟练地运用法律术语；

3、较全面地掌握基本的法律知识与法学知识；

-
- 4、较熟练地掌握和运用基本的法律解释方法，能够在个案中进行法律推理；
 - 5、较熟练地把握各类诉讼程序，能够主持诉讼程序，进行调查与取证；
 - 6、熟练地从事代理与辩护业务，从事非诉讼法律事务（如法律咨询、谈判、起草合同）以及法律事务的组织与管理；
 - 7、有起草规范性法律文件的一般经验。

以上内容应当融入各门课程之中，可通过课程教学、实践、专题讲座与研究等形式来培养，并注重这些技能的综合应用。

（四）学位论文（10 学分）

学位论文选题应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论文内容应着眼实际问题、面向法律事务、深入法学理论。重在反映学生运用所学理论与知识综合解决法律实务中的理论和实践问题的能力。导师组应根据学生的选题方向，确定具体的导师负责其论文的指导工作。

法律硕士学位论文应以法律实务研究为主要内容，但不限于学术论文的成果形式，还可采用案例分析（针对同一主题的三个以上相关案件进行研究分析）、研究报告、专项调查等。法律硕士学位论文的具体要求如下：

- 1、选题具有法律问题意识、具备法律实践意义、论题大小适中；
- 2、强调理论联系实际，注重实证研究；
- 3、结构清晰、逻辑严密、分析深入、论证有力；
- 4、资料把握充分全面、符合学术或者实务规范；
- 5、语言精练、行文流畅、**字数不低于 2 万字**。

四、学习年限与培养方法

1、采用全日制学习方式，学制为 3 年，最长不超过 5 年。达到《云南大学硕士研究生提前毕业暂行规定》的研究生，可申请提前毕业。

2、教学方式以课程教学为主，重视和加强实践形式的教学，着重理论联系实际的实务能力的培养。

3、成立导师组，采取集体培养与个人负责相结合的指导方式。导师组应以具有指导硕士研究生资格的正、副教授为主，并吸收法律实务部门中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人员参加。

4、加强教学与实践的联系和交流，聘请法律实务部门的专家参与研究生的教学及培养工作。

5、必修课的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形式，其中考试课不得低于总科目 80%。考核办

法可以灵活多样，重在考察学生运用所学专业理论和知识，发现、分析、判断和解决实际问题的专业能力和方法，减少对机械性记忆的考核。

五、学位授予

学位论文必须由3名本专业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评阅，其中必须有1位校外专家或学者；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成员中，应有1至2名实际部门或校外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

课程考试合格且论文答辩通过者，授予法律硕士专业学位。

六、教材及参考文献

详见 www.grs.ynu.edu.cn

法律（法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03510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以及《教育部关于做好全日制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工作的若干意见》教研（2009）1号文件精神和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的指导性意见，结合云南大学法学院的实际情况，特制订本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

全日制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目标是为社会特别是法律职业部门培养具有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德才兼备、能够掌握法律专业领域坚实的基础理论和宽广的专业知识、具有较强的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能够承担法律实务工作、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公民素质，深刻把握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和法律职业伦理原则，恪守法律职业道德规范，具有实践能力的高层次、复合型、应用型法律人才。

具体要求：

- 1、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具备从事法律职业所要求的法律知识、法律术语、法律思维、法律方法和职业技术。
- 2、掌握法学基本原理和基本知识，具备从事法律职业所要求的法律知识、法律意识、思维习惯、法律方法和职业技术。
- 3、能综合运用法律和政治、经济、管理、社会、科技、计算机等其他专业知识分析和解决问题，具有独立从事法律职业实务工作的能力，达到有关部门相应的任职要求。
- 4、较熟练地掌握一门外语，能阅读专业外语资料。

二、学习方式及年限

采用全日制学习方式，学习年限一般为2-3年，最长不超过5年。达到《云南大学硕士研究生提前毕业暂行规定》的研究生，可申请提前毕业。

三、培养方式

- 1、重视和加强实践教学，着重理论联系实际的实务能力的培养。
- 2、成立导师组，采取集体培养与个人负责相接合的指导方式。导师组应吸收法律实务部门中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人员参加。
- 3、加强教学与实践的联系和交流，聘请法律实务部门的专家参与教学及培养工作。

4、必修课的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形式，其中考试课不得低于总科目的 80%。

四、培养工作

总学分不低于 57 学分。

为更好地适应国家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对高层次应用型人才的需要，培养以面向实际为主、独具特色、有质量保证的研究生，实现研究生教育在规模、质量、结构、效益等方面的协调和可持续发展，突出法律硕士学位研究生教育的特色，本培养计划强调在课程设置上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职业需求为目标，以综合素养和应用知识与能力的提高为核心的培养模式，教学内容要强调理论性与应用型课程的有机结合，突出案例分析和实践研究，注重培养实践研究和创新能力，重视运用团队学习、案例分析、模拟训练等方式，注重学生研究实践问题的意识和能力。课程学习主要在校内完成，实习或实践可以在校外完成。

（一）课程设置

课程按法学一级学科为主设置，课程结构分为必修课和选修课。

1、必修课（27 学分）

- （1）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2 学分）
- （2）外语（3 学分）
- （3）法理学专题（2 学分）
- （4）中国法制史专题（2 学分）
- （5）宪法专题（2 学分）
- （6）民法学专题（3 学分）
- （7）刑法学专题（3 学分）
- （8）刑事诉讼法专题（2 学分）
- （9）民事诉讼法专题（2 学分）
- （10）行政法专题（2 学分）
- （11）经济法学专题（2 学分）
- （12）国际法专题（2 学分）

2、选修课（选满 10 学分）

- （1）知识产权法（2 学分）
- （2）法律方法（2 学分）
- （3）法律社会学（2 学分）

-
- (4) 法律与民族社会学 (2 学分)
 - (5) 东南亚国家法律概论 (2 学分)
 - (6) 法律英语 (2 学分)
 - (7) 地方立法实务专题 (2 学分)
 - (8) 行政执法实务专题 (2 学分)
 - (7) 司法审判实务专题 (2 学分)
 - (8) 律师实务专题 (2 学分)
 - (9) 公证实务专题 (1 学分)
 - (10) 检察学 (2 学分)
 - (11) 公证实务专题 (1 学分)
 - (12) 地缘政治与国际法中的中国 (1 学分)
 - (13) 经济全球化与国际经济法 (1 学分)
 - (14) 非传统安全法律问题专题 (1 学分)
 - (15) 模拟听证：立法与公共决策 (1 学分)
 - (16) 案例法理学 (2 学分)
 - (17) 法律援助实训专题 (2 学分)
 - (18) 国际合作课程 (2 学分；备注：根据学院聘请外教情况安排)

(二)实践教学(15 学分)

实践教学环节不少于一年。

1、法律职业规范与伦理(3 学分)

2、实践必修环节(6 学分)

(1)法律文书(含起草合同、公司章程、起诉书、答辩书、仲裁申请书、公诉书、判决书、裁定书等的训练由律师、检察官和法官讲授)(2 学分)；

(2)模拟法庭训练(分刑事、民事、行政三种任选，法官，检察官，律师三类型任选，由教师组织，法官、检察官、律师辅助指导)(2 学分)；

(3)法律谈判 (2 学分)。

3、实务学习 (6 学分)

在法院、检察院、律师事务所、法律援助机构、公证处等司法实际单位或政府法制部门、企事业单位法律工作部门实习不少于 3 个月。

(三)职业能力

采用多种途径和方式开展职业能力的培养。职业能力报考法律职业思维、职业语言、法律知识、法律方法、职业技术等方面的法律职业从业技能，培养内容主要表现为：

- 1、面对社会现象（包括各种事案），能够运用职业思维和法律原理来观察、分析、判断和解决；
- 2、较熟练地运用法律术语；
- 3、较全面地掌握基本的法律知识与法学知识；
- 4、较熟练地掌握和运用基本的法律解释方法，能够在个案中进行法律推理；
- 5、较熟练地把握各类诉讼程序，能够主持诉讼程序，进行调查与取证；
- 6、较熟练地从事代理与辩护业务，从事非诉讼法律事务（如法律咨询、谈判、起草合同）以及法律事务的组织与管理；
- 7、有起草规范性法律文件的一般经验。

（四）学位论文（5 学分）

学位论文选题应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论文内容应着眼于实际问题、面向法律事务、深入法学理论。重在反映学生运用一定的理论与知识综合解决法律实务中的理论与实践问题的能力。导师组应根据学生的选题方向，确定具体的导师负责其论文的指导工作。

法律硕士学位论文应以法律实务研究为主要内容，但不限于学术论文的成果形式，提倡采用案例分析（针对同一主题的三个以上相关案件进行研究分析）、研究报告、专项调查等形式。学位论文的写作均应规范，字数以 2 万字为宜。

学位论文完成后应当学术评阅。学位论文评阅人应有法律实务部门中的专业人员。论文评阅标准应当统一。任何形式的学位论文的写作均应当规范，达到以下六个方面要求：

- 1、选题有理论和实践意义，有较大的应用价值，并且题目设计规范合理，题意清楚，表述言简意赅；
- 2、论文应当作必要的文献综述，即对国内同类课题的研究进行梳理和归纳，或者对同类课题在实践中的现状进行梳理和归纳。说明这个课题目前存在的争议焦点与未解决的问题，凸显论文写作的价值。
- 3、有充分的论证理由与依据，文字中能够反映出作者已经充分阅读过一定数量的相关文献资料。法律硕士学生在读期间至少应当阅读 15 部非教材类专业书籍，撰写学位论文应当研读过与论文主题相关的著作不少于 15 部。阅读量应当在学位论文的注释中反映出来；注释中必须显示学生已经阅读并了解了该领域国内代表性论著，参考文献应当列出相关的文献资料，并鼓励参考国外最新文献资料。即“资料充分”和“注释规范”；

4、有良好的研究方法意识，能够采取多样或综合的研究方法。研究方法包括：社会调查与统计方法，社会学分析方法，比较分析方法，实证分析方法，历史分析方法，规范分析方法等等；

5、鼓励学生在充分掌握了基本知识和原理的基础上，本着谨慎踏实的原则进行大胆的创新；

6、语言与字数方面的要求。语言精练，符合写作规范，**字数以2万为最低要求。**

五、学位授予

学位论文必须由3名本专业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进行评阅，其中必须有1位校外专家或学者；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成员中，一般应有1至2名实际部门或校外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

完成课程学习及实习实践环节，取得规定学分，并通过学位论文答辩者，经学位授予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法律硕士专业学位，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六、附则

本方案适用法学专业毕业生。

在职攻读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

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的培养目标是为法律职业部门培养具有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德才兼备、高层次的复合型、实务型法律人才。

具体要求：

1、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公民素质，深刻把握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和法律职业伦理原则，恪守法律职业道德规范。

2、掌握法学基本原理，具备从事法律职业所要求的法律知识、法律术语、思维习惯、法律方法和职业技术。

3、能综合运用法律和政治、经济、管理、社会、科技、计算机或其他专业知识，具有独立从事法律职业实务工作的能力，达到有关部门相应的任职要求。

4、较熟练地掌握一门外语，能阅读专业外语资料。

二、培养对象

通过全国在职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统一考试并经培养单位复试选拔录取的具有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学历（或具有本科同等学力）的法律专业或非法律专业的毕业生。培养对象必须具备三年以上法律实践经验。

三、培养工作

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毕业并获得学位，总学分不低于 63 学分。（课程 53 学分加论文学分）

（一）课程设置

课程按法学一级学科为主设置，课程结构分为必修课和选修课（推荐选修课和自选课）。课程安排应有所侧重，体现高层次、宽基础、实务性特点和培养目标的要求。

1、公共必修课

各法务方向统一适用的公共必修课程共 25 学分，分别为：

（1）外语（2 学分）

（2）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2 学分）

（3）法理学专题（3 学分）

-
- (4) 中国法制史专题 (2 学分)
 - (5) 宪法学专题 (2 学分)
 - (6) 行政法专题 (2 学分)
 - (7) 民法学专题 (4 学分)
 - (8) 刑法学专题 (4 学分)
 - (9) 国际法专题 (3 学分)
 - (10) 学术规范与学位论文写作专题 (1 学分)

2、方向必修课 (从中选满 9 学分)

学员可根据本人工作性质、岗位选择方向必修课组别。

A. 司法法务方向必修课 (不超过 10 学分):

- (1) 民事诉讼法专题 (3 学分)
- (2) 刑事诉讼法专题 (3 学分)
- (3) 司法原理与职业伦理 (3 学分)

B. 政务法务方向必修课 (不超过 10 学分)

- (1) 行政诉讼法专题 (3 学分)
- (2) 经济法专题 (3 学分)
- (3) 立法学专题 (3 学分)。

C. 商事法务方向必修课 (不超过 10 学分)

- (1) 商法学专题 (3 学分)
- (2) 经济法专题 (3 学分)
- (3) 民事诉讼法专题 (2 学分)

3、选修课 (不少于 10 学分)

- (1) 案例法理学专题 (2 学分)
- (2) 案例式法律方法专题 (2 学分)
- (3) 人权法专题 (2 学分)
- (4) 民族法学 (2 学分)
- (5) 法律社会学 (2 学分)
- (6) 法律与社会科学专题 (2 学分)
- (7) 物权法专题 (2 学分)
- (8) 婚姻家庭法专题 (2 学分)

-
- (9) 合同法专题 (2 学分)
 - (10) 侵权行为法专题 (2 学分)
 - (11) 知识产权法专题 (2 学分)
 - (12) 行政程序法专题 (2 学分)
 - (13) 行政处罚法专题 (2 学分)
 - (14) 国家赔偿法专题 (2 学分)
 - (15) 国际商法专题 (2 学分)
 - (16) 环境与资源法专题 (1 学分)
 - (17) 竞争法专题 (1 学分)
 - (18) 劳动法专题 (1 学分)
 - (19) 社会保障法专题 (1 学分)
 - (20) 医事法专题 (1 学分)
 - (21) 公司法专题 (1 学分)
 - (22) 证券法专题 (1 学分)
 - (23) 银行法专题 (1 学分)
 - (24) 保险法专题 (1 学分)
 - (25) 票据法专题 (1 学分)
 - (26) 财税法专题 (1 学分)
 - (27) 地缘政治与国际法中的中国 (1 学分)
 - (28) 经济全球化与国际经济法 (1 学分)
 - (29) 非传统安全法律问题专题 (1 学分)
 - (30) 禁毒法专题 (1 学分)
 - (31) 国际合作课程 (2 学分; 备注: 根据学院聘请外教情况安排)

4、讲座

仅指非专业性的以提高学生素质为目的的讲座, 不包括专业性的讲座。此类讲座不计学分。

- (1) 论辩与演讲
- (2) 形体语言
- (3) 写作技巧
- (4) 公共关系

（5）法律网站介绍

（二）职业伦理与职业能力

采用多种途径和方式加强学生法律职业伦理和职业能力的培养。职业伦理包括法律职业道德与执业规则；职业能力包括法律职业思维、职业语言、法律知识、法律方法、职业技术五个方面。职业能力的培养内容主要表现为：

1、面对社会现象（包括各种事案），能够运用职业思维和法律原理来观察、分析、判断和解决；

2、较熟练地运用法律术语；

3、较全面地掌握基本的法律知识与法学知识；

4、较熟练地掌握和运用基本的法律解释方法，能够在个案中进行法律推理；

5、较熟练地把握各类诉讼程序，能够主持诉讼程序，进行调查与取证；

6、熟练地从事代理与辩护业务，从事非诉讼法律事务（如法律咨询、谈判、起草合同）以及法律事务的组织与管理；

7、有起草规范性法律文件的一般经验。

以上内容应当融入各门课程之中，可通过课程教学、实践、专题讲座与研究等形式来培养，并注重这些技能的综合应用。

（三）学位论文（10 学分）

学位论文选题应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论文内容应着眼实际问题、面向法律事务、深入法学理论。重在反映学生运用所学理论与知识综合解决法律实务中的理论和实践问题的能力。导师组应根据学生的选题方向，确定具体的导师负责其论文的指导工作。

法律硕士学位论文应以法律实务研究为主要内容，但不限于学术论文的成果形式，还可采用案例分析（针对同一主题的三个以上相关案件进行研究分析）、研究报告、专项调查等。

论文评阅标准应当统一。任何形式的学位论文的写作均应当规范，达到以下七个方面要求：

1、选题有意义并且题目设计合理；

2、论文应当对国内同类课题的研究进行梳理和归纳，或者对同类课题在实践中的现状进行梳理和归纳。说明这个课题目前存在的争议焦点与未解决的问题；

3、论文应当反映出作者已经合乎逻辑地研究并分析了这个问题的层次，即所谓的“分析深入”，“论证结构合理”；

4、有充分的论证理由与依据，文字中能够反映出作者已经充分阅读过一定数量的相关

文献资料。法律硕士学生在校期间至少应当阅读 15 部非教材类专业书籍，撰写学位论文应当研读过与论文主题相关的著作不少于 5 部。这个阅读量应当在学位论文的注释中反映出来；注释中必须显示学生已经阅读并了解了该领域国内代表性论著，参考文献应当列出相关的文献资料，并鼓励参考国外最新文献资料。即所谓的“资料充分”和“注释规范”；

5、有研究方法意识，能够采取多样的研究方法，而不是盲目的无方法的所谓“研究”。方法包括：社会调查与统计方法，社会学分析方法，比较方法，规范实证方法，价值分析方法等等；

6、在谨慎踏实的基础上有大胆创新的观点；

7、语言与字数方面的要求。语言精练，符合汉语写作规范，**字数不低于 2 万字。**

四、学习年限与培养方法

1、在职攻读法律硕士专业学位学习年限为 3 年，不能按期毕业者可申请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5 年。

在职攻读法律硕士专业学位培养采取在校集中学习与远程教学相结合的方式，原则上每年集中一次在校学习（15 天左右）。

2、教学方式以课程教学为主，重视和加强实践形式的教学，在课程深度、广度上应当注重专业理论知识的综合运用，着重理论联系实际的实务能力的培养。

3、成立导师组，采取集体培养与个人负责相结合的指导方式。导师组应以具有指导硕士研究生资格的正、副教授为主，并吸收法律实务部门中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人员参加。

4、加强教学与实践的联系和交流，聘请法律实务部门的专家参与研究生的教学及培养工作。

5、必修课的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形式，其中考试课不得低于总科目的 80%。考核办法可以灵活多样，重在考察学生运用所学专业理论和知识，发现、分析、判断和解决实际问题的专业能力和方法，减少对机械性记忆的考核。

五、学位授予

学位论文必须由 3 名本专业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评阅，其中必须有 1 位校外专家或学者；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成员中，应有 1 至 2 名实际部门或校外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

课程考试合格且论文答辩通过者，授予法律硕士专业学位。

六、教材及参考文献

详见 www.grs.ynu.edu.cn

社会工作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 035200)

一、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具有“以人为本、自主互助、公平公正”的专业价值观,掌握社会工作的理论和方法,熟悉我国社会政策,具备较强的社会服务策划、执行、督导、评估和研究能力,胜任针对不同人群及领域的社会服务与社会管理的应用型高级专业人才。

二、培养方向

1、社会工作实务

本方向着重培养学生综合运用社会工作的理论和方法开展社会工作实务与实务研究的能力。

2、社会政策与社会服务管理

本方向培养学生掌握我国现行社会政策及其运用情况,开展政策研究;了解社会服务机构的管理现状和运行方式,开展社会服务管理研究。特色领域为社会福利思想和社会政策研究。

三、培养年限

全日制学生学习年限为2年,不超过3年;非全日制学生的学习年限为3年,不超过4年。全日制学习学生第一年完成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选修课的学习,并完成实习(一);第二年完成实习(二)和实习(三)并撰写硕士学位论文。

四、培养方式

1、实行学分制。学生必须通过学校组织的规定课程的考试,成绩合格方能取得该门课程的学分;修满规定的学分方能撰写学位论文;学位论文经答辩获得通过可按学位申请程序申请社会工作硕士专业学位。

2、教学方式采用课堂讲授与学员自学相结合;理论讲授与现场学习、案例教学相结合;系统讲授与专题讲座相结合;集中学习与个别指导、学生专业实习相结合。要求学生至少有800小时的专业实习。发挥学校督导与机构督导的双重作用,提高实习教学水平。

3、采取导师制与专业小组集体培养相结合的人才培养方式,充分发挥学术群体的作用。导师组以具有指导科学硕士研究生资格的正、副教授为主,适当聘请社会服务于管理部门的

资深社会工作人才作为导师，与我校专职导师联合指导学生。

4、实行双导师制

即组成由高校教师或科研院所的学术型导师和社会工作实践领域的资深管理人员组成的实践型导师两只导师队伍，保证社会工作专业硕士人才培养的质量。

五、课程设置与学分要求

社会工作专业硕士研究生课程的总学分不低于 39 学分

1、必修课（29 学分）

（1）公共必修：（6 学分）

政治理论（3 学分）

外语（3 学分）

（2）专业必修：（15 学分）

社会工作理论与实践（一）2 学分；

社会工作理论与实践（二）2 学分；

社会科学研究方法（3 学分）；

高级社会工作实务（一）（2 学分）

高级社会工作实务（二）（2 学分）

社会工作伦理（2 学分）

社会问题与社会政策分析（2 学分）

（3）社会工作实习（6 学分）

社会工作实习共计 800 学时，实行机构督导和学校督导双督导下的分散实习和集中实习，分 3 阶段完成，即：

社会工作实习（一）（1 学分，80 小时）

社会工作实习（二）（2 学分，320 小时）

社会工作实习（三）（3 学分，400 小时）

为保证实习教育的质量，设立 MSW 实习教学小组，统一管理实习教学。实习教学小组由实习总督导（2 人，分别负责微观实务教学和宏观实务的指导与评估），实习协调主任（1 人）和 2 名实习督导老师共同组成。

2、专业选修课（选修学分不低于 10 学分）

学生要根据自己的专业方向选修 10 学分，其中本专业方向选修课 6 学分，其它 4 学分。

主要专业选修课有：

(1) 社会工作实务方向

农村社会工作（2 学分）

精神健康社会工作（2 学分）

医务社会工作（2 学分）

企业社会工作（2 学分）

心理咨询的理论与技术（2 学分）

儿童青少年社会工作（2 学分）

老人社会工作（2 学分）

(2) 社会政策与社会服务管理方向

社会组织管理（2 学分）

社会保障与社会政策（2 学分）

社会福利理论与制度（2 学分）

领导能力与团队建设（2 学分）

社会服务项目设计与管理（2 学分）

社会工作评估（2 学分）

3、学位论文（2 学分）

学生应在导师指导下独立完成学位论文。论文可以是项目设计与评估，社会工作实务研究或社会政策研究，论文答辩通过且校学位委员会审核后才能授予社会工作专业硕士学位。

六、教学实践和学术活动

专业硕士的教学实践由实习教学小组统一安排，在机构督导和学校督导的指导下完成 800 小时的专业实习。研究生必须参与导师的科研课题。每个学生每学期参加学术讲座不少于 3 次。

为加强社会工作实习课程的管理，成立实习教学领导 5 人小组。该小组由实习协调主任 1 名，实习总督导 2 名，实习督导 2 人（包括机构督导和学校督导）。

七、考核方式

除实习以外的所有课程一律为考试，考试按百分制评定成绩，实习成绩评定采用百分制，实习机构成绩评定和学校督导成绩评定各占 50%，考核内容包括实习态度、实习工作的效果、实习作业撰写等指标。补修课程为考查，按合格、不合格两级记分制评定成绩。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学生应在导师指导下独立完成学位论文。论文形式可以是项目设计与评估、实务研究或社会政策研究等。学生完成规定的课程学习，修满学分，按规定完成学位论文并通过学位论文答辩者，授予社会工作专业硕士学位，颁发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九、教材和参考文献

详见 www.grs.ynu.edu.cn

教育硕士（教育管理领域）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045101）

一、培养目标

培养具有现代教育管理理念、较高的理论素养与实践能力的高水平的中小学管理及教育行政人员。具体要求为：

- 1、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遵纪守法，积极进取，勇于创新。
- 2、具有良好的学识修养和扎实的专业基础，了解学科前沿和发展趋势。
- 3、具有较强的实践能力，胜任基层的教育管理工作，在现代教育管理理论的指导下运用所学理论、方法和技术，解决教育管理中的实际问题，创造性地开展教育管理工作。
- 4、熟悉基础教育改革的新理念、新内容、新要求，掌握基础教育改革的新方法。
- 5、能运用一种外国语阅读本专业的外文文献资料。

二、学习方式及年限

采用全日制学习方式，学习年限一般为3年。

三、培养方向

本领域着重培养学校教育管理及教育行政管理人才，以中、小学的教育行政管理为主，也包括中等专业学校和职业技术学校的教育教学管理人才的培养。培养方向主要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1）教育行政管理研究；（2）学校教育教学管理研究；（3）基础教育管理研究；（4）中等专业教育管理与学校管理研究；（5）中等专业学校和职业技术学校的教育教学管理研究。

四、课程设置

课程设置要体现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分为学位基础课程，专业必修课程，专业选修课程，实践教学四个模块。总学分不少于36学分。

原则上按一年半安排课程学习。课程设置以宽、新、实为原则，分为学位课程、专业必修课程、选修课程。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最低需修课程门数及学分	备注
学位	政治理论（含教师职业道德教育）	2	36	1	论文	6门	

必修课程	基础课	英语	2	36	1	考试	(12 学分)	
		教育学原理	2	36	1	论文		
		中小学教育研究方法	2	36	1	论文		
		青少年心理发展与教育	2	36	1	论文		
		课程与教学论	2	36	2	论文		
	专业必修课	教育管理	3	54	2	论文	4 门 (10 学分)	
		教育政策与法律	2	36	2	论文		
		教育管理案例分析	2	36	2	案例分析		
		教育统计与评价	3	54	2	论文		
选修课程	专业选修课	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	1	18	2~3	论文	至少 6 门 (6 学分)	
		国外中小学教育	1	18	2~3	论文		
		管理心理学	1	18	2~3	论文		
		中小学教师专业发展	1	18	2~3	论文		
		硕士论文写作指导	1	18	2~3	论文		
		可持续发展教育	1	18	2~3	论文		
		民族教育学	1	18	2~3	论文		
		基础教育改革研究	1	18	系列讲座	论文		
		中小学教师质性研究	1	18	2~3	论文		
		心理测量方法	1	18	2~3	论文		
		现代教育艺术与先进教学理念	1	18	2~3	论文		
必修环节	实践教学	结合论文选题，包括教育实习、教育见习、微格教学、教育调查、课例分析、班级与课堂管理实务等形式		8	4~5	论文	(8 学分)	
	学术交流	参加学术会议或讲座 (10 次)		1	1~6			
所需修学分		不少于 36 学分						

说明：(1) 学位课（包括学位基础课与学位专业课）共 10 门（共计 22 个学分）。专业选修课要求至少 6 个学分。硕士生一般应按教学计划取得 36 学分，方可申请学位及进行毕业（学位）论文答辩。

(2) 实践教学（8 学分）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1 年。实践教学包括教育实习、教育见习、微格教学、教育调查、课例分析、班级与课堂管理实务等实践形式，其中到中小学进行实践活动的时间不少于半年（尽

可能采取顶岗实习的方式)。

五、教学方式

以课程学习为主，采取讲授、自学、讨论相结合的方式，注重案例教学；强调学生自学，组织咨询辅导；加强实践环节，安排教学实践活动。实践活动在学员原单位进行，学员实践结束时，应提交两份教案以及相关的教学评价。成立导师组负责指导研究生。

六、学位论文工作及学位授予

学员修满所要求的课程并获得相应的学分（课程学分为 28 学分，实践教学学分为 8 学分）后方可进入撰写学位论文阶段。

开题审查：二年级上学期结束时安排学位论文开题审查，通过开题审查之后即可进入论文的调查和撰写阶段。

预答辩：三年级下学期（3 月上旬）安排对已经完成的学位论文进行预答辩审查。通过之后论文可以进入送审（送校外专家盲审）。

正式答辩：三年级下学期（5 月下旬）安排对已经通过校外专家盲审的论文进行正式答辩。答辩委员会中必须有一位从事基础教育管理且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参加。

学位论文评阅、答辩及学位授予程序和要求按《云南大学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执行。

教育硕士（现代教育技术）专业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045114）

一、培养目标

培养具有现代教育观念的、较强的信息技术专业知识和教学能力、较高理论素养和研究能力的应用型的高等学校、中小学信息技术教师,教育管理者或实验技术人员。

具体要求如下:

-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遵纪守法,积极进取,勇于创新。
- 2、具有扎实的信息技术专业基础,了解信息技术学科前沿和发展趋势。
- 3、具有较强的教育实践能力,能够胜任信息技术及相关的教育教学工作,在现代教育观念指导下运用所学理论和方法解决学科教育或教育管理实践中存在的实际问题,熟练使用现代教育技术。
- 4、能够理论结合实践,发挥自己的优势,进行创造性的研究与教育教学工作。
- 5、熟悉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掌握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新理念、新内容和新方法。
- 6、能比较熟练地运用一种外国语阅读本专业的英文文献资料。

二、培养方向

1、教育技术理论与应用

本方向主要培养学生掌握教育信息化,教育技术,远距离教育,教学设计,课件开发,网络教学工程以及学习过程与学习资源的设计、开发、利用、管理和评价的理论知识和实践能力。

2、教学设计理论与实践

本方向主要培养学生掌握教学设计的方法、策略、模型、评价、应用以及各种职业与企事业单位培训、远距离教学,绩效技术等理论知识与实践能力。涉及学习理论、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教育心理学、教育学、教育测量学等多个学科交叉领域。

3、信息技术在教育中的应用

本方向主要培养学生掌握教学装备系统规划与集成,信息技术与学科融合,教学资源开发与设计,Web技术应用,远程教育,远程学习支持服务,企事业单位培训等的理论知识和实践能力。

三、学习方式及年限

采用全日制学习方式，学习年限一般为 2 年。

四、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课程设置要体现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分为学位基础课程，专业必修课程，专业选修课程，实践教学四个模块。总学分不少于 36 学分。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最低学分数	备注	
必修课程	政治理论	36	2	第 1 学期	考试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12 学分）		
	英语	36	2	第 1 学期	考试			
	教育学原理	36	2	第 1 学期	考试			
	课程与教学论	36	2	第 1 学期	考试			
	中小学教育研究方法	36	2	第 1 学期	考试			
	青少年心理发展与教育	36	2	第 1 学期	考试			
	专业必修课	信息技术课程与教材分析	36	2	第 1 学期	考试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10 学分）	
		信息技术教学设计与案例分析	54	3	第 2 学期	考试		
		信息技术与学科课程整合	36	2	第 1 学期	考试		
		现代教育技术发展与应用	54	3	第 1 学期	考试		
	专业选修课	信息时代的学习理论与实践	36	2	第 2 学期	考核	至少修 6 学分	
		教学过程与资源评价技术	36	2	第 2 学期	考核		
		信息安全技术	18	1	第 2 学期	考核		
		校园网络系统设计与管理	18	1	第 2 学期	考核		

		数据库原理与应用	36	2	第 2 学期	考核		
教学 实践 课		校园网络技术与应用	36	2	第 2 学期	考核	必修 (8 学分)	
		微格教学技术与应用	36	2	第 2 学期	考核		
		数据库技术与应用	36	2	第 2 学期	考核		
		参与学术报告会	18	1	第 3 学期	考核		
		教育实习见习	18	1	第 3 学期	考核		
所需修学分	不少于 36 学分							

实践教学和毕业论文写作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1 年。实践教学包括教育实习、教育见习、微格教学、教育调查、课例分析、班级与课堂管理实务、教育数字作品创作、信息技术教育应用等实践形式，其中到现代教育技术中心、网络与信息中心、中小学等教育实践基地进行实践活动的时间不少于半年（创造条件，尽可能采取顶岗实习的方式）。

五、教学方式

要重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采用课堂参与、小组研讨、案例教学、合作学习、模拟教学、课件制作、平台开发、系统集成、网络维护等方式。在网络与信息中心、现代教育技术中心、省市电教馆、中小学等单位建立稳定的教育实践基地，做好教育实践活动的组织与实施。成立导师组负责研究生的指导，并在教育实践基地聘任有经验的高级教师担任指导教师，实行双导师制。

六、学位论文工作及毕业与学位授予

1、学位论文选题应紧密联系高等教育、基础教育实践，来源于高等学校、中小学教育教学中的实际问题。论文形式可以多样化，如调研报告、案例分析、校本课程开发、教材分析、教学案例设计、教育数字作品创作等。文字论文字数不少于 2 万字。

2、论文评阅人和答辩委员会成员中，必须至少有一名具有高级教师职称的中小学或者教育实践基地的教师或教学研究人员。

3、修满规定学分，并通过论文答辩者，经学位授予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七、其他

非师范专业毕业生入学后，应至少要修 3 门教师教育课程（如教育学，心理学和学科教

学论；或者教育技术学, 计算机网络基础), 不计学分。跨专业毕业生入学后, 至少补修 2 门学科专业基础课, 不计学分。

八、教材和参考文献

详见 www.grs.ynu.edu.cn

汉语国际教育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 045300)

一、培养目标

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是与国际汉语教师职业相衔接的专业学位。主要培养具有熟练的汉语作为第二语言教学技能和良好的文化传播技能、跨文化交际能力,适应汉语国际推广工作,胜任多种教学任务的高层次、应用型、复合型、国际化专门人才。具体要求为:

- 1、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具备良好的专业素质和职业道德。
- 2、热爱汉语国际教育事业,具有奉献精神和开拓意识。
- 3、具备熟练的汉语作为第二教学技能,能使用任教国语言或英语进行交际和教学,能熟练运用现代教育技术和科技手段进行教学。
- 4、具有较高的中华文化素养和传播能力。
- 5、具备跨文化交际能力,并能应用于教学实践。
- 6、具有语言文化国际推广项目的管理、组织与协调能力。

二、学习方式及年限

采用全日制学习方式,学习年限一般为2年(其中课程学习1年,实习及毕业论文1年)。

三、课程设置

课程设置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国际汉语教师的职业需求为目标,围绕汉语教学能力、中华文化传播能力和跨文化交际能力的培养,形成以核心课程为主导、模块拓展为补充、实践训练为重点的课程体系。

(一) 课程类型与学分分布

总学分不低于39学分。

1、学位公共课程:政治2分,外语4分,共6学分。

2、学位专业课程:不少于25学分。

(1) 必修课程(18学分)

(2) 选修课程(不少于7学分,分模块选修)

3、教学实习6学分。

4、学位论文 2 学分。

5、学位预备课程（试行，不设学分）

为弥补应届本科毕业生知识结构和实践经验的欠缺，在进入核心课程学习前，试行设置：

(1) 综合基础课程

(2) 课堂教学观察与体验

(二) 课程设置与学分结构

类型	课程名目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教学方式	考核方式	最低需修课程门数及学分	备注
学位公共课	政治	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选读	2	54	1	讲座	考试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6 学分）	
	外国语	英语口语	2	36	1	讲授	考试		
		泰语口语	2	36	1	讲授	考试		
专业必修课	汉语教学基础	汉语语音教学	2	36	1	讲授	考试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18 学分）	
		汉语词汇教学	2	36	1	讲授	考试		
		汉语语法教学	2	36	1	讲授	考试		
		汉字教学	2	36	1	讲授	考试		
		第二语言习得导论	2	36	1	讲授	考试		
	汉语教学方法	汉语作为第二语言教学法	4	72	2	讲授	考试		
	中华文化与跨文化交际	中华文化与传播	2	36	2	讲授	考试		
		跨文化交际	2	36	2	讲授	考试		
专业选修课	语言类	汉泰、汉越、汉缅语言对比	2	36	1	讲授	考试	分模块选修不少于 7 学分	
	教学类	国外汉语课堂教学案例分析	2	36	3	讲授	考试		
		汉语教材与教学资源	2	36	2	讲授	考试		
	教育类	现代语言教育技术理论与实践	1	18	2	讲授	考试		
		东南亚汉语国际推广专题	1	18	2	讲授	考试		

		东南亚中小学教育专题	1	18	2	讲授	考试		
	文化类	东南亚历史文化	1	18	2	讲授	考试		
		中国与东南亚文化交流	1	18	2	讲授	考试		
		外事、礼仪及国际关系专题	1	18	2	讲授	考试		
		中华文化才艺与展示	1	18	2	讲授	评分		
		教学设计组织与管理	1	18	2	讲授	评分		
	教学组织与课堂管理等	课堂观察与实践	1	18	2	讲授	评分		
		教学测试与评估	1	18	2	讲授	评分		
教学实习	1、以志愿者身份赴海外顶岗实习，在孔子学院、外国中小学等机构从事汉语教学和文化传播工作； 2、在国内各类学校及机构进行教学实习。						必修 (6 学分)		
学位论文							2 学分		
所需修学分	不低于 39 学分								

(三) 教学方法

1、运用团队学习、案例分析、现场研究、模块训练等方法，有针对性地进行东南亚、南亚等周边国家的真实教学案例分析，在课堂学习期间增强研究生解决问题的能力，提高教学技能和国外发展能力。

2、50%的核心课程采用外语或双语教学；加强外语训练，尤其是教学实践目的国家的语言训练，加快研究生的环境适应能力。

四、培养方式

1、课程学习与汉语国际教育实践相结合。第一年主要开展课程教学，课程设置注重实践性和应用性。学习一年后，可以到学校指定的国内外教学实习基地进行教学实习，也可推荐参加汉语教师志愿者遴选，到国外从事对外汉语教学工作。

2、汉语国际教育与中华文化传播相结合。在掌握语言基础知识和技能的同时，掌握相关文化知识和文化技能。了解语言文化传播目的国的实质需求，尤其是与云南紧密相邻的东南亚国家语言文化需求。

3、校内导师指导与校外导师联合培养相结合的方式。学校组织以指导教师为主，由3-5人教师组成的导师组对学生进行指导，以提高培养质量。同时，学校聘请校外教师，尤其是实习基地的专家担任联合指导教师，在教学实践期间帮助指导学生开展的教学工作、设计实习报告，监督论文撰写进程。

五、专业实践

为了保证实习实践效果，学校将充分利用云南毗邻东南亚、南亚的区域优势，进一步拓展与东南亚各国院校的合作关系，建立一批相对稳定的多种形式的实习实践基地，为研究生实习实践创造条件。

（一）教学实践方式

1、以志愿者身份赴海外顶岗实习，在孔子学院、外国中小学等机构从事汉语教学和文化传播工作；

2、在国内各类学校及机构进行教学实习。

（二）教学实践管理

1、志愿者由国家汉办或云南大学选拔派出；

2、实习期间，学校实行导师组集体培养和实习指导教师负责、国内教师和国外教师相结合的方式，国内导师组通过现代信息技术远程指导，并聘请实习基地的教师联合指导。研究生要提交实习计划，撰写实习总结报告；

3、由实习单位出具考评意见，学生提交实习报告。

六、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选题应紧密结合汉语国际教育实践，有应用价值。学位论文形式可以是专题研究、调查报告、教学实验报告、典型案例分析、教学设计等。

论文内容应紧密联系教学实际，并有一定的理论分析与概括。论文要在导师（或导师组）的指导下由学生独立完成，格式应符合《云南大学学位论文写作规范》的要求。

论文必须在研究生部规定的日期以前全部完成，并打印成册，按规定的程序申请答辩。评审通过后按《云南大学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规定的程序进行论文答辩。

七、学位授予

完成课程学习及实习实践环节，修满规定学分，教学实习合格，完成学位论文并通过答辩者，经云南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八、教材及参考文献

详见 www.grs.ynu.edu.cn

新闻与传播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 055200)

一、培养目标及基本要求

(一) 培养目标

新闻与传播硕士专业学位是与从事与新闻媒体相关职业相衔接的专业学位。主要培养具有扎实的新闻传播业务能力,适应媒体工作,胜任多种新闻传播业务的高层次、应用型、复合型专门人才。

(二) 基本要求

- 1、热爱新闻传播事业,具有奉献精神和开拓意识。
- 2、掌握新闻传播基本理论,具备良好的专业素质和职业道德。
- 3、具备较为扎实的新闻传播理念基础和熟练的新闻业务操作技能。
- 4、能运用多种手段进行信息传递和表达,具有较强的沟通能力。
- 5、具有媒介经营管理、组织与协调能力。

二、学习方式及年限

全日制学习年限一般为2年(其中课程学习1年,实习及论文1年)。非全日制学习年限一般为3年,其中累计在校学习时间不少于1年。

三、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一) 总体要求

实行学分制。总学分不低于36学分。基础公共课5学分、基础理论课9学分、特色必修课18学分、实践学习4学分,共36学分。

(二) 基本原则

课程设置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新闻媒体的职业需求为目标,围绕沟通能力、信息采集能力、表达能力和管理能力的培养,形成以核心课程为主导、实践训练为重点的课程体系。

(三) 课程安排

课程类别(学分)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开课学期
基础公共课(5)	J001	政治	2	1

	J002	外语	3	1	
基础理论课 (9)	J003	新闻传播理论	2	1	
	J004	社会科学研究方法	3	2	
	J005	中外新闻传播史	2	2	
	J006	传媒产业发展研究	2	2	
专业 必 选 课 (18)	报纸实务 (5) H001	H0011	新闻采写	2	1 前 12 周
		H0012	新闻编辑	2	
		H0013	新闻评论	1	
	广播实务 (3) H002	H0021	广播采访与编辑	2	1 后 6 周
		H0022	广播节目制作	1	
	电视实务 (5) H003	H0031	电视实务 1-引论	1	2 前 12 周
		H0032	电视实务 2-前期拍摄	2	
		H0033	电视实务 3-后期编辑	2	
	新媒体实务 (3) H004	H0041	新媒体引论	2	2 后 6 周
		H0042	新媒体应用	1	
	专业素质 (2) H005	H005	传媒法律与伦理	2	1
实践课 (4)	S001	论文开题	1	3 学期第 1 周	
	S002	专业强化训练	1	3 学期第 2-4 周	
	S003	媒体实习	2	3 学期后 14 周, 4 学期前 10 周	
学位资质核定	实习成果评定, 学位申请, 论文写作和答辩		\	4	
总学分			36		

(四) 专业实习

为了保证实习实践效果,新闻系不仅以新闻传播实验教学中心为主要平台,而且建立了一批相对稳定的、多种形式的实习实践基地。研究生要通过实习实践为学位论文选题和完成创造条件。

I. 实践课内容

1、论文开题：第3学期的第1周。检查和指导学生根据通过之前的学习和经历形成自己的课题方向，使其明确撰写研究报告、调查报告和能够呈现和证明自己探索、思考问题的过程和结论等文本的基本路径。

2、专业强化训练；第3学期的第2周到第4周。课程以报纸、电视、广播和新媒体三个工作坊同时展开的形式进行，学生相应地分为若干学习小组完成强化训练，创作完成相应作品。

3、媒体实习；第3学期的后14周和第4学期的前10周。学生根据自己的选题方向选择相关媒体进行实习，实习的目的—是增强和提升业务实践能力，二是为论文写作收集资料或进行相应的调研。

II. 实践课管理

1、研究方法和论文写作课结束后，学生要提出开题申请，提交开题报告；

2、专业强化训练课的考核依据是学生撰写的实训报告；

3、媒体实习结束后，实习单位出具考评意见；

4、提交在专业强化训练课和媒体实习期间完成的具有代表性的实习成果；

5、参与“MJC 实习成果展”的布展工作。

四、培养方式

采用课程学习与新闻传播业务实训相结合，小组活动与个体实践结合，校内导师指导与校外导师联合指导相结合的方式。

五、学位授予

第3-4学期实习的同时，修订开题报告，撰写学位论文，实习结束后提交毕业资格审查并参加论文答辩。

学位论文选题应紧密结合新闻传播实践，具有应用价值。学位论文形式可以是专题研究、调研报告、典型案例分析、媒体节目设计等。

要吸收新闻媒体和传播领域第一线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教师参与论文指导。学位论文的评阅与审核必须正确把握专业学位研究生学位论文的规格和标准。

六、教材和参考书目

详见 www.grs.ynu.edu.cn

翻译硕士（英语笔译）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055201）

一、培养目标

1、努力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坚持科学发展观，拥护中国共产党，拥护社会主义，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品行端正，作风正派，积极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

2、具有扎实的英语和汉语语言基础，能熟练进行双语转换，具备在特定领域内从事专业笔译的能力。了解专业翻译实务的基本流程，熟练掌握高级翻译技巧，熟悉翻译业务，在专门领域的笔译能力达到专业水平。

3、具有相应的语言学、文学、翻译学等学科的理论基础知识，能追踪和把握翻译学科发展的前沿动态。掌握基本的科学研究方法，具有独立学习和研究的能力。

4、初步掌握一门第二外国语（德语、日语或法语），可以阅读一般的文章及所学专业的相关文献。

二、培养方向

英汉互译（笔译）：本方向以专业领域的笔译实务为主要内容，主要通过教师或专业译者的指导和一定程度的理论教学，提高笔译者的翻译实践能力。主要翻译领域涉及文学、语言学、文化、经贸、科技、法律翻译等。

三、学制及学习年限

翻译（笔译）专业硕士研究生学习年限一般为2年，累计在学年限一般不超过3年。

四、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翻译硕士专业学位课程包括必修课与选修课，总学分不低于38学分（含实习）。

类别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教学方式	考核方式	最低需修课程门数及学分	备注
必修课程	政治理论	54	3	1	讲座/自学	考试/论文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6学分）	
	中国语言文化	54	3	1	讲授	考试/论文		
	专业必修	翻译概论	36	2	2	讲授/研讨/实践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6学分）	
	基础口译	36	2	1				

	基础笔译	36	2	1				
方向必修课	文学翻译	72	4	2	讲授/研讨/实践	考试/笔译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8学分）	
	非文学翻译	72	4					
专业选修课	第二外国语(法/日/德)	36	2	1	讲授/研讨/实践	考试/笔译	至少选修7门课程（14学分）	
	中外翻译简史	36	2	2				
	翻译批评与赏析	36	2	3				
	中外语言比较	36	2	3				
	跨文化交际	36	2	4				
	国际政治与经济	36	2	4				
	经贸翻译	36	2	4				
	文体概论	36	2	3				
补修课程	导师可根据培养需要，安排研究生补修有关课程，不记学分。							
教学实践(实习)	可采用在（顶）岗工作或实习在内的多种方式进行		4			考查	4 学分	
所需修学分	不少于38学分							

五、培养方式

1、翻译（笔译）专业硕士研究生的培养采取全日制培养方式。

2、入学后第一学期内，经师生互选，确定导师。在导师指导下，根据培养方案和研究生具体情况制定培养计划。采取课程学习和实践相结合、导师指导和集体培养相结合的办法。在保证基本要求前提下，具体培养方式可以灵活多样，发挥优势，不断积累新的经验。也可采用项目翻译的方式授课，即教学单位承接各类文本的翻译任务，学生课后翻译，教师课堂讲评，加强翻译技能的训练。

3、重视实践环节。强调翻译实践能力的培养和翻译案例的分析，翻译实践须贯穿教学全过程。要求学生至少有10万~15万字的笔译实践。

4、成立导师组，发挥集体培养的作用。导师组应以具有指导硕士研究生资格的正、副教授为主，并吸收外事与企事业部门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务）的翻译人员参加；可以实行双导师制，即学校教师与有实际工作经验和研究水平的资深译员或编审共同指导。

5、研究生必须参加中期考核，合格者方可继续完成学业。

六、教学实践和实习

教学实践和实习是全面提高翻译（笔译）专业硕士研究生培养质量的重要环节，研究生可采用在（顶）岗工作、实习、参加翻译项目等在内的多种方式进行。

七、考核方式

培养计划中规定的课程都必须进行考核，考核分为考试（或论文或笔译）和考查，必修课程和专业选修课一律为考试（或论文或笔译），其余课程为考查。考试按照百分制评定成绩。考查按合格、不合格两级记分制评定成绩。

八、学位论文

（一）学位论文的形式

学位论文可以采用三种形式中的任意一种：

- 1、项目。学生在导师的指导下选择中外文本进行翻译，选译文本字数不少于 10000 字，字数均以汉字计算；并根据译文就翻译问题写出不少于 5000 字的研究报告。
- 2、实验报告。学生在导师的指导下就笔译的某个环节展开实验，并就实验结果进行分析，写出不少于 10000 字的实验报告。
- 3、研究论文。学生在导师的指导下撰写翻译研究论文，字数不少于 15000 字。
- 4、研究报告、实验报告及研究论文用英文写作。按照规定的体例，要求行文规范、主题明确、逻辑性强。

（二）学位论文的撰写流程

研究生在第二学期期末，向导师的所在学位点提出论文开题报告。题目核定后，要立即制定论文分阶段计划，并开始进行撰写。论文必须在第四学期第三周前，将全文和摘要（摘要包括中文、外文两种）撰写完成，并送交导师审查。论文要按有关规定及时组织评阅和答辩。

（三）学位论文的学位水平要求

- 1、要求在导师指导下，由研究生本人独立完成。
- 2、在选题上有实用价值，在研究方法上有新见解，能选用某些新的思路和方法，体现出研究生在研究方向上所掌握的系统的专门知识，在选题、方法、观点、处理手段等方面体现本研究方向发展的水平。

（四）学位论文的评审

学位论文采用匿名评审，论文评阅人中至少有一位是校外专家。答辩委员会成员中必须

有一位具有丰富的口译或笔译实践经验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

九、教材和参考书目

详见 www.grs.ynu.edu.cn。

翻译硕士（法语笔译）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055207）

一、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符合提升国际竞争力需要及满足国家经济、文化、社会建设需要的高层次、应用型、专业性笔译人才。

具体要求如下：

1、努力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坚持科学发展观，拥护中国共产党，拥护社会主义，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品行端正，作风正派，积极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

2、具有扎实的法语和汉语语言基础，能熟练进行双语转换，具备在特定领域内从事专业笔译的能力。了解专业翻译实务的基本流程，熟练掌握高级翻译技巧，熟悉翻译业务，在专门领域的笔译能力达到专业水平。

3、具有相应的语言学、文学、翻译学等学科的理论基础知识，能追踪和把握翻译学科发展的前沿动态。掌握基本的科学研究方法，具有独立学习和研究的能力。

4、初步掌握一门第二外国语（英语），可以阅读一般的文章及所学专业的相关文献。

二、培养方向

法汉互译（笔译）：本方向以专业领域的笔译实务为主要内容，主要通过教师或专业译者的指导和一定程度的理论教学，提高笔译者的翻译实践能力。主要翻译领域涉及文学、文化、经贸、科技、传媒、法律翻译等。

三、学制及学习年限

翻译（笔译）专业硕士研究生学习年限一般为2年，累计在学年限一般不超过3年。

四、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翻译硕士专业学位课程包括必修课与选修课，总学分不低于38学分（含实习），专业选修课程视当年教学实际情况而会有所变化。

类别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教学方式	考核方式	最低需修课程门数及学分	备注	
必修课程	公共必修课	政治理论	54	3	1	讲座/自学	考试/论文	所有课程均需	

		中国语言文化	54	3	1	讲授	考试/ 论文	修读（6学分）	
专业必修		翻译概论	36	2	2	讲授/研讨 /实践	考试/ 笔译	所有课程均需 修读（6学分）	
		基础口译	36	2	1				
		基础笔译	36	2	1				
方向必修		文学翻译	72	4	2	讲授/研讨 /实践	考试/笔 译	所有课程均需 修读（8学分）	
		非文学翻译	72	4					
专业选修		第二外国语(英语)	36	2	1	讲授/研讨 /实践	考试/笔 译	至少选修7门课 程（14学分）	
		翻译理论与实践	36	2	2				
		汉法语言文化比较	36	2	2				
		笔译工作坊	36	2	3				
		国际政治与经济	36	2	3				
		经贸翻译		2	3				
		文体学	36	2	3				
		传媒翻译	36	2	2				
		科技翻译	36	2	2				
		词汇学	36	2	1				
		中外翻译简史	36	2	1				
		翻译批评与赏析	36	2	3				
		法律翻译	36	2	2				
		法国文学作品研究	36	2	3				
	法汉典籍互译	36	2	3					
补修课程	导师可根据培养需要，安排研究生补修有关课程，不记学分。								
教学实践(实习)	可采用在（顶）岗工作或实习在内的多种方式进行		4				考查	4学分	
所需修学分	不少于38学分								

五、培养方式

1、翻译（笔译）专业硕士研究生的培养采取全日制培养方式。

2、入学后第一学期内，经师生互选，确定导师。在导师指导下，根据培养方案和研究生具体情况制定培养计划。采取课程学习和实践相结合、导师指导和集体培养相结合的办法。在保证基本要求前提下，具体培养方式可以灵活多样，发挥优势，不断积累新的经验。也可采用项目翻译的方式授课，即教学单位承接各类文本的翻译任务，学生课后翻译，教师课堂讲评，加强翻译技能的训练。

3、重视实践环节。强调翻译实践能力的培养和翻译案例的分析，翻译实践须贯穿教学全过程。要求学生至少有10万~15万字的笔译实践。

4、成立导师组，发挥集体培养的作用。导师组应以具有指导硕士研究生资格的正、副教授为主，并吸收外事与企事业单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务）的翻译人员参加；可以实行双导师制，即学校教师与有实际工作经验和研究水平的资深译员或编审共同指导。

5、研究生必须参加中期考核，合格者方可继续完成学业。

六、教学实践和实习

教学实践和实习是全面提高翻译（笔译）专业硕士研究生培养质量的重要环节，研究生可采用在（顶）岗工作、实习、参加翻译项目等在内的多种方式进行。

七、考核方式

培养计划中规定的课程都必须进行考核，考核分为考试（或论文或笔译）和考查，必修课程和专业选修课一律为考试（或论文或笔译），其余课程为考查。考试按照百分制评定成绩。考查按合格、不合格两级记分制评定成绩。

八、学位论文

（一）学位论文的形式

学位论文可以采用三种形式中的任意一种：

1、项目。学生在导师的指导下选择中外文本进行翻译，选译文本字数不少于10000字，字数均以汉字计算；并根据译文就翻译问题写出不少于5000字的研究报告。

2、实验报告。学生在导师的指导下就笔译的某个环节展开实验，并就实验结果进行分析，写出不少于10000字的实验报告。

3、研究论文。学生在导师的指导下撰写翻译研究论文，字数不少于15000字。

4、研究报告、实验报告及研究论文用法语写作。按照规定的体例，要求行文规范、主题明确、逻辑性强。

（二）学位论文的撰写流程

研究生在第二学期期末，向导师的所在学位点提出论文开题报告。题目核定后，要立即制定论文分阶段计划，并开始进行撰写。论文必须在第四学期第三周前，将全文和摘要（摘要包括中文、外文两种）撰写完成，并送交导师审查。论文要按有关规定及时组织评阅和答辩。

（三）学位论文的学位水平要求

1、要求在导师指导下，由研究生本人独立完成。

2、在选题上有实用价值，在研究方法上有新见解，能选用某些新的思路和方法，体现出研究生在研究方向上所掌握的系统的专门知识，在选题、方法、观点、处理手段等方面体现本研究方向发展的水平。

（四）学位论文的评审

学位论文采用匿名评审，论文评阅人中至少有一位是校外专家。答辩委员会成员中必须有一位具有丰富的口译或笔译实践经验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

九、教材和参考书目

详见 www.grs.ynu.edu.cn。

文物学与博物馆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 065100)

一、培养目标

本着满足文物产业尤其是各博物馆、文物商店、拍卖公司高层次的专业技术与管理人才的需要,通过系统的理论学习和专业培养,以及科研训练与实践,以期培养出熟练掌握考古学基础理论,扎实的文物专业知识,具备较强的处理实际问题的能力,能够独立承担考古学的田野调查和发掘工作,博物馆的管理和展陈工作,文物产业的策划与经营工作等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二、培养方向

1、中国考古学

以培养具有较深厚考古学田野技能、实践能力和科研能力的考古学专门人才为目标,重点对中国新石器时代、青铜时代的古代文化遗存进行全面、系统、深入的学习、研究和田野实践,主要的就业去向为省、市级田野考古单位、文物管理所和相关科研机构。

2、文物学与博物馆学

以培养具有较好的文物鉴定、鉴赏基础知识和博物馆展陈、保护、修护和博物馆理论研究能力的专门人才为目标,重点对文物学、博物馆学进行全面、系统、深入的学习、研究和工作实践,主要的就业去向为各级博物馆、文物研究机构以及高校的相关专业任教。

3、文物产业经营与策划

以培养具有较好的文化、文物产业的经营、策划能力,能在较复杂的环境下完成文物征集、鉴定、策划、拍卖等一系列文物产业经营实践能力的专门人才为目标,重点对文物征集和拍卖进行较长时间的工作实践,主要的就业去向为各地拍卖公司和文化产业企业。

4、科技考古及文物保护技术

以培养利用光谱分析、碳十四年代测定、孢子分析等现代科技手段分析古代遗存并从事遗址、建筑及雕塑保护的专业技术性人才为目标,重在利用现代科技进行考古学研究与实践,主要的就业去向是全国各文博单位或高等院校。

三、学制及学习年限

规定的学习年限为2年,实行弹性学制,一般在2至4年。

四、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类别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教学方式	考核方式	所需修课程门数及学分	备注	
必修课	公共基础课	政治	2	36	1	讲授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4学分）		
		专业英语	2	36	1	讲授			考试
	专业基础课	考古学理论与方法	3	54	1、2	讲授	论文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7学分）	
		博物馆学理论与方法	2	36	1	讲授			
		文物学理论与方法	2	36	1	讲授			
选修课程	专业选修课	中国古器物鉴定与研究	2	36	1、2	讲授	论文	至少6学分	
		科技考古与文物保护技术	2	36	2	讲授	论文		
		出土文献研究	2	36	2	讲授	论文		
		考古学与民族史研究	2	36	2	讲授	论文		
		文物产业与文物艺术品市场	2	36	2	讲授	论文		
	补修课程	由导师定						不计学分	
实践教学	结合学位论文选题，在文博考古机构实习实践不少于6个月	4				田野实习	实习报告及单位鉴定	4学分	
活动学术	在学期间参加本专业前沿讲座不少于10次	2				考核		2学分	
所需修学分	不少于23学分								

五、培养方式

导师将采用启发式、研讨式的教学方式。培养研究生获取知识、更新知识、创新知识的能力。由课题教学、导师指导的田野或相关文博单位实习和参与导师的科研课题等方式构成。

实施双导师制，即校内学术导师和校外实务导师相结合。采取在校学习与到实际部门进行专业实习相结合的方式，坚持理论与实践结合，重视案例教学和实践教学。

六、实践和学术活动

为拓宽研究生的视野，促进研究生主动学习和了解学科前沿的进展，实践包括文物保护

及科技考古实验课程、田野发掘及调查，博物馆展陈实践等活动。结合学位论文选题，在文博考古机构实习实践不少于 6 个月；学术活动包括作学术报告、参加学术报告、访学、进修、讲座以及各种专题的讨论。

七、考核方式

一般学位公共课为考试，学位专业课和选修课可按各学科专业具体情况采取考试或论文考察。

八、学位论文

1、论文在导师指导下独立完成，要求研究生在论文写作过程中培育自身发现、处理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毕业论文的方式可以是学术论文、调研报告、修复报告、规划设计、文博专业技术产品的开发、案例的分析等多种形式，重在考查学生综合运用理论、方法和技术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2、研究生应在第二学期末提出论文开题报告，进行专家咨询和论证，然后拟定出详细的研究计划，在导师指导下根据计划进行研究和撰写论文，并在第四学期的 3 月至 4 月进行预答辩程序，在预答辩结束以后将抽取其中部分论文，进行盲审。

3、学位论文学术水平的具体要求是：选题来源于社会实践和工作实际中的现实问题，应具有明确的应用价值及实践意义；观点正确，内容充实，言之成理，有较好的科学性；结构严谨，文字表述清楚。

4、学位论文评阅、答辩及学位授予程序和要求按《云南大学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执行。

九、教材和参考文献

详见 www.grs.ynu.edu.cn

工程硕士材料工程领域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 085204)

一、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掌握材料科学与工程领域坚实的基础理论和较宽广的专门知识,掌握解决材料工程问题的先进方法和现代技术手段,了解国内外材料工程技术现状和发展方向,具有解决工程技术问题和担负工程管理工作的能力,能熟练应用一门外语进行专业阅读和初步写作,具有求实和一定创新精神的高层次材料工程专业人才,为材料领域企事业单位输送工程应用型人才。

二、培养方向

1、光电信息材料与器件工程

本方向以培养从事硅基薄膜材料、化合物半导体和红外探测材料及器件的研究与开发人才。

2、有色及稀贵金属材料工程

本方向主要培养开展有色及稀贵金属材料先进制备和特种精密加工成形技术,有色及稀贵金属电子功能材料、纳米复合材料、微电子封装材料的性能和应用及其相关基础理论研究人才。

3、环境材料工程

本方向主要培养从事环境污染治理材料及其应用技术、环境敏感材料及器件、环境监测技术及系统的研究与开发人才。

4、生物材料工程

本方向利用云南的生物资源优势,开展生物材料的研究及产品开发。主要涉及生物医学材料、生物高分子工程材料、磁性木材、木材改性等的工程应用研究人才的培养。

5、新能源材料工程

本方向主要从事稀土氧化物、碳酸盐等新型燃料电池材料及工艺研究;培养从事太阳能级硅材料薄膜技术除杂工艺、锂离子电极材料和相变储能材料研究的人才。

6、先进钢铁材料工程

本方向主要从事金属材料、冶金技术及先进钢铁材料等方面的研究与开发；培养研究金属材料、先进钢铁材料的组织结构、成份设计优化、微合金化及复合改性技术、高精度加工成型控制技术、应用开发的人才。

三、学制及学习年限

实行弹性学制，学习年限一般为 2~4 年。

四、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最低需修课程门数及学分	备注
必修课程	学位公共课	政治理论	54	3	1	考试或论文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8 学分）	
		基础英语	72	4	1、2	考试		
		知识产权与信息检索	18	1	2	考查		
	学位基础课	高等材料结构学	54	3	1	考试	9 学分	
		高等材料性能学	54	3	1	考试		
		现代材料制备技术	54	3	2	考试		
	学位专业课	现代材料分析测试技术	54	3	2	考试	6 学分	
		现代材料分析测试与表征实验	54	3	2	考查		
	专业选修课	材料科学前沿专题	36	2	2	论文	以修满总学分为限	
		专业英语	36	2	3	考查		
		材料科学导论（一）	36	2	1	论文		
		材料科学导论（二）	36	2	1	论文		
		计算材料学或纳米材料与技术	36	2	3	论文		
		金属物理或薄膜物理	36	2	3	论文		
		工程管理	36	2	3	论文		
	半导体物理与器件或高分子生物材料	36	2	3	论文			
研究方向课程	导师根据培养需要安排与研究生论文工作的相关课程 1-2 门，每门 2-3 学分。	36	2	2	导师自定			
		54	3	3				

必修环节	实践环节	工程实践，一般不少于6个月，学生应在导师指导下完成“实践报告”，审查合格计2学分。	3学分	
	学术活动环节	研究生应积极参加学术会议、学术报告与研讨。导师审核合格，可计1学分。		
所需修学分		不少于30学分		

五、培养方式

1、材料工程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采用课程学习、实践教学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培养方式。

2、课程学习时间一般为1-1.5年。课程学习实行学分制，具体学习、考核及管理工作按照培养方案格执行

3、实践环节是材料工程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中的重要环节，鼓励工程硕士研究生到企业实习，可采用实验室工程实践或企业工程实践的方式。研究生在学期间，应保证不少于半年的工程实践。

六、学位论文

1、学位论文选题应来源于材料工程实际或具有明确的材料工程技术背景，可以是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新产品的研制与开发。实行双导师制，其中第一导师为校内导师，另一位导师由研究生所在单位本领域相关的专家担任。也可以根据学生的论文研究方向，成立指导小组。

2、论文的内容可以是：工程设计与研究、技术研究或技术改造方案研究、工程软件或应用软件开发、工程管理、生产线科学技术问题等。

3、论文应具备一定的技术要求和工作量，体现作者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工程技术问题的能力，并有一定的理论基础，具有先进性、实用性。

4、论文工作须在导师指导下独立完成。

七、实践环节

学生须在实验室或企业，由导师指导、针对选定的工程项目或工程背景需求，开展工程实践，培养必要的工程实际技能。工程实践一般不少于6个月，学生应结合自己的论文工作在导师指导下完成工程“实践报告”，并有学分和成绩要求。

研究生应积极参加学术会议、学术报告与研讨。

八、考核方式

1、论文评阅应审核：论文作者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工程技术问题的能力；论文工作的技术难度和工作量；其解决工程技术问题的新思想、新方法和新进展；其新工艺、新技术和新设计的先进性和实用性；其创造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等方面。

2、材料工程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完成培养方案中规定的课程学分和必修环节，符合我校发表学术论文的相关规定，方可申请论文答辩。

3、论文应有 2 位本领域或相近领域的专家评阅。答辩委员会应由 3~5 位与本领域相关的专家组成。

4、论文评阅和答辩的具体工作参照《云南大学学位授予实施细则》执行。

5、材料工程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完成培养方案规定要求，通过论文答辩，准予毕业。经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通过，授予其材料工程硕士专业学位。

九、教材和参考书目

详见 www.grs.ynu.edu.cn

工程硕士电子与通信工程领域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领域代码：085208）

一、培养目标

学位获得者必须认真学习和掌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具有集体主义观念和团队合作意识，遵纪守法，品行端正，学风严谨，身心健康，具有较强的事业心和奉献精神，积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本专业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具有本学科较坚实理论基础和较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了解国内外本专业技术现状和发展方向，能熟练应用一门外语进行专业阅读、写作和国际学术交流，掌握计算机和先进的技术手段，具有求实和一定创新精神的应用型、复合型高级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

培养具备扎实的理论基础与专业技能，能从事电子与通信设备及系统的研究、分析、设计、开发、维护、测试、集成和应用的高级专门人才。了解并关注本学科最新技术发展动态，掌握必要的科研手段与技能，具备科研论文撰写能力，注重科学素养和学术道德的培养，注重能力的提高。强化获取知识的能力、科学研究能力、实践能力、学术交流能力和创新能力的培养，以保证学生毕业后能在科研工作及生产实践中成为一名优秀的专业人士。

二、培养方向

1、通信网络工程

本方向主要培养从事网络通信理论，谱传感与无线电监测，无线传感器网络，传输与交换技术，信源、信道编码和网络编码，网络体系结构与协议，网络质量控制，网络计算，网络信息处理与信息安全，智能电网通信技术，宽带接入技术等的基础理论研究、技术实现及应用开发的人才。

2、无线通信

本方向主要培养从四无线通信网络、技术与应用，通信信号处理，生物医学信号处理与传感技术，天线设计与射频技术、移动通信，移动计算，电波传播和电磁场理论，无线信号处理与微波技术，光纤无线电，广播电视技术，宽带和泛在无线通信等基础及应用研究的人才。

3、自动控制技术

本方向主要培养智能优化算法，神经网络信息处理，模糊信息处理，人工智能，智能控制等研究及应用开发的人才。

4、电子设计与信息系统

本方向主要培养从事 FPGA（可编程门阵列）、DSP（数字信号处理）的设计和应用，信息与信号处理系统的设计与实现，EDA（电子设计自动化）设计和应用的人才。

5、视频图像、语音信息处理

本方向主要培养从事信息理论，图像、视频信号分析、处理与识别，嵌入式图像处理系统设计与开发，语音合成、识别与理解，多媒体信息安全，数字水印技术等基础与应用研究的人才。

6、信号检测与估计

本方向主要培养从事信号的检测、识别、处理及估计，水声信号、天文信号的检测与处理，人工神经网络等的基础与应用研究的人才。

三、学制及学习年限

全日制工程硕士研究生学制一般为两至两年半，课程学习时间一般为一年，工程实践时间不少于半年，攻读学位的总时间最长不得超过 4 年。

修完规定学分、论文通过答辩后，由云南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批准授予工程硕士专业学位，颁发由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统一制作的工程硕士学位证书，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四、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课程学习实施学分制。应获得总学分不少于 32 学分（含公共课），除必修课程外，选修课程至少 6 学分。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最低需修课程门数及学分	备注
必修课程	英语综合	54	3	1	考试	所有课程均需修（7 学分）	
	知识产权与信息检索	36	2	1	考试或论文		
	自然辩证法	36	2	2	考试或论文		
	学位基 工程数学	54	3	1	考试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	

	基础课	现代通信原理	54	3	1	考试	(9 学分)	
		现代信号处理	54	3	2	考试		
	学位专业 课	网络通信与交换理论	54	3	1	考试	所有课程 均需修读 (9 学分)	
现代控制系统		54	3	1	考试			
电子与通信工程综合实践		54	3	2	考试			
选修 课程	公共选 修课	工程项目管理	18	1	2	论文	不少于 3 门, 不低于 5 学分	学院 开设
	专业选 修	通信工程技术进展	36	2	1	考试(考查)		
		无线通信系统	36	2	1	考试(考查)		
		电子设计自动化(EDA)	36	2	1	考试(考查)		
		软件开发方法与技术	54	2	1	考试(考查)		
		网络通信工程	36	2	2	考试(考查)		
		网络信息安全	36	2	2	考试(考查)		
		地理信息系统及应用	36	2	2	考试(考查)		
		信息系统与集成	36	2	2	考试(考查)		
		数字图像与计算机视觉	36	2	2	考试(考查)		
		专业认证或资格(水平)考试		1	1 至 4	取得证书		
补修 课程	由导师决定							
实践环节	教学实践 1 个学期, 或工程实践 ≥ 6 个月						1 学分	
	工程领域学科前沿讲座 ≥ 5 次						1 学分	
所需修学分	不少于 32 学分							

五、培养方式

1、科学研究是研究生培养的重要组成部分, 是培养学生独立工作能力和创新能力的主要途径, 是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的关键环节。

2、研究生在导师指导下通过阅读文献资料、调研和实习, 选定研究、开发课题。选题要体现电子与通信工程学科的前沿性和先进性, 应和导师的科研任务、实习单位的研发课题结合, 与国家经济建设紧密相关。选定研发课题后, 作开题报告, 经审议批准后送校研究生院备案。

3、采取理论学习与工程实践相结合的培养方法, 在培养方案规定的框架内, 使学位攻

读者在该领域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和宽广的专业知识，掌握系统的科学研究方法和应用开发技能，特别具有解决工程设计与实施中的关键技术问题的能力。

4、工程硕士生的培养采取双导师制，即由我校具有工程实践经验的研究生导师和企业单位专家共同担任。我校教师聘为正导师，企业单位专家聘为副导师。导师应根据培养计划督促学生的课程学习，指导论文选题、文献查阅、调研、科学研究、工程实践、学位论文撰写和答辩。

5、申请硕士学位的学位论文应对所研究的课题有新的见解。

六、实践环节

在校期间，必须参加教学实践一个学期，或工程实践大于6个月；参加工程领域学科前沿讲座不得少于5次。

七、考核方式

培养计划中规定的课程都必须进行考核，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必修课一律为考试，其余课程可进行考查，考核均按百分制评定成绩。

八、学位论文

论文必须在导师的指导下独立完成，要求研究生应对所研究的课题有新的见解，要有学术价值或应用价值，表明具有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或解决工程实际问题的能力。

研究生至迟应在第三学期，向导师所在教研室（研究室）提出论文开题报告。题目核定后，要立即制定论文工作的阶段计划，并开始进行研究。

学位论文选题来源于生产实际或具有明确的生产背景和应用价值，可以是一个完整的工程设计策划、工程设计项目或技术改进项目，可以是技术攻关研究专题，可以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新产品的研制与开发。

学位论文的学术水平要求：研究课题的提出必须有充分的根据；提出问题、分析问题及研究途径必须层次分明，思路清晰；新的见解对已有理论、观点或技术基础的关系明确，论证无误；必须显示从事理论与实验工作的科学研究本领；结论要有鲜明的科学意义。

学位论文评阅、答辩及学位授予程序和要求按《云南大学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执行。

九、教材和参考书目

详见 www.grs.ynu.edu.cn

工程硕士控制工程领域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领域代码: 085210)

一、培养目标

学位获得者必须认真学习和掌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具有集体主义观念和团队合作意识,遵纪守法,品行端正,学风严谨,身心健康,具有较强的事业心和奉献精神,积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本专业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具有本学科较坚实理论基础和较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了解国内外本专业技术现状和发展方向,能熟练应用一门外语进行专业阅读和初步写作,掌握自动化、电子信息技术,具有求实和一定创新精神的应用型、复合型高级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

培养具备扎实的理论基础与专业技能,能从事控制工程及控制系统的研究、分析、设计、开发、维护、测试、集成和应用的高级专门人才。了解并关注本学科最新技术发展动态,掌握必要的科研手段与技能,具备科研论文撰写能力,注重科学素养和学术道德的培养,注重能力的提高。强化获取知识的能力、科学研究能力、实践能力、学术交流能力和创新能力的培养,以保证学生毕业后能在科研工作及生产实践中成为一名优秀的专业人士。

二、培养方向

1、自动控制技术

本方向主要培养从事智能优化算法,神经网络信息处理,模糊信息处理,人工智能,智能控制理论研究及应用开发的人才。

2、通信网络工程

本方向主要培养从事网络通信理论,谱传感与无线电监测,无线传感器网络,传输与交换技术,信源、信道编码和网络编码,网络体系结构与协议,网络质量控制,网络计算,网络信息处理与信息安全,智能电网通信技术,宽带接入技术等的基础理论、技术实现及应用开发的人才。

3、电子设计与信息系统

本方向主要培养从事 FPGA(可编程门阵列)、DSP(数字信号处理)的设计和应用,信

息与信号处理系统的设计与实现，EDA（电子设计自动化）设计和应用的人才。

4、信号检测与估计

本方向主要培养从事信号的检测、识别、处理及估计，水声信号、天文信号的检测与处理，神经网络等的理论研究和应用开发的人才。

5、模式识别与智能系统

本方向主要培养从事多媒体信息检索与处理，人工智能，模式识别，神经网络，自适应信号处理与信息系统，嵌入式系统开发，生物语言信息处理、识别、综合合成，智能信息处理和系统开发，医疗信息系统的设计、实现及医疗仪器、设备的网络接入等的理论研究和应用开发的人才。

6、视频图像、语音信息处理

本方向主要培养从事信息理论，图像、视频信号分析、处理与识别，嵌入式图像处理系统设计及开发，语音合成、识别与理解，多媒体信息安全，数字水印技术等理论研究和应用开发的人才。

三、学制及学习年限

全日制工程硕士研究生学制一般为两至两年半，课程学习时间一般为一年，工程实践时间不少于半年，攻读学位的总时间最长不得超过4年。

修完规定学分、论文通过答辩后，由云南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批准授予工程硕士专业学位，颁发由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统一制作的工程硕士学位证书，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四、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课程学习实施学分制。应获得总学分不少于32学分（含公共课），除必修课程外，选修课程至少5学分。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最低需修课程门数及学分	备注
必修课程	学位公共课	英语综合	54	3	1	考试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7学分）	
		知识产权与信息检索	36	2	1	考试		
		自然辩证法概论	36	2	2	考试		
	学位基础课	工程数学	54	3	1	考试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9学分）	
		现代控制系统	54	3	1	考试		

		现代信号处理	54	3	2	考试		
	学位专 业课	模式识别技术	54	3	1	考试	所有课程均需 修读（9 学分）	
		现代通信原理	54	3	1	考试		
		控制工程综合实践	54	3	2	考试		
		公共选 修课	工程项目管理	36	2	2		
选 修 课 程	专业选 修课	控制工程技术进展	36	2	1	考试(考查)	不少于 3 门, 不 低于 5 学分	
		电子设计自动化(EDA)	36	2	1	考试(考查)		
		软件开发方法与技术	36	2	1	考试(考查)		
		现场总线技术	36	2	2	考试(考查)		
		网络通信工程	36	2	2	考试(考查)		
		DSP 技术及应用	36	2	2	考试(考查)		
		地理信息系统及应用	36	2	2	考试(考查)		
		数字图像与计算机视觉	36	2	2	考试(考查)		
		专业认证或资格(水平)考试		1	1 至 4	取得证书		
		补修 课程	由导师决定					
实 践 环 节	教学实践 1 个学期, 或工程实践 ≥ 6 个月							1 学分
	工程领域学科前沿讲座 ≥ 5 次						1 学分	
所需修学分	不少于 32 学分							

五、培养方式

1、科学研究是研究生培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培养学生独立工作能力和创新能力的主要途径，是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的关键环节。

2、研究生在导师指导下通过阅读文献资料、调研和实习，选定研究、开发课题。选题要体现控制工程学科的前沿性和先进性，应和导师的科研任务、实习单位的研发课题结合，与国家经济建设紧密相关。选定研发课题后，作开题报告，经审议批准后送校研究生院备案。

3、采取理论学习、工程实践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培养方法，在培养方案规定的框架内，使学位攻读者在该领域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和宽广的专业知识，掌握系统的科学研究方法和应用开发技能，特别具有解决工程设计与实施中的关键技术问题的能力。

4、工程硕士生的培养采取双导师制，即由我校具有工程实践经验的研究生导师和企业

单位专家共同担任。我校教师聘为正导师，企业单位专家聘为副导师。导师应根据培养计划督促学生的课程学习，指导论文选题、文献查阅、调研、科学研究、工程实践、学位论文撰写和答辩。

5、申请硕士学位的学位论文应对所研究的课题有新的见解。

六、实践环节

在校期间，必须参加教学实践一个学期，或工程实践大于6个月；参加工程领域学科前沿讲座不得少于5次。

七、考核方式

培养计划中规定的课程都必须进行考核，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必修课一律为考试，其余课程可进行考查，考核均按百分制评定成绩。

八、学位论文

论文必须在导师的指导下独立完成，要求研究生应对所研究的课题有新的见解，要有学术价值或应用价值，表明具有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或解决工程实际问题的能力。

研究生至迟应在第三学期，向导师所在教研室（研究室）提出论文开题报告。题目核定后，要立即制定论文工作的阶段计划，并开始进行研究。

学位论文选题来源于生产实际或具有明确的生产背景和应用价值，可以是一个完整的工程设计策划、工程设计项目或技术改进项目，可以是技术攻关研究专题，可以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新产品的研制与开发。

学位论文的学术水平要求：研究课题的提出必须有充分的根据；提出问题、分析问题及研究途径必须层次分明，思路清晰；新的见解对已有理论、观点或技术基础的关系明确，论证无误；必须显示从事理论与实验工作的科学研究本领；结论要有鲜明的科学意义。

学位论文评阅、答辩及学位授予程序和要求按《云南大学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执行。

九、教材和参考书目

详见 www.grs.ynu.edu.cn

工程硕士计算机技术领域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领域代码: 085211)

一、培养目标

学位获得者必须认真学习和掌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具有集体主义观念和团队合作意识,遵纪守法,品行端正,学风严谨,身心健康,具有较强的事业心和奉献精神,积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本专业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具有本学科较坚实理论基础和较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了解国内外本专业技术现状和发展方向,能熟练应用一门外语进行专业阅读和初步写作,掌握计算机和先进的技术手段,具有求实和一定创新精神的应用型、复合型高级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

培养具备扎实的理论基础与专业技能,能从事计算机技术与系统的研究、分析、设计、开发、维护、测试、集成和应用的高级专门人才。了解并关注本学科最新技术发展动态,掌握必要的科研手段与技能,具备科研论文撰写能力,注重科学素养和学术道德的培养,注重能力的提高。强化获取知识的能力、科学研究能力、实践能力、学术交流能力和创新能力的培养,以保证学生毕业后能在科研工作及生产实践中成为一名优秀的专业人士。

二、培养方向

1、数据与知识工程

本方向主要培养从事数据分析与集成,知识表示与融合,数据溯源,异构、海量数据的存储、查询与交换,海量数据处理的计算模型,海量数据的挖掘和知识发现,面向云计算和大数据的数据管理和分析等理论研究和应用开发的人才。

2、多媒体信息处理

本方向主要培养从事图像处理与虚拟现实,计算机视觉,语音与情感识别,民族文化数字化,地理信息系统,旅游信息化,图像与视频信号分析、处理与识别,数字水印技术,语音合成、识别与理解等理论研究和应用开发的人才。

3、高性能计算与分布式计算

本方向主要培养从事高性能计算,分布式计算,嵌入式系统及软硬件协同设计等理论

研究和应用开发的人才。

4、软件工程与服务科学

本方向主要培养从事软件服务科学与工程与企业信息化，云计算系统、面向服务的体系结构和中间件、用户接口，基于数据密集型计算的网路搜索、效用计算、服务外包、个性化推荐，相应的预测和决策，以及基于 Web 服务的和云计算的电子商务、企业资源规划、供应链管理、企业应用集成等理论研究和应用开发的人才。

5、计算机网络与数据通信

本方向主要培养从事网络工程与信息服务，服务计算与中间件，网络通信理论，信源、信道编码和网络编码，网络体系结构与协议，网络质量控制，网络信息处理与信息安全等基础理论、技术实现及应用开发的人才。

三、学制及学习年限

本学科硕士学位研究生实行弹性学制，学习年限一般为 2-2.5 年，累计最长不得超过 4 年；其中课程学习时间为一年，企业工程实践时间不少于半年

完成本培养方案规定的各项学习(修满学分)，成绩合格，通过论文答辩，符合学位要求，品行端正，可授予工学硕士学位。

四、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课程学习实施学分制。应获得总学分不少于 32 学分（含公共课），除必修课程外，选修课程至少 6 学分。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最低需修课程门数及学分	备注
必修课程	学位公共课	英语综合	54	3	1	考试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7 学分)	
		知识产权与信息检索	36	2	1	考试或论文		
		自然辩证法	36	2	2	考试或论文		
	学位基础课	工程数学	54	3	1	考试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9 学分)	
		现代数据库技术	54	3	1	考试		
		软件开发方法与技术	54	3	1	考试		
	学位专业课	高级计算机网络	54	3	1	考试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9 学分)	
		算法设计与分析	54	3	1	考试		

		计算机工程综合实践	54	3	2	考试		
选修课程	公共选修课	工程项目管理	18	1	2	论文	不少于3门, 不低于5学分	学院开设
	专业选修课	数字图像与计算机视觉	36	2	2	考试(考查)		
		智能数据工程	36	2	2	考试		
		信息系统与集成	36	2	2	考试(考查)		
		模式识别技术	36	2	1	考试(考查)		
		网络信息安全	36	2	2	考试(考查)		
		数据仓库与数据挖掘	36	2	2	考试(考查)		
		计算机控制技术	36	2	2	考试(考查)		
		专业认证或资格(水平)考试		1	1至4	取得证书		
补修课程	由导师决定							
实践环节	教学实践1个学期, 或工程实践 \geq 6个月						1学分	
	工程领域学科前沿讲座 \geq 5次						1学分	
所需修学分	不少于32学分							

五、培养方式

1、科学研究是研究生培养的重要组成部分, 是培养学生独立工作能力和创新能力的主要途径, 是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的关键环节。

2、研究生在导师指导下通过阅读文献资料、调研和实习, 选定研究、开发课题。选题要体现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科的前沿性和先进性, 应和导师的科研任务、实习单位的研发课题结合, 与国家经济建设紧密相关。选定研发课题后, 作开题报告, 经审议批准后送校研究生院备案。

3、采取理论学习、工程实践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培养方法, 在培养方案规定的框架内, 使学位攻读者在该领域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和宽广的专业知识, 掌握系统的科学研究方法和应用开发技能, 特别具有解决工程设计与实施中的关键技术问题的能力。

4、工程硕士生的培养采取双导师制, 即由我校具有工程实践经验的研究生导师和企业单位专家共同担任。我校教师聘为正导师, 企业单位专家聘为副导师。导师应根据培养计划

督促学生的课程学习，指导论文选题、文献查阅、调研、科学研究、工程实践、学位论文撰写和答辩。

5、申请硕士学位的学位论文应对所研究的课题有新的见解。

六、实践环节

在校期间，必须参加教学实践一个学期，或工程实践大于6个月；参加工程领域学科前沿讲座不得少于5次。

七、考核方式

培养计划中规定的课程都必须进行考核，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必修课一律为考试，其余课程可进行考查，考核均按百分制评定成绩。

八、学位论文

论文必须在导师的指导下独立完成，要求研究生所研究的课题具有一定学术价值或应用价值，研究生对所研究课题有新的见解，能表明研究生具有从事科学研究或解决工程实际问题的能力。

最迟在第三学期，研究生应向导师所在教研室（研究室）提出论文开题报告。题目核定后，要立即制定论文工作的阶段计划，并开始进行研究。

学位论文选题应来源于生产实际，具有明确的生产背景和应用价值，可以是一个完整的工程设计策划、工程设计项目或技术改进项目，可以是技术攻关研究专题，也可以是相关计算机应用系统的研制与开发。

学位论文的学术水平要求：研究课题的提出必须有充分的根据；提出问题、分析问题及研究途径必须层次分明，思路清晰；新的见解对已有理论、观点或技术基础的关系明确，论证无误；必须显示从事理论与实验工作的科学研究本领；结论要有鲜明的科学意义。

学位论文评阅、答辩及学位授予程序和要求按《云南大学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执行。

九、教材和参考文献

详见 www.grs.ynu.edu.cn

工程硕士软件工程领域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领域代码: 085212)

一、培养目标

软件工程领域工程硕士的培养目标是面向国民经济与社会信息化以及信息产业发展的需要,根据企事业单位对软件人才的需求,培养高层次实用型、复合型的软件技术人才和软件工程管理人才。

1、软件工程领域工程硕士专业学位获得者应较好地理解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创业精神,积极为我国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服务。

2、软件工程领域工程硕士专业学位获得者应掌握软件工程领域坚实的基础理论和宽广的专业知识,具备运用先进的工程化方法、技术和工具从事软件分析、设计、开发、维护等工作的能力,以及工程项目的组织与管理能力、团队协作能力、技术创新能力和市场开拓能力,成为适合软件产业发展要求的高级技术人才或管理人才。

3、掌握一门外语,具备良好的阅读、理解和撰写外语资料的能力和进行国际化交流的能力。

二、培养方向

1、软件开发技术

本方向在系统化的软件工程领域工程理论学习的同时,着重培养学生开发软件项目及软件产品所需要的各种实际应用技能,特别是软件项目研发的系统分析方法、开发技术和过程管理。本领域所涵盖的知识领域覆盖了开发软件项目所必须的从项目需求分析到项目的提交的软件技术基础,注重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从设计的角度着力培养学生的软件系统的分析能力、设计能力和软件构架能力,从管理的角度着力培养学生的软件项目统筹规划能力、软件项目管理控制能力及软件企业项目群管理能力。

2、信息化与管理

本方向主要为提高各领域信息化管理人员的信息化管理水平,通过系统的学习和实践,使学员具备扎实的信息化管理与计算机应用理论基础和较强的信息化规划建设、系统评估和组织管理软件工程项目的的能力,为各行业信息化发展的需要打造高层次、实用型、复合型的

高端人才。

三、学制及学习年限

软件工程领域工程硕士采用课程学习和工程实践相结合的培养方式，实行学分制（包括脱产和半脱产形式），学习年限一般为2—4年，其中授课时间为一年半，学位论文研究、撰写时间为半年至1.5年。在职学生的课程学习采用集中或者周末、晚上节假日两种方式进行学习。因特殊原因不能按期完成学业者，须按学籍管理的有关规定提出申请，经批准方可延长学习年限，每次申请延长学习时间不得超过1年，总的连续学习年限不得超过5年。凡未提出申请，或申请未获批准而超期者，按自动退学处理。

软件工程实践要求学生直接参与到软件工程项目中，完成必要的技术方案设计、软件开发、项目管理等工作，并在所取得的工程实践成果基础上完成学位论文的撰写。

为使讲授内容与国际接轨，纳入最新的技术发展内容，加强学生的国际交流能力，要求不少于二分之一的课程采用双语教学。

软件工程领域工程硕士的学位论文或毕业设计由校内具有技术开发与工程实践经验的导师与企事业单位中领域知识强、业务水平高、有责任心、且被软件学院聘任的专家联合指导。

四、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软件工程领域工程硕士至少应修32学分以上。其中学位公共课7学分（必修），学位基础课9学分（必修），学位专业课9学分（必修），专业选修课有8门以上课程可选（每个学生至少选修8学分）。学位论文（毕业设计）开题报告、论文工作中期报告、技术开发实践和学术活动是必修环节。课程设置具体格式见下表：

1、软件开发技术方向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最低需修课程门数及学分	备注
必修课程	学位公共课	自然辩证法概论	36	2	1	考试或论文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7学分）	
		英语综合	108	5	1、2	考试		
	学位基础课	算法设计与分析	36	2	1	考试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9学分）	
		高级软件工程	54	3	1	考试或论文		
		软件项目管理与评估	36	2	1	考试或论文		

学位 专业 课	软件体系结构	36	2	1、2	考试或论文	所有课程均需 修读（9 学分）	工程硕士教 指委要求的 必修课程	
	计算机网络工程	36	2	2	考试或论文			
	系统安全与信息安全	36	2	3	考试或论文			
	软件建模技术	36	2	2	考试或论文			
	知识产权	36	2	1	考试			
	信息检索	36	1	2	考试			
选修 课程	现代数字通信技术	36	2	2	考试或论文	选修课程（至 少 6 学分）		
	软件质量保证与 CMMI	36	2	2	考试或论文			
	地理信息系统	36	2	2	论文			
	电子政务	36	2	2	考试			
	Web 应用技术开发	36	2	2	论文			
	软件演化	36	2	2	考试或论文			
	电子商务	36	2	2	考试或论文			
	数值计算	36	2	2	考试			
	专业英语	36	2	2	考试			
实践环节	软件技术开发实践	不少于 6 周，根基学生完实践情况，由导师给出合格或 不合格				1 学分		
所需修学分		32 学分						

2、信息化与管理方向

课程 类别	课程名称		学 时	学 分	开 课 学 期	考 核 方 式	最低需修课程 门数及学分	备注
学位 公共 课	政治 理论	自然辩证法概论	36	2	1	考试或论文	所有课程均需 修读（7 学分）	
	第一 外国 语	英语综合	108	5	1、2	考试		
学位 基础 课	算法设计与分析		36	2	1	考试或论文	所有课程均需 修读（9 学分）	
	高级软件工程		54	3	1	考试或论文		
	信息化基础与管理		36	2	1	考试或论文		
	软件建模技术		36	2	2	考试或论文		
学位	信息系统集成		36	2	2	考试或论文	所有课程均需	

专业 课	系统安全与信息安全	36	2	3	考试或论文	修读（9 学分）	工程硕士教 指委要求的 必修课程
	数据库技术	36	2	2	考试或论文		
	知识产权	36	2	2	考试或论文		
	信息检索	36	1	2	考试		
选 修 课 程	需求工程	36	2	2	考试或论文	选修课程（至 少 6 学分）	
	管理学原理/市场营销	36	2	2	考试或论文		
	软件测试维护	36	2	3	论文或考试		
	软件项目管理与评估	36	2	1	考试或论文		
	管理信息系统与案例分析	36	2	1	考试或论文		
	经济系统分析	36	2	3	论文或论文		
	电子政务	36	2	2	考试或论文		
	ERP 系统与案例	36	2	3	论文或考试		
	计算机网络工程	36	2	2	考试或论文		
	现代数字通信技术	36	2	2	考试或论文		
	地理信息系统	36	2	3	论文		
	Web 应用开发技术	36	2	2	论文		
	软件演化	36	2	3	考试或论文		
实践环节	软件技术开发实践	不少于 6 周，根基学生完实践情况，由导师给出合格或不 合格				1 学分	
所需修学分		不少于 32 学分					

五、培养方式

硕士生入学后第一个学期内在双向选择的基础上确定导师，在导师的指导下，根据培养方案和研究生本人的具体情况制定培养计划，由导师或指导小组负责落实执行培养计划。

公共课、基础课以讲授为主，自学为辅。专业课采用讲授、讨论、实践和阅读相结合的教学方式。除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公共课和必修课学习外，根据学习需要并经导师同意可以等候其他课程。

硕士生经过培养单位组织的中期考核，合格者方可以继续完成学业。

六、实践环节

软件工程领域工程硕士研究生必须至少参与一个应用开发项目，独立承担该项目系统分

析、系统设计、系统实施的某一阶段的部分工作，参与该项活动的时间不得少于6周。

七、考核方式

软件工程领域工程硕士研究生各门课程的考试，可采取笔试（开卷或闭卷）、撰写专题报告等方式，由任课教师根据课程性质提出建议，经学院批准后实施。

八、学位论文

软件工程领域工程硕士学位论文按照云南大学专业型工程硕士对学位论文的要求和标准执行，具体如下：

1、软件工程领域工程硕士学位论文或毕业设计选题应直接来源于生产实际或者具有明确的生产背景和应用价值的项目，可以是一个完整的软件策划项目、软件设计项目或技术改造项目，可以是软件技术研究专题。毕业设计选题应有一定的技术难度、先进性和工作量，能体现作者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工程实际问题的能力。

2、对某个问题确有深入研究的研究生，也可参照科学硕士论文要求撰写硕士论文参加答辩。

3、攻读软件工程领域工程硕士学位的研究生应在全面了解和分析的基础上，于入学后第三学期期末以前完成选题工作，并作开题报告。

4、软件工程领域工程硕士学位论文或毕业设计应是一个完整的软件项目，也可以是网络工程、通信工程、系统工程方面的项目。论文（设计）应提交相关项目的文献综述，详细的（软件）需求、（软件）设计等相关文档，要求行文流畅、表达规范。并尽可能提供可操作的实际应用系统。

九、教材和参考文献

详见 www.grs.ynu.edu.cn

工程硕士建筑与土木工程领域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领域代码: 085213)

一、培养目标

本领域的专业硕士学位获得者应掌握较为扎实和系统的建筑与土木工程领域的基本理论专业知识;了解相应学科的前沿发展动态;具有一定的科研能力,能应用先进技术方法解决在相应工程领域的规划勘测、设计、施工和维护方面的问题;具有独立担负相应工程领域的技术或管理工作的能力;至少要掌握一门外国语,能熟练地阅读本专业领域的外文资料;具有熟练掌握计算机的应用能力。

二、培养方向

1、建筑学和城市规划

本方向主要培养从事现代建筑理论、建筑设计及其方法、城市和区域发展、区域经济与区域规划、城市规划与设计、规划方法与技术、城市发展历史与遗产保护、景观设计的人才。

2、土木工程与综合防灾

本方向主要培养从事建筑物、构筑物的结构设计计算理论与方法,施工组织及管理,工程项目管理,监理及房地产管理,铁路、公路、机场及桥梁、隧道、地下建筑工程的规划、勘察设计,城市综合防灾与减灾、结构的耐久性与安全性、工程抗震、工程健康监测与安全性评估,大型结构的灾害防御、结构抗火、结构抗震、工程地质灾害及相关实验技术的人才。

三、学制及学习年限

实行弹性学制,研究生学习年限一般为 2-4 年,累计最长不超过 5 年。

四、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采用课程学习、工程实践和毕业论文(设计)相结合的培养方式,课程设置体现厚基础理论、重实际应用、博前沿知识,着重突出实践类课程;实践活动是全日制专业硕士研究生培养中的重要环节,鼓励研究生到工程规划、设计、施工、管理等相关行业部门进行实践。

全日制专业硕士研究生,总学分要求至少修 30 学分及以上。其中必修课 22 学分(学位公共课 7 学分,学位基础课 9 学分、学位专业课 6 学分),选修课不低于 5 学分(选修课包括不同研究方向的课程),必修环节 3 学分。各个培养方向的具体课程设置参见表 1、2。

1、建筑学与城市规划方向课程设置一览表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最低需修课程门数及学分	备注
必修课程	学位公共课	自然辩证法	36	2	1	考试或论文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7学分）	
		知识产权与信息检索	18	1	1	考试或论文		
		基础英语	36	2	1	考试		
		专业英语	36	2	2	考试		
	学位基础课	现代建筑引论	54	3	1	考试或论文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9学分）	
		城市设计	54	3	2	考试或论文		
		现代规划设计	54	3	2	考试或论文		
	学位专业课	规划理论与方法	54	3	1	考试或论文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6学分）	
		规划（建筑）设计专题讲座	54	3	1	考试或论文		
	选修课程	专业选修课	景观规划设计理论及方法	36	2	1	考试或论文	选择2-3门进行修读，不得低于5学分
古城镇保护			36	2	2	考试或论文		
环境心理学			36	2	2	考试或论文		
城市社会学			36	2	1	考试或论文		
现代建筑物理			54	3	1	考试或论文		
绿色建筑导论			36	2	1	考试或论文		
景观生态规划设计			36	2	2	考试/论文		
补修课程		补修课程由导师指定					不计学分	
必修环节	实践活动	工程实践或教学实践		3	3至5	考核	所有环节均需完成（3学分）	
	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开题、中期检查、答辩			3至5	考核		
所需修学分		不少于30学分						

2、土木工程与综合防灾方向课程设置一览表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最低需修课程门数及学分	备注
必修课	学位公共课	自然辩证法	36	2	1	考试或论文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7学分）	
		知识产权与信息检索	18	1	1	考试或论文		

程		基础英语	36	2	1	考试		
		专业英语	36	2	2	考试或考查		
	学位 基础 课	数值分析	54	3	1	考试或论文	所有课程均需 修读（9 学分）	
		弹塑性力学	54	3	1	考试或论文		
		高等结构动力学	54	3	2	考试或论文		
	学位 专业 课	高等结构设计理论及应用	54	3	2	考试或论文	所有课程均需 修读（6 学分）	
有限单元法及其工程应用		54	3	2	考试或论文			
选 修 课 程	专业 选 修 课	地震工程学	54	3	3	考试或论文	选择 2-3 门进行 修读，不得低于 5 学分	
		大跨及高层结构体系	36	2	3	考试或论文		
		高等土力学	54	3	2	考试或论文		
		灾害学	54	3	3	考试或论文		
		高等钢筋混凝土结构理论	36	2	3	考试或论文		
		弹性薄壁结构理论	54	3	3	考试或论文		
		基础工程学	54	3	3	考试或论文		
	边坡工程学	36	2	3	考试或论文			
补修 课程	补修课程由导师指定，不计学 分							
必 修 环 节	实践 活动	工程实践或教学实践		3	3 至 5	考核	所有环节均需 完成（3 学分）	
	学位 论文	学位论文开题、中期检查、答辩			3 至 5	考核		
所需修学分		不少于 30 学分						

五、培养方式

1、按建筑与土木工程领域人才的社会实际需要，严格遵照培养方案进行系统培养。实行双导师联合培养模式，校外导师由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规划设计、施工、管理等专业技术人员担任，按照学校规定办理校外导师聘任工作。课程学习采用学分制。

2、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及学分后，由本人申请，经导师和研究生培养点考核同意后可进入毕业论文开题、课题研究和学位论文撰写阶段。

3、研究生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各项学习（修满学分）、成绩合格，通过论文答辩，按云南大学有关规定颁发毕业证书和专业硕士学位证书。

六、实践环节

专业硕士培养应具有一定的工程实践环节，实践环节一般由校外导师带领实施，可以参

加相应的工程实践活动（工程项目的设计、施工、管理，新结构、新材料、新工艺的研发与应用）或工程项目课题攻关等科研活动，实践活动应体现一定的创新性和应用价值，并提交工程实践报告。完成上述实践活动后由导师进行考核，考核合格后取得 3 个学分。

七、考核方式

必修课程一般实行考试的方式进行考核，任课教师可根据课程特点确定平时成绩、期中考试成绩、期末考试成绩的比例，按比例折算成百分制对研究生的必修课程进行考核。不具备考试条件的必修课程，可以视具体情况要求研究生上机考试、撰写论文、撰写研究报告等方式进行考核。

选修课程的考核成绩可由考试、平时作业成绩（多次）或期末论文确定。

八、学位论文

1、选题

论文可以是建筑设计及理论、建筑技术、区域规划、城市规划、城市设计、风景园林规划等方向；可以是结构工程设计、桥梁和隧道设计、地下工程设计、勘察设计、桥梁、隧道、地下及其它工程施工技术方案、施工监理、室内设计和装潢设计等；可以是设计理论、方法的研究，结构抗震、抗风、防火等理论和方法的研究，土力学、地基基础处理及加固技术等。毕业设计可代替学位论文，申请学位的成果形式除论文外还可以是一个完整的工程技术项目的设计或研究课题，成果应有明确的工程应用价值，有明显和直接的经济效益。

工程设计类的学位论文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来考核：

- 1) 解决工程实际问题，有明确的工程应用背景和应用价值；
- 2) 对国内外文献资料的分析与综述水平；
- 3) 设计方案有创新，设计结构合理，设计依据详实可靠，设计方法体现一定的技术先进性和复杂性，并体现一定的工作量，附录完整；
- 4) 综合运用基础理论、专业知识、科学方法和技术手段分析和解决工程实际问题；
- 5) 新颖性、先进性、实用性、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 6) 概念清晰、结构合理、层次分明、文理通顺。

研究类的学位论文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来考核：

- 1) 解决工程实际问题，有明确的工程应用背景和应用价值；
- 2) 对国内外文献资料的阅读量、分析与综述水平；
- 3) 先进的技术方法和现代技术手段的运用，新方法、新工艺、新材料的应用；

-
- 4) 理论推导、分析的严密性和完整性,综合运用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解决工程实际问题的水平;
 - 5) 论文成果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论文成果的学术贡献;
 - 6) 创新性成果或独立见解;
 - 7) 论文的系统性、逻辑性、图文规范性和写作水平,一定的研究工作量和深度。

2、开题

研究生入学后应在导师指导下确定研究方向,通过查阅文献、收集资料和调查研究确定研究课题,并在导师指导下完成开题报告。研究生至少应阅读 40 篇以上的中、外文献资料,并写出文献综述。在第三学期至第四学期末由相关专家、导师组成评审专家组,评审专家组对开题报告的内容进行审查并签署意见。开题报告作为研究生申请学位论文答辩的必备材料之一,报告未获通过者允许三个月内补做 1 次,仍未通过者作退学处理。

3、论文指导与检查

全日制专业硕士研究生的论文应由我校具有高级技术职称的导师与校外导师联合指导下独立完成,用于论文工作的时间一般应在 1 学年以上。学位论文工作期间应至少安排一次中期检查,检查课题是否按计划进度进行。

4、论文撰写

学位论文的撰写应遵照《关于研究生提交学术论文电子版的通知》的规定执行。专业硕士研究生的学位论文应有一定技术难度、深度和先进性,有一定的工作量,体现作者具有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学位论文需经联合导师共同审阅批准后方可付印,论文字数一般不少于 2 万字。

5、答辩申请

全日制专业硕士研究生必须完成培养方案中规定的学分,成绩合格后方可申请参加学位论文答辩。

6、学位论文评审与答辩

全日制专业硕士研究生的学位论文答辩于入校后的第五学期至第六学期末举行,最晚不迟于入学后第五年末举行。学位论文评阅、答辩及学位授予程序和要求按《云南大学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执行。

九、教材和参考文献

详见 www.grs.ynu.edu.cn

在职攻读工程硕士建筑与土木工程领域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领域代码: 085213)

一、培养目标

本领域的专业硕士学位获得者应掌握较为扎实和系统的建筑与土木工程领域的基本理论及专业知识;了解相应学科的前沿发展动态;具有一定的科研能力,能应用先进技术方法解决在相应工程领域的规划、勘察、设计、施工和维护方面的问题;具有独立担负相应工程领域的技术或管理工作的能力;至少要掌握一门外国语,能熟练地阅读本专业领域的外文资料;具有熟练掌握计算机的应用能力。

二、培养方向

1、建筑学和城市规划

本方向主要培养从事现代建筑理论、建筑设计及其方法、城市和区域发展、区域经济与区域规划、城市规划与设计、规划方法与技术、城市发展历史与遗产保护、景观设计的人才。

2、土木工程与综合防灾

本方向主要培养从事建筑物、构筑物的结构设计计算理论与方法,施工组织及管理,工程项目管理,监理及房地产管理,铁路、公路、机场及桥梁、隧道、地下建筑工程的规划、勘察设计,城市综合防灾与减灾、结构的耐久性与安全性、工程抗震、工程健康监测与安全性评估,大型结构的灾害防御、结构抗火、结构抗震、工程地质灾害及相关实验技术的人才。

三、学制及学习年限

实行弹性学制,研究生学习年限一般为 2-4 年,累计最长不超过 5 年。

四、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采用课程学习、工程实践和毕业论文(设计)相结合的培养方式,其中课程设置体现厚基础理论、重实际应用、博前沿知识,着重突出实践类课程。课程学习采取远程教学和集中时间授课的方式进行,其中集中讲授学时不得少于总学时的三分之一。

在职专业硕士研究生,总学分要求至少修 30 学分以上。其中必修课 20 学分(学位公共课 5 学分、学位基础课 9 学分、学位专业课 6 学分),选修课不低于 7 学分(选修课包括不同研究方向的课程,也可根据联合培养单位的行业发展需求,由双方按工程、项目实际情况

确定), 必修环节 3 学分。各个培养方向的具体课程设置参见表 1、2。

1、建筑学与城市规划方向课程设置一览表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最低需修课程门数及学分	备注
必修课程	学位公共课	自然辩证法	18	1	1	考试或论文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5 学分)	
		知识产权与信息检索	18	1	1	考试或论文		
		专业英语	54	3	1	考试		
	学位基础课	现代建筑引论	54	3	1	考试或论文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9 学分)	
		土木工程理论与进展	54	3	1	考试或论文		
		规划理论与方法	54	3	2	考试或论文		
	学位专业课	现代规划设计	54	3	2	考试或论文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6 学分)	
		城市设计	54	3	1	考试或论文		
	选修课程	专业选修课	景观规划设计理论及方法	54	3	2	考试或论文	选择 3-5 门进行修读, 不得低于 7 学分
古城镇保护			54	3	1	考试或论文		
环境心理学			36	2	2	考试或论文		
城市建设与法规(规划设计方向)			36	2	2	考试或论文		
城市社会学			36	2	1	考试或论文		
现代建筑物理			54	3	2	考试或论文		
绿色建筑导论			36	2	1	考试或论文		
景观生态规划设计			36	2	2	考试/论文		
补修课程		补修课程由导师指定					不计学分	
必修环节	实践活动	工程实践		3	3至5	考核	所有环节均需完成(3 学分)	
	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开题、中期检查、答辩			3至5	考核		
所需修学分		不少于 30 学分						

2、土木工程与综合防灾方向课程设置一览表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最低需修课程门数及学分	备注
------	------	----	----	------	------	-------------	----

必修课程	学位公共课	自然辩证法	18	1	1	考试或论文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5学分）	
		知识产权与信息检索	18	1	1	考试或论文		
		专业英语	54	3	1	考试或考查		
	学位基础课	现代建筑引论	54	3	1	考试或论文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9学分）	
		土木工程理论与进展	54	3	1	考试或论文		
		建设法规	54	3	1	考试或论文		
	学位专业课	高等结构动力学	54	3	2	考试或论文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6学分）	
		高等结构设计理论及应用	54	3	2	考试或论文		
	选修课程	专业选修课	弹塑性力学	54	3	2	考试或论文	选择3-5门进行修读，不得低于7学分
有限单元法及其工程应用			54	3	2	考试或论文		
地震工程学			54	3	3	考试或论文		
大跨及高层结构体系			36	2	3	考试或论文		
高等土力学			54	3	2	考试或论文		
灾害学			54	3	3	考试或论文		
高等钢筋混凝土结构理论			36	2	3	考试或论文		
弹性薄壁结构理论			54	3	3	考试或论文		
基础工程学			54	3	3	考试或论文		
边坡工程学			36	2	3	考试或论文		
补修课程		补修课程由导师指定				不计学分		
必修环节	实践活动	工程实践		2	3至5	考核	所有环节均需完成（3学分）	
	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开题、中期检查、答辩		1	3至5	考核		
所需修学分	不少于30学分							

五、培养方式

1、按建筑与土木工程领域人才的社会实际需要，严格遵照培养方案进行系统培养。实行双导师联合培养模式，校外导师由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规划设计、施工、管理等专业技术人员担任，按照学校规定办理校外导师聘任工作。课程学习采用学分制。

2、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及学分后，由本人申请，经导师和研究生培养点考核同意后可进入毕业论文开题、课题研究和学位论文撰写阶段，鼓励研究生根据单位工作实际需要的研究课题。

3、在职专业硕士研究生学习期间不转户口、档案、人事关系等。学习期间的工资、福

利待遇、医疗费用等均由在职专业硕士研究生所在单位承担。

4、在职专业硕士研究生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各项学习（修满学分）、成绩合格，通过论文答辩，可授予专业硕士学位。

六、实践环节

在职专业硕士研究生培养应具有一定的工程实践环节，应参加相应的工程实践（工程设计、工程管理、教学实践）活动或工程项目课题攻关等科研活动，实践活动应体现一定的创新性和应用价值，并提交工程实践报告。完成上述实践活动后由导师进行考核，考核合格后取得2个学分。

七、考核方式

必修课程一般实行考试的方式进行考核，任课教师可根据课程特点确定平时成绩、期中考试成绩、期末考试成绩的比例，按比例折算成百分制对研究生的必修课程进行考核。不具备考试条件的必修课程，可以视具体情况要求研究生上机考试、撰写论文、撰写研究报告等方式进行考核。

选修课程的考核成绩可由考试、平时作业成绩（多次）或期末论文确定。

八、学位论文

1、选题

论文可以是建筑设计及理论、建筑技术、区域规划、城市规划、城市设计、风景园林规划等方向；可以是结构工程设计、桥梁和隧道设计、地下工程设计、勘察设计、桥梁、隧道、地下及其它工程施工技术方案、施工监理、室内设计和装潢设计等；可以是设计理论、方法的研究，结构抗震、抗风、防火等理论和方法的研究，土力学、地基基础处理及加固技术等。鼓励结合生产实际，针对实际工程问题开展相关研究。毕业设计可代替学位论文。申请学位的成果形式除论文外还可以是一个完整的工程技术项目的设计或研究课题，成果应有明确的工程应用价值，有明显和直接的经济效益。

工程设计类的学位论文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来考核：

- 1) 解决工程实际问题，有明确的工程应用背景和应用价值；
- 2) 对国内外文献资料的分析与综述水平；
- 3) 设计方案有创新，设计结构合理，设计依据详实可靠，设计方法体现一定的技术先进性和复杂性，并体现一定的工作量，附录完整；
- 4) 综合运用基础理论、专业知识、科学方法和技术手段分析和解决工程实际问题；

5) 新颖性、先进性、实用性、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6) 概念清晰、结构合理、层次分明、文理通顺。

研究类的学位论文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来考核:

1) 解决工程实际问题, 有明确的工程应用背景和应用价值;

2) 对国内外文献资料的阅读量、分析与综述水平;

3) 先进的技术方法和现代技术手段的运用, 新方法、新工艺、新材料的应用;

4) 理论推导、分析的严密性和完整性, 综合运用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解决工程实际问题的水平;

5) 论文成果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论文成果的学术贡献;

6) 创新性成果或独立见解;

7) 论文的系统性、逻辑性、图文规范性和写作水平, 一定的研究工作量 and 深度。

2、开题

在职专业硕士研究生应在课程学习结束后的一学期内在导师的指导下完成开题报告。要求研究生阅读 20 篇以上的中、外文献资料, 并写出文献综述。在第三学期至第四学期末由相关专家、导师组成评审专家组, 评审专家组对开题报告的内容进行审查并签署意见。开题报告作为研究生申请学位论文答辩的必备材料之一, 报告未获通过者允许三个月内补做 1 次, 仍未通过者作退学处理。

3、论文指导与检查

在职专业硕士研究生的学位论文应由我校具有高级技术职称的导师与校外导师联合指导下独立完成, 用于论文工作的时间一般应在 1 学年以上。学位论文工作期间应至少安排一次中期检查, 检查课题是否按计划进度进行。

4、论文撰写

学位论文的撰写应遵照《关于研究生提交学术论文电子版的通知》的规定执行。在职专业硕士研究生的学位论文应有一定技术难度、深度和先进性, 有一定的工作量, 体现作者具有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学位论文需经联合导师共同审阅批准后方可付印, 论文字数一般不低于 2 万字。

5、答辩申请

在职专业硕士研究生必须完成培养方案中规定的学分, 成绩合格后方可申请参加学位论文答辩。

6、学位论文评审与答辩

在职专业硕士研究生的学位论文答辩于入校后的**第五学期至第六学期末**举行,最晚不迟于入学后第五年末举行。学位论文评阅、答辩及学位授予程序和要求按《云南大学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执行。

九、教材和参考文献

详见 www.grs.ynu.edu.cn

工程硕士化学工程领域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领域代码: 085216)

一、培养目标

本领域工程硕士专业学位侧重于工程研究、工程开发和工程应用,主要是为本领域覆盖范围内的工业企业和工程建设部门,工程设计和研究院所等有关单位培养基础扎实、素质全面、工程实践能力强并具有一定创新能力的应用型、复合型高层次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化学工程领域工程硕士学位获得者应胜任企业需求,促进企业发展,推进企业技术进步。

二、培养方向

1、环境催化技术及催化剂材料设计与应用

本方向主要培养从事催化剂的设计与合成,包括催化剂的表面改性,分子筛及其载体等催化剂的研制,催化剂表界面的吸附行为与反应机理,以及在环保催化、金属材料表面改性等方面的应用以及光催化、电催化、选择性催化氧化等环境催化技术及相应过程的动力学研究的人才。

2、资源化学与磷化工

利用云南丰富磷矿资源,开发高纯磷酸盐的制备新技术新工艺,研究有关工程因素对过程和装置的影响,解决工艺开发、装置设计、控制操作、综合优化的理论和方法等问题。对云南稀贵有色金属矿产及丰富生物资源在催化材料制备中的利用开发研究。

3、绿色化学工程

本方向主要培养开展工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研究,水处理技术研究,绿色化工技术研究以及相应过程的热力学、动力学研究的人才。

4、水污染控制工程

本方向主要培养从事高浓度化工废水处理理论研究与技术开发;水污染控制中催化处理技术及其降解机理研究;废水处理工艺与工程设计的人才。

三、学制及学习年限

化学工程硕士研究生的培养年限一般为3年,最长不超过5年,课程学习实行学分制,学生在校学习的时间累计一般不少于6个月,学生前一年半主要是课程学习阶段,后一年半主要是学位论文工作阶段。

四、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最低需修课程门数及学分	备注	
必修课程	学位公共课	政治理论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36	2	1	考试或论文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 (7学分)	
		自然辩证法	18	1	2	考试或论文			
		第一外国	英语一	72	2	1、2	考试		
			英语二	72	2				
	学位基础课	物质结构鉴定与表征		72	4	1	考试或论文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 (18学分)	
		文献与化学化工前沿		54	3	1	考试或论文		
		现代化学实验技术		72	4	2	考试或论文		
		工程数学		36	2	1	考试或论文		
		高等化工热力学		54	3	1	考试或论文		
	化学反应工程		36	2	1	考试或论文			
	学位专业	绿色化工		54	3	2	考试或论文	必修课(3学分)	
	专业选修课	分离分析化学		54	3	2	考试或论文	所有课程任选一门 (至少3学分)	
		分子催化		54	3	2	考试或论文		
		高等有机化学		54	3	2	考试或论文		
		药物研究方法概论		54	3	2	考试或论文		
		高等无机化学		54	3	2	考试或论文		
	必修环节	实践	必须参加社会实践活动, 由学位点或导师安排实施					1学分	
		学术活动	至少参加10次以上学术活动, 主讲一次					1学分	
所需修学	不少于33学分								

五、培养方式

培养采用学术导师和企业导师共同指导制（简称双导师制）。其中学校导师来自培养单位，由具有一定工程技术与工程管理经验的高级职称教师担任，学校导师应在工程硕士生入学后第一学期内采用双向选择的方式确定。企业导师由来自企业和与本领域相关的具有高级职称的工程技术人员担任。在整个工程硕士生的培养过程中，学校导师承担主要指导责任，承担工程硕士生的课程学习、学位论文选题（会同企业导师）、开题报告、学位论文理论部分的指导等。企业导师主要承担工程硕士生工程技术实践与工程管理实践中的能力培养、学位论文选题及学位论文实践部分的指导等。

1、导师确定：研究生入学后第一学期，经双向选择，在学位点的统一安排下，确定导师。由导师根据学位点培养方案制定具体培养计划，并报学位点批准实施。

2、课程学习：第一学期及第二学期上半学期，以系统学习培养计划要求的课程为主，为学位论文工作奠定理论基础。除培养计划规定的课程外，根据今后学位论文的需要，必要时导师可为研究生开设补修课程或在导师的同意下选修其它课程。

六、实践和学术活动

每个硕士研究生（按规定可免者除外）都必须参加教学实践活动，由学位点或导师安排实施，教学实践结束后由相关的老师写出考核评语，成绩合格记1学分。

每个硕士研究生必须参加由学科点组织的定期学术活动，要求至少参加10次以上学术活动，主讲一次，合格记1分。

七、考核方式

培养计划中规定的课程都必须进行考核。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必修课程一律考试，其余课程可进行考查。考试按百分制评定成绩，考查按合格、不合格两级记分制评定成绩。

八、学位论文

1、化学工程领域工程硕士专业学位论文课题应来源于企业，有明确的生产技术背景和应用价值，可涉及化学工程领域的新产品、新工艺、新过程、新技术、新装备、新软件或新材料的研制、开发、放大、设计与优化。可以是一个完整的工程项目，也可以是某一个大项目中的子项目。论文所涉及的课题要有一定的技术难度和工作量，论文要有一定的理论基础，具有先进性与一定的创新性，可以从以年方面选取：

(1) 企业的技术攻关，技术改造，技术推广与应用；

-
- (2) 工艺工程优化;
 - (3) 化工新产品、新工艺、新过程、新技术、新装备或新材料的研制与开发;
 - (4) 引进、消化、吸收和应用国外化工先进技术项目;
 - (5) 化工工程技术项目或工程管理项目的规划与可行性研究;
 - (6) 化工工程设计与实施;
 - (7) 化工应用基础性研究。

2、本领域工程硕士研究生，修满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和学分，成绩合格，完成学位论文工作，提出学位申请，通过论文答辩，经过学位评定委员会的审定达到培养目标，可被授予本领域工程硕士专业学位。

3、论文评阅、答辩及学位授予程序和要求按《云南大学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执行。

九、教材和参考文献

详见 www.grs.ynu.edu.cn

工程硕士制药工程领域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领域代码: 085235)

一、培养目标

制药工程领域主要是为制药行业及相关研究部门培养基础扎实、素质全面、工程实践能力强并具有一定创新能力的应用型、复合型高层次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

本领域的工程硕士研究生应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以及科学严谨和求真务实的学习态度和工作作风。业务上要掌握制药工程领域的基础理论、先进技术方法和现代技术手段,在本领域的某一方向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项目开发、工程设计和工程管理能力,能够胜任制药工程领域高层次工程技术的工程管理工作;掌握一门外语技能,能够熟练查阅本领域的国内外科技资料和文献,了解和掌握本领域的技术现状和发展趋势。

二、培养方向

1、天然药物研发与产业化

本方向主要针对云南特有植物药及少数民族药用植物的研究;低次烟叶作为药物原料的非烟化利用;天然药物产业化过程特别是环境友好产业化过程研究。

2、药物中间体制备与合成工艺

本方向主要利用云南丰富的自然资源获取目标分子并对其进行结构修饰改造,研究合成一系列药物中间体;如利用薯蓣皂素、番麻皂素等合成甾体类药物中间体;开发优化药物及其中间体的合成工艺。

3、药物质量控制与销售

本方向主要研究药物质量新标准的建立;指纹图谱库的建立;利用分子印迹技术进行药物分离分析;市场规划及营销策略。

三、学制及学习年限

制药工程领域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年限一般为 2-3 年,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学习年限最长一般不超过 5 年。

四、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课程设置具体格式见下表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最低需修课程门数及学分	备注
必修课程	学位公共课	政治理论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36	2	1	考试或论文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7学分)
		自然辩证法	18	1	2	考试或论文		
		英语	144	4	1、2	考试		
	学位基础课	物质结构鉴定与表征	72	4	1	考试或论文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21学分)	
		现代合成原理	72	4	1	考试或论文		
		文献与化学化工前沿	54	3	1	考试或论文		
		现代化学实验技术	72	4	1	考试或论文		
		制药工程与工艺	54	3	2	考试或论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工程	36	2	1	考试或论文		
	学位专业课	药物研究方法概论	54	3	2	考试或论文	必修课(3学分)	
	专业选修课	分离分析化学	54	3	2	考试或论文	所有课程任选一门(至少3学分)	
		分子催化	54	3	2	考试或论文		
		高等有机化学	54	3	2	考试或论文		
		绿色化工	54	3	2	考试或论文		
		高等无机化学	54	3	2	考试或论文		
实践环节	须参加教学实践活动, 由学位点或导师安排实施						2学分	
所需修学分	不少于33学分							

五、培养方式

培养采用学术导师和企业导师共同指导制(简称双导师制)。其中学校导师来自培养单位,由具有一定工程技术与工程管理经验的高级职称教师担任,学校导师应在工程硕士生入学后第一学期内采用双向选择的方式确定。企业导师由来自企业和与本领域相关的具有高级职称的工程技术人员担任。在整个工程硕士生的培养过程中,学校导师承担主要指导责任,承担工程硕士生的课程学习、学位论文选题(会同企业导师)、开题报告、学位论文理论部

分的指导等。企业导师主要承担工程硕士生在工程技术实践与工程管理实践中的能力培养、学位论文选题及学位论文实践部分的指导等。

1、导师确定：研究生入学后第一学期，经双向选择，在学位点的统一安排下，确定导师。由导师根据学位点培养方案制定具体培养计划，并报学位点批准实施。

2、课程学习：第一学期及第二学期上半学期，以系统学习培养计划要求的课程为主，为学位论文工作奠定理论基础。除培养计划规定的课程外，根据今后学位论文的需要，必要时导师可为研究生开设补修课程或在导师的同意下选修其它课程。

六、实践环节

每个硕士研究生（按规定可免者除外）都必须参加教学实践活动，由学位点或导师安排实施，教学实践结束后由相关的老师写出考核评语，成绩合格记2学分。

七、考核方式

培养计划中规定的课程都必须进行考核。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必修课程一律考试，其余课程可进行考查。考试按百分制评定成绩，考查按合格、不合格两级记分制评定成绩。

八、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质量和水平的高低直接反映研究生培养质量的好坏，学位论文的工作是实现硕士研究生培养目标的关键环节。学位论文必须在导师的指导下独立完成。

1、论文选题：

制药工程领域工程硕士专业学位论文选题应直接来源于制药企事业单位实际，具有明确的制药工程背景，其研究成果要有实际或潜在的应用价值。可以是新产品、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的研制与开发，可以是技术攻关研究专题，可以是工程设计项目或技术改造项目，也可以是一个较为完整的工程技术项目规划或研究。拟解决的问题要有一定的技术难度和工作量，选题要具有一定的理论深度和先进性。

2、论文研究工作：

制药工程领域工作硕士专业学位论文研究要求综合运用基础理论、专业知识与科学方法，有一定的理论深度；技术先进，有一定难度；论文工作一般应至少有一学年以上的研究（工作）时间。

研究内容：针对研究命题查阅文献资料，掌握国内外相关技术发展趋势，对拟解决的问题进行理论分析，方案设计、实验研究，并进行性能测试。研究工作要具有一定的先进性、新颖性及工作量。

研究方法：综合运用制药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对所研究的命题进行分析研究，采取规范科学、先进的方法和技术手段，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实验方案合理，数据翔实准确，分析过程严谨。

研究成果：研究成果具有一定的先进性，具有实际或潜在的应用价值；产品达到行业规范要求，满足相应的生产工艺和质量标准；成果应体现作者的新思想或新见解。

3、论文撰写：

制药工程领域工程硕士专业学位论文的结构应符合不同形式的要求，撰写应条理清楚，用词准确，表述规范。学位论文包括摘要、正文、参考文献、致谢等组成部分。正文字数一般不少于4万字。

绪论：阐述所开展的基础或应用研究命题的背景及必要性，对基础或应用研究命题的国内外现状应有清晰的描述与分析，并简述基础或应用研究工作的主要内容。

研究与分析：综合运用基础理论与专业知识、科学方法和技术手段对所解决的工程实际问题进行理论或实验研究，确定性能技术指标。

应用及检验：将研究成果应用于实际或进行检验，并对成果的先进性、实用性、可靠性、局限性等工作性能进行分析。

总结：系统地概括基础及应用研究所开展的主要工作及结论，并明确指出作者在研究中的新思想或新见解；简要描述成果的应用价值，并对未来改进研究进行展望或提出建议。

制药工程领域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按照培养方案的要求修满学分，完成实践环节和学位论文工作，并通过论文答辩后可以提出学位申请，经学位评定委员会审定通过，可被授予本领域工程硕士专业学位。

4、论文评阅、答辩及学位授予程序和要求按《云南大学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执行。

九、教材和参考文献

详见 www.grs.ynu.edu.cn

工程硕士生物工程领域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领域代码: 085238)

一、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生物学高级人才。能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献身科学;严谨治学,具有良好的合作与奉献精神;遵纪守法,品德优良;艰苦奋斗,勇于创新。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积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培养具备生命科学的基本理论和生物技术的基本知识、基本技能,能在科研机构或高等学校从事科学研究或教学工作,或在工业、医药、食品、农、林、牧、环保等企业、事业和行政管理部门从事有关的应用研究、技术开发、生产管理等工作的高级人才;

具备较好应用外语、计算机能力以满足实际工作的需要,思想积极上进,身心健康,人格健全,能以良好的心态应对各种挑战。

二、培养方向

1、发酵工程

本方向依托云南大学微生物学国家级重点学科、云南省工业微生物发酵工程重点实验室和云南省微生物发酵工程中心,主要培养微生物发酵工程、微生物菌种选育和菌株基因工程改造、新产品开发等人才。

2、基因工程

本方向以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专业为基础,同时与在滇的国家相关科研机构及云南省相关科研单位合作,培养以基因工程为手段,从事基因诊断产品和疫苗研制、农作物和花卉转基因研究等方面的科研和新产品开发人才。

3、生物医药工程

该方向围绕国家和云南发展生物医药高新技术产业需要,通过校企联合,服务生物医药的产品开发,特别是利用植物细胞组织培养技术生产中药有效成份等方面的研究,重点培养以高新生物技术为手段进行医药开发的应用性人才。

4、农业生物工程

该方向与云南省农业科研机构和农业生物技术企业进行合作,围绕中药材、蔬菜、花卉、能源植物、油料作物、香料植物、高附加值食用真菌等等农业生物产品开发所涉及的种质选

育、组织培养、高效种植、无公害栽培、产业集成、物流设计等产业化全过程进行研究，培养掌握现代农业生物技术的高级专门人才。

5、生态与环境生物工程

以生态学国家级重点学科、环境科学国家特色专业为依托，联合农、林、水、环保等涉及生态与环境保护的政府部门、科研院所及企业单位，围绕退化环境的生态修复及污染环境的生物治理开展研究，培养流域环境整治、湖泊的综合治理、湿地生态修复、矿山植被复垦、环境评价与监控、区域环境规划与管理、环境健康与食品生物安全等方面的专业技术人才。

三、学制及学习年限

实行弹性学制，学习年限为 2-4 年，最长不超过 5 年,其中企业实践时间不少于半年。每个学生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和导师的要求，制定培养计划，确定实际执行的学习年限。

四、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实行学分制，硕士研究生至少应取得 32 学分，其中英语课 3 学分（1 门），政治理论课 2 学分（1 门），知识产权与信息检索 2 学分（1 门），学位基础课程 9 学分（3 门），学位专业课 9 学分(3 门)，选修课 6 学分（2 门），实践和学术活动 2 学分。课程设置见下表：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最低需修课程门数及学分	备注	
必修课程	学位公共课	自然辩证法	36	2	2	考试或论文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 (7 学分)	
		英语综合	54	3	1	考试或论文		
		知识产权与信息检索	36	2	1	考试或论文		
	学位基础课	生态学原理和方法	54	3	1	考试或论文	不少于 3 门 (8 学分)	
		分子生物学研究设计原理	54	3	2	考试或论文		
		科学研究的一般程序和方法	36	2	1	考试或论文		
	学位专业课	免疫学	54	3	2	考试或论文	不少于 3 门 (9 学分)	
		微生物资源与代谢产物化学	54	3	2	考试或论文		
		资源植物学	54	3	2	考试或论文		
专业	基因工程	54	3	2	考试或论文	不少于 2 门		

选修课	植物遗传育种	36	2	1	考试或论文	(6 学分)	
	植物激素调控与运用	54	3	1	考试或论文		
	科研论文的写作	36	2	2	考试或论文		
	生物统计与软件分析	54	3	2	考试或论文		
实践环节	导师提出时间安排，参加具体的实验或辅助教学，实际参加学时不少于 36 学时，时间不少于一学期					2 学分	
所需修学	不少于 32 学分						

五、培养方式

研究生的培养采取以导师为主，导师与指导小组集体培养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研究生选定导师后，指导教师根据培养方案的要求和学生特点，制定出研究生培养计划。在学生专业课程学习、专业文献阅读、科学实验开展、撰写发表学术论文等方面提供指导。督促研究生在规定时间内修满学分，指导学生完成毕业论文的选题、开题、实验、毕业论文撰写和论文答辩等各项要求。

研究生培养计划需在研究生入学后第一学期内制定，第二学期完成学位论文开题论证，在导师和指导小组的指导下完成培养计划。

六、实践环节

参加学术和科研实践活动应有详细的记录并有导师的签名或活动组织者的签名，达到要求者记 2 学分。

七、考核方式

培养计划中规定的课程都必须进行考核，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考试方式可根据本课程的特点和研究生学的特点采取实地工作考试、论文考试、上机考试等。所有考试科目必须有详细的考试文档（如试卷、论文、上机考试记录等）。

八、学位论文

1、学位论文的选题应是学科前沿中的重要问题，或是重大应用领域中的基本科学问题或技术问题，对拟开展的研究工作必须凝练出主要科学或技术问题；

2、学位论文必须立足于以自己独立开展的研究工作为主体，文献评述和资料汇总性的

工作不能作为研究生论文研究的选题和研究形式；

3、研究生论文的研究成果要立足于能在国内一流学术期刊上发表为着眼点，具备较高的起点，学术性、创新性和应用价值比较突出；

4、研究生必须在导师的指导下撰写开题报告，开题报告时间为第二学期，开题报告应突出对文献的研读、对相关研究领域的整体把握情况，开题报告必须由3-5名副教授及其以上的专业人员组成工作组对选题进行论证，通过论证方能进行研究工作；

5、实际开展以硕士论文为目标的研究工作的时间不少于1年半，导师应根据学位论文选择的工作特点，制定详细的研究计划，并对阶段性检查结果和督办意见进行记录，以便于对学位论文的过程进行监控并规范化；

6、鼓励导师指导研究生从事研究探索性强、成功风险大、研究结论难以把握的研究工作；

7、学位论文评阅、答辩及学位论文授予程序及要求按照云南大学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执行。

九、教材和参考文献

详见 www.grs.ynu.edu.cn

工程硕士项目管理领域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领域代码：085239)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具备项目管理坚实理论基础和优秀实践能力的专业管理人才。具体地，全日制项目管理工程硕士应该：

- 1、熟悉项目管理的发展历史、现状和趋势；
- 2、能领导与组织项目的团队建设；
- 3、能应用计算机技术进行项目管理及系统分析；
- 4、能独立地策划与领导项目的全过程管理，包括项目启动、规划、执行、监控和收尾；
- 5、具有较好的外语水平，能顺利阅读相关文献并能进行一定的口头和书面沟通。为了更好地与学生的职业发展相结合，本专业鼓励学生获得项目管理的有关职业资格认证，如美国项目管理协会的项目管理专业人士(PMP)认证，国际项目管理协会的国际项目管理专业人士(IPMP)认证，以及国家相关部委的项目管理资格认证。

二、培养方向

1、组织项目化管理

适合于各种组织的中高层管理人员，培养学生把组织中的许多业务都当作项目来完成。

2、投资与开发项目管理

适合于项目业主、投资公司、银行、房地产公司、政府项目主管部门等单位的人员，培养学生用项目管理方法完成各种类型的投资与开发项目。

3、建筑工程项目管理

适合于建筑（包括土木）工程的设计和施工企业、政府各级建设厅局、建设监理企业等单位的人员，培养学生用项目管理方法开展建筑工程项目。

4、IT 开发项目管理

适合于电信公司、软件开发企业、科技开发企业等单位的人员，培养学生用项目管理方法开展 IT 开发项目。

三、课程设置及学分

按全国工程硕士指导委员会对全日制项目管理工程硕士课程设置的总体要求，结合云南

大学的有关规定，本专业的学生须修满 32 学分，其中必修课 19 学分、选修课 9 学分、必修环节 2 学分、讲座 2 学分。详见下表：

全日制项目管理专业学位课程设置、学分分配及考核方式表

类别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最低需修课程门数及学分	备注
必修课	英语	54	3	1	考试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19 学分)	
	自然辩证法	18	1	1	考试/考查		
	管理学	45	2.5	1	考试		
	项目管理学	45	2.5	1	考试		
	运筹学	36	2	1	考试		
	管理信息系统	36	2	1	考试		
	工程经济学	36	2	1	考试		
	项目计划与控制	36	2	2	考试		
	研究方法	36	2	3	考查		
选修课	项目范围与质量管理	36	2	2	考试	9 学分	
	项目采购与合同管理	36	2	2	考试		
	项目融资	36	2	3	考试		
	项目风险管理	36	2	2	考试		
	管理系统工程	36	2	2	考试/考查		
	经济法	36	2	2	考试/考查		
	项目管理软件与实验	36	2	3	考查		
实践环节	项目实践	36	2	2-4	考查	2 学分	
讲座	相关法律法规问题	36	2	2-4	考查	2 学分	
	项目人力资源管理			2-4	考查		
	文献检索			2-4	考查		
	工程项目造价			2-4	考查		
	其他(如项目管理应用)			2-4	考查		
所需修学分	不少于 32 学分						

四、学制与学习方式

学制 3 年，全日制脱产学习，实行弹性学制。学习期限最短不少于 2 年，最长不超过 4 年。

完成本培养方案规定的各项学习，成绩合格，修满学分，通过论文答辩，符合学位授予要求，可授予工程硕士学位。

五、培养方式

以云南大学具有丰富授课经验的副高及以上的教师为主，适当聘请国内其他高校和相关企事业单位的专家，组成具有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特点的师资队伍。

公共基础课按云南大学的统一要求授课，专业课按编制的教学大纲采用多媒体课件辅助教学。

教学采用老师讲解和课堂讨论相结合的方式，注重教师与学员之间的互动。除正常的课堂教学以外，鼓励教师与学员之间进行多种方式的交流。

导师在指导学生论文撰写过程中注重培养学生发现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课程学习：学生在第一至第三学期基本修完各种课程。

导师分配：在学生入学后的第三个月（即 11 月份）为学生分配指导老师。学生应该在导师的指导下，制定自己的学习计划。

论文开题、撰写及答辩：第三学期结束之前，完成论文开题；第四学期结束之前，完成论文初稿；第五学期论文定稿，并完成答辩。

项目实践：学生必须完成 2 个学分的项目实践，编写项目实践报告。

六、学位论文

学生在进行调查和文献搜索的基础上，结合自己的工作实践，拟定论文题目，编写《开题报告》，其中应包括论文撰写各阶段的主要工作和完成期限等。《开题报告》经导师和论证会审定后，在导师的指导下，由学生独立完成毕业论文。论文撰写期间，进行阶段性检查。

论文选题一般应具有明确的生产与应用背景，能比较完整地解决一个项目管理问题。论文可以是项目管理模式、技术、方法、环境等的理论研究，也可以是面向解决实际问题的应用性研究。对于理论研究，应该给出问题的完整描述、理论依据、研究方法、研究结果以及对研究结果的讨论等。对于应用性研究，应该给出问题的完整描述、解决问题的方法、合理性分析和结论。应用性研究可以是项目策划、融资方案设计、组织方案设计、项目计划与控制的模式设计、项目纠纷处理方案等，也可以是一个完整的案例研究。

论文形式可以多样，但写作必须规范（包括对参考文献的引用），字数一般应在 2~5 万字之间。理论研究型论文应达到省（部）级刊物上发表的水平，应用型论文应具有明显的应用价值

七、考核与学位授予

本专业课程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考试按百分制进行，60 分为及格。考查标准由任课老师自行决定。

论文完成并经指导老师同意后，提交评阅人进行评阅，然后根据评阅人的意见提交答辩或退回修改。

在学生修满学分、通过论文答辩，并经云南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批准之后，授予工程硕士学位（项目管理领域）。学生获得由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统一制作的工程硕士学位证书，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八、教材和参考文献

详见 www.grs.ynu.edu.cn

工商管理（MBA）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 125100）

一、培养目标

工商管理硕士（MBA）是培养务实型高层次综合管理人才的专业学位。云南大学 MBA 教育遵循“国际视野，博采众长，文理渗透，突出特色”的发展理念，MBA 的培养目标是：培养具有国际视野和现代管理技能，知识广博、富有创新思维、勇于开拓、善于沟通合作，能适应市场经济发展需要的复合型、复合型管理人才，其基本要求为：

1、掌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有高尚的道德品质与文化素养，遵纪守法，品行端正，学风严谨，身心健康，具有集体主义观念和团队合作意识；勇于开拓，艰苦创业，具有较强的事业心和奉献精神，积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2、掌握较为广博的现代管理知识和扎实的基础理论，熟知中国经济建设与社会发展的新形势和现代管理理论发展的新趋势；

3、有较强的工商管理工作能力，包括应变、判断、决策能力，组织指挥能力，基本掌握现代管理的基本技术并善于处理人际关系；

4、熟练掌握一门外语，能顺利阅读本专业外文资料，并具有处理外事业务及一般对外交往的能力；熟练运用办公自动化软件，熟练运用因特网收集和处理各种信息，了解和基本掌握管理信息系统的开发、管理和运用，了解数据库的基本原理以及系统开发方法。

二、培养方向

1、企业管理

本方向结合企业发展实践，着重研究企业管理中的规律和特点，培养学生系统地掌握企业管理的基本理论、现代化管理方法和手段，提升学生的企业战略制定与管理能力、营销战略规划与设计能力、人力资源开发与配置能力、财务投融资策划与实施能力和国际化经营能力等，使学生能够胜任大型工商企业、金融企业和政府综合经济管理部门的中、高层管理工作。

2、旅游管理

本方向结合云南旅游产业发展的实际，发挥云南大学旅游管理学科的研究优势，着重研究旅游产业发展和旅游企业管理中的问题、规律和特点；培养学生对旅游产业发展和旅游企

业管理的能力和水平。

3、创业管理

本方向着重研究中小企业的创立、成长和发展的内在规律和特点，结合中小企业发展实际，促进产品质量的提高，推动技术创新，增加经济效益，规范企业经营，强化企业社会责任；从而培养学生的创新和创业能力与技能，提高中小企业科学管理的水平。

三、学制及学习年限

云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MBA）研究生实行弹性学制，学习年限一般为2~4年，累计最长不超过5年。

四、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课程设置分学位公共课、专业必修课、专业选修课和实践环节等4个部分，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至少修满规定的48学分。具体分布如下：

- 1、学位公共课：包含政治理论与英语，9学分。
- 2、专业必修课：包含学位基础课和学位专业课，28学分。
- 3、专业选修课：分企业管理、旅游管理、创业管理三个专业方向开设相关课程，要求至少选修5门，10学分。
- 4、实践环节：开展第二课堂，加强学生参加实践和素质教育活动的环节，1学分。

云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MBA）课程设置情况具体见下表。

工商管理硕士（MBA）研究生培养方案课程设置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最低需修课程门数及学分	备注
必修课程	学位公共课	政治理论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	36	2	1	考试或论文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9学分）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8	1	1	考试或论文		
		第一外国语	英语综合	48	3	1、2	考试		
			英语听力与口语	48	3				
	学位基础课	管理经济学		48	3	1	考试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28学分）	
		会计学		48	3	1	考试		
财务管理		48	3	2	考试				

		市场营销	48	3	2	考试		
	学位 专业 课	数据、模型与决策	36	2	1	考试		
		宏观经济学	36	2	1	考试		
		现代管理学	36	2	1	考试或论文		
		运营管理	36	2	2	考试或论文		
		组织行为学	36	2	2	考试或论文		
		人力资源管理	36	2	2	考试或论文		
		企业战略管理	36	2	3	考试或论文		
		管理信息系统	36	2	3	考试或论文		
选 修 课 程	专业 选修 课	领导力开发	36	2	3	考试或论文	至少需选修 5 门课程（10 学 分）	
		管理沟通	36	2	3	考试或论文		
		营销策划	36	2	3	考试或论文		
		商法	36	2	3	考试或论文		
		跨文化管理	36	2	3	考试或论文		
		项目管理	36	2	3	考试或论文		
		品牌管理	36	2	3	考试或论文		
		企业兼并与收购	36	2	3	考试或论文		
		商务高尔夫	36	2	3	考试或论文		
		金融市场学	36	2	3	考试或论文		
		金融工具与风险管理	36	2	3	考试或论文		
		企业风险管理	36	2	3	考试或论文		
		太极拳与中国管理文化	36	2	3	考试或论文		
		电子商务	36	2	3	考试或论文		
		商务模式创新	36	2	3	考试或论文		
		奢侈品品牌管理	36	2	3	考试或论文		
		网络营销	36	2	3	考试或论文		
		商务英语	36	2	3	考试或论文		
		消费者行为学	36	2	3	考试或论文		
		税收筹划	36	2	3	考试或论文		
		会计报告与管理决策	36	2	3	考试或论文		
		证券投资	36	2	3	考试或论文		
物流管理	36	2	3	考试或论文				

实践环节	素质	第二课堂（包括拓展训练、学术讲座、企业考察、团队活动等）	1 学分	至少完成其中一项
	教育	职业发展规划指导（职业发展方向测试、职业发展咨询、求职素养和技巧培训、就业）		
	企业实践	企业实践（云大-MIT China Lab 项目、企业调研、企业咨询、创业大赛等）		
所需修学分		不少于 48 学分		

五、培养方式

1、针对工商管理硕士（MBA）研究生兼顾求学与工作的特点，学校与经济管理部门、各类企业、公司（集团）等单位联合培养。培养方式可以灵活多样，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采取全日制教育与半脱产教育相结合，周末教学与集中教学相结合的培养方式。

2、为了实现我校工商管理硕士培养目标，在教学方式上采用启发式、研讨式教学方法，注意实际应用，重视培养学生的思维能力及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大量运用案例教学方法，采用国内外的特色案例进行教学，开展课堂讨论。每学期聘请在实际企业管理部门工作且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专家讲课或开设讲座 3 至 5 次。

3、在课程教学中突出双语教学、案例分析、小组讨论、个人演讲、情景模拟等教学方式，互动性强，训练 MBA 学生思维能力与领导品质，扩展经验性知识容量，培养学员基于宽厚的专业基础上的良好沟通与协作能力、执行力、决策力、战略管理能力等。

4、加强实践环节。对于不同来源的学员的实践环节有明确要求，并考核其成绩。实践环节按照我校 MBA “第二课堂”模式来开展，并鼓励学生积极参加商业实践和学术活动。

5、建立导师组，发挥集体培养的作用。导师组以具有指导研究生资格的正、副教授为主，并吸收各经济产业部门和企业中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管理人员参加，在企业调研、咨询和案例编写等环节全方位加以指导。

六、实践环节

我校工商管理硕士（MBA）在培养过程中，特别强调学生的综合素质和实践能力的培养，为此专门设计了增加实践、实作及培养学生综合素质的实践环节。学生至少完成其中一项要求，获得 1 学分，方能参加论文答辩。

该环节以学生企业实践和各类社会实践活动为主要内容，设置如下：

1、素质教育

分为两个模块，第一个模块为第二课堂，要求至少完成 3 项，各项活动所占比例具体分

配视当年活动情况而定，完成第二课堂模块获得 1 个学分。

- (1) 拓展训练;
- (2) 团队活动;
- (3) 听取公开讲座 4 次以上（每次听取讲座后需提交心得体会）;
- (4) 参加 MBA 教育中心举办的活动 2 次以上。

第二个模块为学生职业生涯发展规划指导，为学生提供职业发展方向测试、职业发展咨询、求职素养和技巧培训、就业指导等，完成该模块获得 1 个学分。

2、企业实践（此模块任选 1 项，完成后获得 1 个学分）

(1) 参加校级以上创业大赛、GMC 大赛或案例大赛（如：《哈佛商业评论》案例大赛、市场策划营销大赛等），提交参赛或获奖证书复印件

(2) 参与我院高盛项目企业咨询活动（参与高盛项目培训的女企业家加强交流，并提出具体指导，提交报告）;

(3) 接受企业咨询，提交诊断报告;

(4) 经选拔参与云大—MIT China Lab 国际交换生项目，提交企业咨询诊断报告或编写成优秀案例;

(5) 鼓励加强班级建设，经过集体努力，被评为校级以上优秀班集体的班级，全班同学可记活动一次。

以上三个模块的活动，要求第二课堂模块至少完成三项、职业生涯规划完成相应环节、企业实践模块任选一项参与并须提交最终报告，每个模块达到要求并经过审核后，获得相应的 1 个学分，最终的成绩由 MBA 办公室的课程任课老师根据参加活动情况和提交报告的质量综合评定。

七、考核方式

对于工商管理硕士（MBA）开设的各门课程考核方式，一般学位公共课、学位基础课考核方式为考试，学位专业课和专业选修课可采取考试或者课程论文考查的方式，学生每门课程的学业成绩以考试（含口试）或考查、作业、课堂讨论、案例分析、专题报告、文献阅读、考勤等方面综合评定。

八、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阶段是工商管理硕士（MBA）研究生培养过程的一个重要阶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和国务院学位办《工商管理硕士（MBA）学位论文要求》的规定和

我校研究生部有关文件对研究生学位论文提出的要求，结合 MBA 研究生培养的特点，要求如下：

1、工商管理硕士（MBA）研究生应在第三学期结束前选择论文指导教师；在第四学期初准备好论文选题，并提交开题报告，进行论文开题论证；并在第五学期初完成论文撰写，通过毕业资格审查和论文盲审评阅后，在第五学期期末参加论文答辩。

2、MBA 主要培养的是应用型高层次工商管理人才，因此论文选题一定要与工商企业的管理实践相结合，紧密联系实际，可以在学员自己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紧密结合我国改革与建设、企业管理或原单位的实际需要并在导师的指导下进行撰写。学位论文的撰写工作一般需要一个学年，篇幅不宜过长，论文的文字应不少于 3 万字。有关学位论文撰写的规定参照《云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MBA）学位论文要求》执行。

3、MBA 学位论文是对其综合能力，尤其是调查研究的能力、理论联系实际的能力、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的能力、观察表达能力、逻辑能力等最为直接、有效的考察。

4、我校 MBA 的论文形式类别可以分为工商管理理论研究、应用研究、调查研究报告、企业咨询诊断报告、企业管理案例报告等五种类型，鼓励鼓励学生结合工作实际，撰写面向企业、解决企业实际问题的选题。

九、教材和参考文献

详见 www.grs.ynu.edu.cn

公共管理（MPA）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125200）

一、培养目标

公共管理硕士（MPA）是以公共管理学科及其他相关学科（如政治学、经济学、社会学、法学、伦理学、分析方法等）为基础的按职类设置的研究生教育项目，其目的是为政府部门及非政府公共机构培养高层次、复合型、应用型专门人才。

云南大学 MPA 的培养目标是：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适应新形势下公共管理现代化、科学化、专业化要求的政府及其他公共管理部门需要的高层次的理性的实践工作者，直接为云南省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需要的，办事高效、运转协调、行为规范的公共管理体系，建设高素质的专业化的国家公共事务和行政管理干部队伍服务。其基本要求是：

1、掌握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及“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坚决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有关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

2、掌握公共管理的科学理论和专门知识，具有宽厚的科学基础知识，了解国内外公共管理的新形势和新发展；

3、具备较好的从事公共管理与公共政策分析的基本技能，包括调研、决策、组织、指挥、教育、激励与人际协调等能力，以及贯穿其中的创新能力；

4、比较熟悉地掌握一门外语，能较好地阅读本专业外文资料，并具有处理外事业务及一般对外交往的能力；同时，熟练运用办公自动化软件，熟练地运用网络收集和处理各种信息，了解和基本掌握管理信息系统的开发、管理和运用，了解数据库的基本原理以及系统开发的方法；

5、对具有相关知识背景的研究生，培养其具有开展电子政务的基本能力，即使其接受电子政务实作的基本训练，具备规划和建设政务网站，进行电子政务策划、管理和维护政府网络的知识体系和专业技能。

二、学习方式与年限

入学学生采取半脱产学期学分制方式进行学习，上课采取集中授课或节假日期间授课方式。学习年限一般为 3 至 4 年，因特殊情况经研究生院同意延期者的学习时间，最长不得超

过5年。

三、学分要求与课程设置

学生培养实行学分制，总学分不少于36学分。

云南大学MPA教育的课程遵循国家MPA教育学位课程设置的基本要求，结合云南省MPA教育的实际情况进行设置。云南大学MPA学位课程设置突出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分为核心课程、专业方向必修课程、选修课程及社会实践四个基本模块。其中，核心课17学分，专业必修课8学分，选修课9学分，社会实践为2学分。课程学习中，每个学分学习时间18课时。

1. 核心课是所有学生必修课程，共8门17学分。

核心课程目录（17学分）

课程代码(C)	课程名称	学分	开课学期
MPA.C01	社会主义建设的理论与实践	2	1
MPA.C02	MPA 学位外语	2	1
MPA.C03	公共管理	3	2
MPA.C04	公共政策分析	2	2
MPA.C05	政治学	2	1
MPA.C06	公共经济学	2	1
MPA.C07	宪法与行政法	2	2
MPA.C08	非营利组织管理	2	2
	合计	17	

2. 专业方向必修课是所有学生必修课程，共4门8学分。

专业方向必修课程目录（8学分）

课程代码 (PC)	课程名称	学分	开课学期
MPA.PC01	中国政府与政治	2	3
MPA.PC02	公共管理技术与方法	2	3
MPA.PC03	公共管理经典理论	2	3
MPA.PC04	公共服务管理	2	3

	合计	8	
--	----	---	--

3. 选修课是学生自由选上课程，共 3 门 6 学分。

选修课程目录（9 学分）

课程代码(S)	课程名称	学分	开课学期
MPA. S01	公共管理前沿	3	4
MPA. S02	领导科学与艺术	3	4
MPA. S03	政府公共关系学	3	4
MPA. S04	公共部门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	3	4
MPA. S05	中国传统治国要论	3	4
MPA. S06	社会福利与社会政策	3	4
MPA. S07	公共伦理	3	4
MPA. S08	财政与预算	3	4
MPA. S9	民族与宗教事务管理	3	4
MPA. S10	国际政治与经济	3	4
MPA. S11	社会研究方法	3	4

4. 社会实践分两部分内容，共计 2 学分。

MPA 学员必须参加入学团队拓展训练，计 1 学分。

MPA 学员必须参加不少于 3 个月的公共管理实践工作，计 1 学分。

5. 学位论文

MPA 学员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学位论文，通过答辩，方能获得 MPA 学位。

四、师资队伍

云南大学在 MPA 学生培养过程中采用“双师型”、“团队型”师资队伍方式，即专职教师和兼职教师队伍、课程由师资团队承担教学任务。

专职教师队伍是指云南大学编制内的全职教师。所有担任核心课的教师为专职教师，并具有博士学位或副教授以上职称。每门核心课程原则上配备至少 2 名教师，同一名教师原则上不应作为不同核心课程的核心成员。同时，选聘具有扎实理论功底、丰富实践经验的政府部门和其他公共机构的中高层领导干部担任兼职教师，承担 MPA 学位论文指导工作，确保他们积极参与学生的培养工作。同时，根据各课程的特点，成立课程教学小组，一般由 3 至 5

人组成。课程小组负责教学大纲的编写、教学进度的安排和教学重点的确定，定期进行集体备课或教学研讨活动。

同时，对教师做出明确规定如下。

1、教师是实施 MPA 教育的主体力量，是 MPA 教育质量的基本保证。担任 MPA 课程教学的教师队伍，要有合理的知识、年龄和职称结构，其中具有一定的教学经验并具有博士学位、或副教授以上职称、或任现职五年以上的讲师的比例不得小于 80%。

2、所有 MPA 任课教师在每学期授课两周之前必须将本课程的教学计划进程表（按统一格式填写）交管理学院 MPA 办公室，由学校 MPA 教学指导委员会审批后交 MPA 办公室存档备案，并由 MPA 办公室在开学一周内印发给授课班级。

3、所有 MPA 任课教师在期中考试前及完成授课任务后、课程考试前，由 MPA 教育中心医院办公室在主管 MPA 教学管理负责人的领导下组织学生对其进行评估（评估表附后），评估结果上报 MPA 教学指导委员会并反馈给任课教师，以便不断改革教学方法和提高教学质量。

4、教师评估表和评估结果由 MPA 办公室负责保存，以便学校研究生院和上级主管部门进行抽查。对于教学效果突出，受到学生普遍好评的教师，经校 MPA 教学指导委员会批准，可以给予一定奖励；对于教学中问题比较突出的教师，经校 MPA 教学指导委员会研究讨论，必要时可以调换。

5、MPA 任课教师必须认真备课、严格遵守课表排定的授课时间规定，按时上课。做到不迟到、不早退、不缺课、不随便调课或请他人代课，以维护正常的教学秩序。因病、因公需要调整课时必须事先作好安排并报学院分管院长批准，报学院 MPA 办备案。每学期无故或未经批准调课超过两次以上即取消 MPA 任课教师资格。

6、所有 MPA 任课教师所承担的教学任务均为学校和 MPA 教育中心正式下达的教学任务，列入教师工作量考核的任务和内容

五、教学形式

根据课程和教学内容需要，多采取启发式与研讨式的教学方法。在搞好课程教学的同时，突出强调案例教学，把课堂讲授、研讨、模拟训练及社会调查等多种形式结合起来，加大培养学生务实能力的力度，着重培养学生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根据各课程的特点，成立课程教学小组，定期进行集体备课或教学研讨活动，要求每一门课程在教学中都应采用一定数量的案例（一般不少于 5 个）。

六、学位论文

MPA 学位论文应体现专业学位的特点，选题紧密结合公共管理实践中的具体问题，特别鼓励学生选择与自己的工作领域和工作岗位相关的问题展开论文研究。学生运用所学理论、知识和方法，展开调查研究与分析论述，并提出相关政策建议或改进管理的措施。学位论文在导师指导下，经过开题、写作、答辩等环节完成。其中，论文开题时间至少在答辩前半年进行，论文正文字数在 2 万字以上。具体规定如下。

1、MPA 研究生修满 36 学分，且中期考核合格后方能进入学位论文阶段。

2、MPA 研究生的导师选派实行师生互选和 MPA 办公室协调相结合的方式确定。

(1) 研究生根据自己的知识结构、工作实践及个人兴趣，按照各位导师提出的选题，初步确定论文选题和导师，并填写选题意向表，每个学生可选两个志愿。

(2) MPA 办公室根据学员填写的选题意向表归纳统计学员选题意向供导师选择，对于师生互相选中者，确定学员选题及导师安排，对于师生互选不对口者，由 MPA 办公室进行选题协调安排，保证每一位学员都落实论文题目和导师。学员的论文选题和导师确定后，由 MPA 办公室公布并发放师生联系册，导师应安排学员在两周内开题。

3、MPA 研究生学位论文的撰写在导师指导下进行，学员在做论文时应主动联系导师求教指导，论文期间师生至少必须见面三次，并在师生联系册上作记录。有关学位论文的要求参照《云南大学公共管理硕士（MPA）学位论文要求》执行。

4、学位论文的撰写，要严格按《云南大学公共管理硕士（MPA）学位论文撰写的规范要求》进行。

5、学位论文的答辩程序按《云南大学公共管理硕士（MPA）学位论文答辩和申请学位程序》的规定办理。

七、学位授予

MPA 学生完成课程学习、中期考核及社会实践环节后，取得规定学分，并通过学位论文答辩者，经云南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公共管理硕士专业学位。

八、办学环境

云南大学为公共管理硕士（MPA）专业学位研究生提供与其他在校学术型研究生同等标准的办学环境和学习条件，除不提供住宿（全日制 MPA 除外）外，其余教学等设施设备条件均与学术型研究生一致。其中包括教室、图书馆、机房、食堂、体育运动设施等。同时，根据公共管理硕士（MPA）专业学位研究生的教学特点，云南大学特别注重案例教学及案例教

学设施设备条件的建设，加大 MPA 案例分析和研讨所需相关多媒体设施建设力度，为 MPA 专业型教学创造良好环境及氛围。

会计（MPAcc）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125300）

一、培养目标

培养具有较强发现问题、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能力的应用型、复合型高层次会计专门人才。基本要求为：

1. 具有良好职业道德、进取精神和创新意识。
2. 具有较强的业务能力，能够熟练运用现代会计、财务、审计及相关领域的专业知识解决实际问题。
3. 具有从事高层次会计管理工作所必备的国际视野、战略意识和领导潜质。
4. 熟练掌握和运用一门外国语。

二、培养方向

1. CFO 方向（财务经理方向）

该方向深入学习财务会计理论、基本方法和发展趋势，熟悉战略财务管理、公司资本理论与价值理论、业绩评价与管理控制、税务筹划理论与应用以及资本市场与上市公司财务等。致力于培养学生的战略意识和系统思考能力、投融资决策能力、并购估值与整合、预算管理与控制能力、绩效管理与评价能力、风险控制与管理能力、信息集成与运用能力。为工商企业培养具有战略前瞻性与国际视野的领导型和决策型财务经理、财务分析师和财务策划师。

2. CPA 方向（注册会计师方向）

该方向深入学习现代审计的最新理念和思维方式，系统掌握国内外会计审计新准则、熟练运用审计技术和方法，强化计算机辅助审计技术和工具的运用，全面提升审计实务工作者的专业胜任能力和职业分析判断能力。着力培养学生的审计职业判断能力、市场开拓能力、管理沟通能力、预算管理与控制能力、绩效管理与评价能力、企业纳税与筹划能力。致力于培养精通职业准则，拥有优秀职业品质和敏锐职业判断的跨国公司、大型企业集团的首席审计执行官和首席风险官、大型内外资会计师事务所的高级审计项目负责人、会计咨询师和 CPA 合伙人。

3. CMA 方向（管理会计师方向）

该方向通过深入学习管理学、经济学、财务与金融的基本理论和实务，掌握财务、管理

的定性和定量的分析方法，具备较强的语言与文字表达、人际沟通、信息获取以及分析和解决财务、管理实际问题的基本能力，熟悉我国有关财务、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规，以及有关的国际法规和惯例，致力于精通预测、决策、规划、控制、管理和分析的从高层管理者到支持层面的会计和财务专家，财务界的 CEO。

三、学制及学习年限

采用全日制或非全日制学习方式；全日制学习年限为 2 年，非全日制学习年限为 3 年，最长不超过 5 年。

四、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必修最低总学分为 40 学分。其中：核心课 20 学分；方向课 8 学分；任选课 6 学分；实践课 6 学分。

课程类型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最低需修课程门数及学分	备注
核心课	政治	36	2	1	所有课程均需修读(20 学分)	
	英语	54	3	1		
	管理经济学	54	3	1		
	财务会计理论与实务	54	3	1		
	财务管理理论与实务	54	3	1		
	管理会计理论与实务	54	3	1		
	审计理论与实务	54	3	2		
方向课	a. 经济计量分析	36	2	1	根据培养方向选修，不少于 8 学分。	CFO 方向在 a~i 课程当中选修； CPA 方向在 a~e、j~m 课程当中选修； CMA 方向在 a~f、h、i、n、o 课程当中选修。
	b. 商法概论	36	2	2		
	c. 内部控制理论与实务	36	2	1		
	d. 企业并购	36	2	1		
	e. 财务报表分析	36	2	2		
	f. 投资学	36	2	2		
	g. 金融市场实务	36	2	2		
	h. 风险管理	36	2	2		
	i. 绩效评价与激励机制	36	2	2		
	j. 国际会计和国际会计准则专题	36	2	2		
	k. 国际审计准则专题	36	2	2		
	l. 商业伦理与会计职业道德	36	2	2		
	m. 会计师事务所管理	36	2	2		
	n. 战略管理	36	2	2		
	o. 管理信息系统	36	2	2		

任选课	企业税收筹划	36	2	2	任选课总学分不少于6学分。
	会计研究方法	36	2	2	
	企业财务会计准则研究	36	2	2	
	中国税制	36	2	2	
	组织行为与领导艺术	36	2	2	
实践环节	可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采用分段实践方式的,分别安排在第1和第3学期),实践时间不少于6个月。研究生应提交实践计划、实践鉴定表,撰写实践总结报告和专题报告(具有三年以上财务、会计、审计相关专业工作经验的学员,可以通过提交专业实务工作总结等方式,获得相应实践课学分),通过后获得相应的学分,以此作为授予学位的重要依据。			6学分	

五、培养方式

1、课程学习。实行学分制。整个学习过程分为两个阶段,第1~2学期为课程学习阶段,第3~4学期为实践教学和学位论文写作阶段。学生修满应修最低总学分,方可进入学位论文写作阶段。

2、教学方法。采用课堂讲授、多媒体教学、研讨、案例分析、模拟训练、社会调查和实习等多种形式进行教学。注重理论联系实际,强调培养学生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同时聘请有实践经验的专家、企业家和政府官员开设讲座或承担部分课程。

3、成绩考核。采取考试、作业、案例分析、课堂讨论、撰写专题报告等形式综合评定学生的学习成绩。

4、论文指导。采取双导师制,其中一位导师由我校具有指导硕士研究生资格的教师担任,另一位导师由学校在企业事业单位、政府部门和会计师事务所中聘请的符合担任硕士研究生导师条件的实际会计工作者担任。

5、实践环节。强调学生的实践能力,要求在读期间安排不少于6个月的专业实践,可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实践需提供接收实践单位的证明,并按照要求提交专业实践计划,撰写专业实践总结报告。

6、通过课程学习、讲座和实地考察等方式,加强学生的政治思想素质和职业道德的培养。

六、学位论文

1、课程学习结束,修满规定学分,并达到其他相关要求,经审核同意后,方能进入学位论文撰写阶段。未修满学分,或未达到其他相关要求的学员不得申请撰写学位论文。

2、硕士学位论文要体现会计硕士专业学位的特点,突出学以致用,注重解决实际问题,论文应具有创新和实用价值。

3、论文形式上可以是研究报告、调研报告或案例分析报告等，但写作应当规范，要求查阅一定数量的文献资料，字数在 20000 字以上，论文要求进行答辩。论文指导教师由校内导师和校外导师组成导师组，共同指导。

七、学位授予

完成课程学习及实习实践环节，修满规定学分，达到相关要求，且其学位论文通过答辩，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定，授予会计硕士专业学位。

学位论文要求、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程序按《云南大学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执行。

八、教材和参考文献

详见 www.grs.ynu.edu.cn

旅游管理（MTA）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125400）

一、培养目标及基本要求

（一）培养目标

培养具有社会责任感、创业创新能力和旅游职业素养、具备国际化视野和战略思维能力、能够胜任现代旅游业与相关行业实际工作的高层次、应用型专门人才。

（二）基本要求

- 1、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具备良好的政治素养和职业道德。
- 2、掌握旅游管理基本原理，具备从事旅游领域管理工作需要的基本知识、专业思维、实践能力与实施技巧。
- 3、具备开放的国际化视野，能够引领特定行业某一领域的创新发展。
- 4、具备旅游业及相关行业的管理技能，能够开发潜在资源，创造综合效益。
- 5、具备前瞻性的战略思维能力，能够把握旅游业发展进程中出现的新现象，解决旅游运行中出现的 key 问题。

二、学习方式与年限

采取学期一学分制，学制为 3 年，最长不超过 5 年。授课形式以集中学习为主，累计在校学习时间不少于 1 年。

三、培养方式

1、与旅游产业部门、科研机构和相关企事业单位联合培养。结合旅游业实际情况和特点及生源情况，采取灵活多样的培养方式。

2、采用开放式、多元化的师资配备。聘请具有丰富教学经验与管理实践经验的教师为研究生授课。聘请知名旅游企业的领军人物、资深高管人员、旅游行政管理人员为研究生授课。

3、采用启发式与研讨式教学方法，理论联系实际，注意实际应用，重视培养研究生的思维能力及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结合中国旅游业发展实际中的案例进行教学，充分运用课堂讨论引导研究生进行创造性思考。

4、加强实践环节。组织研究生赴旅游企业等单位进行参观、调研，并考核成绩。

5、学习成绩应以考试（包括口试）、作业、课堂讨论、案例分析、专题报告、文献阅读等方面综合评定。成立导师组，采取集体培养与导师个人负责相结合的指导方式。导师组应吸收旅游实务部门中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或具有高级管理职位的人员参加。

四、课程设置

实行学分制，总学分不少于 32 学分。

类别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教学方式	考核方式	最低需修课程门数及学分	备注
核心必修课程	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	54	3	1	讲座 自学	考试论文	所有课程均需 修读（22 学分）	
	专业英语	54	3	1、2	讲授	考试		
	旅游营销	54	3	2	讲授	考试论文		
	旅游信息系统	54	2	3	讲授	考试论文		
	旅游产业经济分析	54	2	1	讲授	考试论文		
	服务管理	36	2	2	讲授	考试论文		
	旅游规划与战略	36	2	2	讲授	考试论文		
	旅游目的地开发与管理	36	2	1	讲授	考试论文		
	旅游财务管理	54	3	3	讲授	考试论文		
方向选修课程	中外旅行社管理比较研究	36	2	2、3	讲授	考查	至少选修 4 门， 不少于 8 学分	
	旅行社产品开发与管理	36	2	2、3	讲授	考查		
	旅游饭店管理比较研究	36	2	2、3	讲授	考查		
	旅游饭店发展趋势研究	36	2	2、3	讲授	考查		
	旅游景区（景点）管理	36	2	2、3	讲授	考查		
	中外生态旅游景区管理比较	36	2	2、3	讲授	考查		
	区域旅游规划	36	2	2、3	讲授	考查		
	旅游目的地形象策划	36	2	2、3	讲授	考查		
	旅游目的地管理	36	2	2、3	讲授	考查		
	旅游文化	36	2	2、3	讲授	考查		
	旅游经济管理	36	2	2、3	讲授	考察		
	旅游循环经济	36	2	2、3	讲授	考察		
公共选修课	方法	18	1	2	讲授	考察	不少于 2 学分	
	旅游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	18	1	3	讲授	考察		
	旅游伦理专题研究	18	1	3	讲授	考察		
	系列专题讲座	18	1	3	讲授	考察		
教学实践						考查	不计学分	导师安排

学术活动	参加学术活动 15 次，作报告不少于 2 次					考查	不计学分	
所需修学分	不少于 32 学分							

五、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不少于 2 万字）选题要结合旅游业发展实际，论文形式可以是专题研究，也可以是高质量的调查报告或案例研究报告。对论文的评价主要考核其运用所学理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看其内容是否有新见解，或看其使用价值（如对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贡献）。

学位论文的评阅人中，须有 1 名实际工作部门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论文答辩委员会成员要有在实际部门工作并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或具有高级管理职位的专家参加。

六、学位授予

完成课程学习和实习实践等培养环节，取得规定学分，并通过学位论文答辩者，经学位授予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旅游管理硕士专业学位。

图书情报（MLIS）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125500）

一、培养目标及基本要求

（一）培养目标

培养掌握图书情报专业知识和技能，能够综合运用管理、经济、法律、计算机知识解决图书情报工作中的实际问题，具有较高职业素养，胜任图书情报行业的实际工作，适应国民经济与社会信息化、文化建设需要的高层次、应用型、复合型专门人才。

（二）基本要求

1、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求真务实的学习态度和工作作风，身心健康。

2、掌握图书情报的理论基础和系统的图书情报工作专业知识，具有独立从事图书情报业务工作与管理工作的能力。

3、能够利用计算机和网络等先进手段从事信息服务，适应社会信息化建设与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

4、较熟练地掌握一门外语，能阅读专业外语资料。

二、学习方式与年限

全日制培养实行弹性学制，学习年限一般为3年，最长不超过5年，达到提前毕业条件者可以2年毕业；非全日制培养，学习期限一般为3年，最长不超过5年，累计在校时间不少于1年。学生第一年完成公共必修课、部分专业核心课程的学习；第二年完成专业核心课程、专业选修课程及专业实习（一）；第三学年完成专业实习（二），撰写学位论文。

三、培养方向

根据我校图书情报档案专业办学特点，图书情报硕士设三个培养方向：

1、图书馆管理

该方向培养具有图书馆学和情报学基本理论，掌握图书资料与情报信息的收集、分类、编目、流通、参考咨询、文献检索、情报服务等方面知识与技能，并在各类图书馆、科研单位和情报机构从事相关工作的专门人才。

2、信息资源管理与开发

该方向培养具备信息资源管理知识与技能，在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及其他社会组织从事信息组织、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管理与咨询服务等工作的高级复合型人才。

3、档案事业与档案管理

该方向培养具备系统的档案学基础知识，掌握现代信息技术基本技能，能在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的档案机构、信息部门从事档案信息服务、档案信息管理工作及研究工作的应用型、复合型档案学高级专门人才。

四、培养方式

采用课程学习、实践教学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培养方式。课程设置体现厚基础理论、重实际应用、博前沿知识，着重突出专业课程、实践类课程。

1、实行学分制。学生必须通过学校组织的规定课程的考试，成绩合格方能取得该门课程的学分；修满规定学分者方能撰写学位论文；学位论文经答辩获得通过者，可按学位申请程序申请图书情报硕士学位。

2、教学方式采用课堂讲授与学生自学相结合；理论教学与案例教学、小组研究相结合；系统讲授与专题讲座相结合；集中学习与个别指导相结合；理论学习与专业实习相结合。要求学生至少有 800 学时的专业实习，一般安排在专业实践教学基地进行，由实习导师负责指导，提高实习教学水平。研究生应提交实践计划，撰写实践总结报告。根据实践表现和实践总结报告，经导师评定小组评审，获得相应学分。

3、实行双导师制，校内导师以具有硕士研究生导师资格的正、副教授为主，聘请校外图书、情报、档案界资深高级人员担任兼职导师，与我校专职导师联合指导学生。采取导师指导与研究小组相结合的人才培养方式。研究小组是情报与档案学系长期以来建立和坚持的一项科研制度。小组由教授、副教授担任组长，分别确定本小组研究方向及目标，带领讲师、助教及博、硕士研究生进行学术研究。因此，图书情报专业硕士除了由导师进行全面指导外，学生可根据兴趣和研究方向加入各个学术群体，参与学术讨论和课题攻关。

五、课程设置

图书情报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的总学分不少于 36 学分。

类别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教学方式	考核方式	所需修最低学分	备注
公共必修课	政治	2	36	1	讲授 自学	考试 论文	所有课程 均须修读 (4 学分)	
	英语	2	36	1	讲授	考试		

专业核心课	图书情报与档案学研究方法	3	54	1	讲授 自学	考试 论文	至少修 21 学分	
	信息资源建设	3	54	1	讲授 自学	考试 论文		
	图书情报档案基础	3	54	1	讲授 自学	考试 论文		
	情报分析与研究	3	54	2	讲授 自学	考试 论文		
	各类型图书馆管理	3	54	2	讲授 自学	考试 论文		
	信息组织与检索	3	54	2	讲授 自学	考试 论文		
	档案管理实务	3	54	2	讲授 自学	考试 论文		
专业选修课	信息处理技术	3	54	3	讲授 自学	考试 论文	至少修 5 学分	
	档案文献编研	3	54	3	讲授 自学	考试 论文		
	文献保护技术	2	36	3	讲授 自学	考试 论文		
专业实践课	实习（一）	3	400	4		实习 报告	必修 (6 学分)	
	实习（二）	3	400	5		实习 报告		
学术活动	学术研讨与学术报告次数 ≥ 10 次	1				考查		本人报告 次数不少 于 1 次
合计	不少于 36 学分							

六、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选题应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着眼实际问题、面向图书情报工作实务。论文内容要有现实性、应用性，体现观察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综合素质和职业能力。

学位论文形式可采用案例分析、研究报告、专项调查报告等。

学位论文须由本专业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评阅，其中须有 1 位具有实践经验的本领域校外专家；论文评审应重点审核研究生运用所学理论与知识综合解决图书情报实际工作中的理论和实践问题的能力。

七、学位授予

完成课程学习和实习实践等培养环节，取得规定学分，并通过学位论文答辩者，经学位

授予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图书情报硕士专业学位。

工程硕士工程管理领域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领域代码：125600)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具备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和职业道德素养，掌握系统的管理理论、现代管理方法，以及相关工程领域的专门知识，能独立担负工程管理工作，具有计划、组织、协调和决策能力的高层次、应用型工程管理专门人才。

本专业招收具有一定实践经验的工程技术人员，使他们掌握比较系统的工程管理（包括财务会计、工程经济和项目管理等）知识与技能。

本专业毕业生也应具有较好的计算机应用水平和英语水平。

为了更好地与学生的职业发展相结合，本专业鼓励学生获得与工程管理的有关职业资格认证。

二、培养方向

1、工程施工管理

适合于施工企业的工程技术人员和中高层管理人员。

2、工程施工监理

适合于施工监理企业的工程技术人员和中高层管理人员。

3、信息系统开发工程管理

适合于电信公司、软件开发企业、科技开发企业等单位的工程技术人员和中高层管理人员。

三、学习方式与年限

全日制学习年限一般为2年，非全日制学习年限一般为3年，最长不超过5年，其中累计在校学习时间不少于1年。

四、课程设置及学分

按国务院学位办对工程管理硕士课程设置的总体要求，结合云南大学的有关规定，本专业的学生须修满32学分，其中必修课19学分、选修课9学分、必修环节2学分、讲座2学分。其中管理类课程不少于18学分。

课程设置采用模块方式，覆盖（1）公共课程（政治、外语等）；（2）工程管理类课程；（3）工程技术类课程；（4）选修及其他课程；（5）必修环节（选题报告、实践环节、学位论文等）

本专业的课程设置的学分分配见附表。在实际教学安排时，可以根据需要对课程设置做部分调整。

工程管理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与学分分配

类别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考核方式	开课学期	最低需修课程门数及学分	备注
必修课	英语	54	3	考试	1	所有课程均须修读（19 学分）	
	自然辩证法	18	1	考试/考查	1		
	管理学	45	2.5	考试	1		
	工程项目管理	45	2.5	考试	1		
	工程数学	36	2	考试	1		
	管理信息系统	36	2	考试	1		
	工程经济学	36	2	考试	1		
	工程进度与成本管理	36	2	考试	2		
	研究方法	36	2	考查	3		
选修课	工程范围与质量管理	36	2	考试	2	至少修 9 学分	
	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	36	2	考试	2		
	工程投资与融资	36	2	考试	3		
	工程安全与风险管理	36	2	考试	2		
	工程造价管理	36	2	考试	3		
	工程环境管理	36	2	考试/考查	3		
	项目管理软件与实验	36	2	考试/考查	2		
实践环节	项目实践	36	2	考查	2-4	2 学分	
讲座	工程监理	36	2	考查	2-4	至少修 2 学分	
	国际工程承包			考查	2-4		

	文献检索			考查	2-4		
	工程设计管理			考查	2-4		
	其他			考查	2-4		
所需修学分	不少于 32 学分						

五、培养方式

包括理论课程教学、实习实践教学（含专业实践、企业实习和论文工作等）培养环节，学生必须完成 2 个学分的项目实践，编写项目实践报告。

课程设置以工程管理学科为基础，与相关工程学科相结合，充分反映工程管理实践领域对专门人才的知识与素质要求。开设课程内容具有宽广性、前沿性、综合性和系统性，注重分析能力和创造性解决实际问题能力的培养。

教学方法体现运用团队学习、案例分析、现场研究、项目训练等方法。

实行双导师制，或根据学生的论文研究方向，成立指导小组。

六、学位论文

学生在进行调查和文献搜索的基础上，结合自己的工作实践，拟定论文题目，编写《开题报告》，其中应包括论文撰写各阶段的主要工作和完成期限等。《开题报告》经导师和论证会审定后，在导师的指导下，由学生独立完成毕业论文。论文撰写期间，进行阶段性检查。

论文选题一般应具有明确的生产与应用背景，能比较完整地解决一个工程管理问题。论文可以是工程管理模式、技术、方法、环境等的理论研究，也可以是面向解决实际问题的应用性研究。对于理论研究，应该给出问题的完整描述、理论依据、研究方法、研究结果以及对研究结果的讨论等。对于应用性研究，应该给出问题的完整描述、解决问题的方法、合理性分析和结论。应用性研究可以是工程策划、融资方案设计、组织方案设计、计划与控制模式设计、工程纠纷处理方案等，也可以是一个完整的案例研究。

论文形式可以多样，可以是工程管理项目设计、专题研究或案例研究报告，但写作必须规范（包括对参考文献的引用），字数一般在 2~5 万字之间。

七、考核与学位授予

本专业课程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考试按百分制进行，60 分为及格，考查标准由任课老师自行决定。

论文完成并经指导老师同意后，提交评阅人进行评阅，然后根据评阅人的意见提交答辩

或退回修改。

答辩委员会由 3~5 位与本领域相关的专家组成。学位论文评阅人和答辩委员会成员中均须有相关工程领域的管理或实践专家。

在学生修满学分、通过论文答辩，并经云南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批准之后，授予工程硕士专业学位。

八、教材和参考文献

详见 www.grs.ynu.edu.cn

艺术硕士（MFA）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135107）

一、培养目标

培养具有系统专业知识和高水平创作技能的高层次、应用型艺术专门人才。具体要求：

1、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具有良好的专业素质和职业道德，能够积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促进艺术文化事业的发展做出贡献。

2、具有系统的专业知识、高水平的艺术创作能力和较强的艺术理解力与表现力。

3、能够运用一门外语，在本专业领域进行对外交流。

二、学习方式及年限

采用全日制学习方式，学习年限3年，最长不超过5年。

三、培养方式

培养过程突出专业特点，以实践为主，兼顾理论及内在素质的培养。采用课堂讲授、技能技巧的个别课与集体训练及艺术实践等相结合的培养方式。具体方式为：

1、积极创造艺术实践条件，建立多种形式的实践基地，加大学生艺术创作实践的培养力度；

2、实行导师负责制，聘请高水平的艺术家和艺术理论家配合指导艺术实践。

四、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课程设置公共课、专业必修课和选修课，总学分为51学分。

（一）公共课（8学分）

1、公共基础课（4学分）

2、公共专业课（4学分）

（二）专业必修课与专业实践（37学分）

艺术实践是培养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创作能力的重要环节。各专业须在第二学年组织学生进行艺术实践或艺术考察。艺术实践或艺术考察结束后，学生须提供一份实践或考察报告。

（三）选修课（6学分）

共设 4 门选修课，根据学生选课意向选择 2 门开设，以专题方式进行讲授。

具体课程设置见下表：

表 1：中国画方向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课程类型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授课方式	考核方式	说明
公共课	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	36	2	1	讲授与自修	考查	必修 (8 学分)
	艺术哲学	36	2	2	讲授	考试	
	艺术创作方法	36	2	1	讲授	考试	
	外国语	36	2	1	讲授	考试	
专业必修课与专业实践	花鸟画创作研究	64	4	1-3	讲授与自修	考试	必修 (37 学分)
	山水画创作专题	64	4	1-3	讲授与自修	考试	
	人物画创作专题	64	4	1-3	讲授与自修	考试	
	工笔画创作研究	80	5	1-3	讲授与自修	考试	
	书法篆刻创作研究	96	6	1-3	讲授与自修	考试	
	中国画论	54	3	1-2	讲授与自修	考试	
	艺术批评与论文写作	54	3	1	讲授与自修	考试	
选修课	艺术考察与采风	128	8	1-3	讲授与展示	展览	任选 2 门 (6 学分)
	中外绘画鉴赏	54	3	1-3	讲授与研讨	考查	
	中外美术理论比较	54	3	1-3	讲授与研讨	考查	
	中国当代艺术专题	54	3	1-3	讲授与研讨	考查	
	雕塑材料与创作	54	3	1-3	讲授与研讨	考查	
	美术史专题	54	3	1-3	讲授与研讨	考查	
	艺术策划与管理	54	3	1-3	讲授与研讨	考查	
实践展示	美学原著导读	54	3	1-3	讲授与研讨	考查	毕业作品展示是对学生在培养期间专业实践能力提升的集中总结与展示。对毕业作品展览具体标准和要求分专业按“培养计划”规定执行。毕业作品要求学术思路清晰，表现形式完整、系统，能够体现本专业研究方向较高的艺术水准。本方向毕业创作作品不少于 15 幅（画幅不得小于四尺对开）。毕业作品展览可单独展出或联合展出。
	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在导师的指导下独立完成，要求对毕业作品创作实践进行理论思考与阐释，具有一定的实践意义与理论价值。论文要求主题突出、论点鲜明、论据充分、结构严谨、词句精练、条理分明、图表精确，字数不得少于 5000 字。					
需修学分	不少于 51 学分						

表 2：油画方向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课程类型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授课方式	考核方式	说明
公共课	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	36	2	1	讲授与自修	考查	必修 (8 学分)
	艺术哲学	36	2	1	讲授	考试	
	艺术创作方法	36	2	1	讲授	考试	
	外国语	36	2	1	讲授	考试	
专业必修课与专业实践	油画创作研究	112	7	1-3	讲授与自修	考试	必修 (37 学分)
	素描造型艺术研究	80	5	1-3	讲授与自修	考试	
	油画材料与技法研究	48	3	1-3	讲授与自修	考试	
	色彩造型研究	80	5	1-3	讲授与自修	考试	
	绘画构图形式专题	32	2	1-2	讲授与自修	考试	
	艺术批评与论文写作	54	3	1	讲授与研讨	考试	
	油画风景写生专题	64	4	1-3	讲授与研讨	考试	
选修课	艺术考察与采风	128	8	1-3	讲授与展示	展览	任选 2 门 (6 学分)
	中外绘画鉴赏	54	3	1-2	讲授与研讨	考查	
	中外美术理论比较	54	3	1-2	讲授与研讨	考查	
	中国当代艺术专题	54	3	1-2	讲授与研讨	考查	
	雕塑材料与创作	54	3	1-2	讲授与研讨	考查	
	美术史专题	54	3	1-3	讲授与研讨	考查	
	艺术策划与管理	54	3	1-3	讲授与研讨	考查	
实践展示	美学原著导读	54	3	1-3	讲授与研讨	考查	毕业作品展示是对学生在培养期间专业实践能力提升的集中总结与展示。对毕业作品展览具体标准和要求分专业按“培养计划”规定执行。毕业作品要求学术思路清晰，表现形式完整、系统，能够体现本专业研究方向较高的艺术水准。本方向毕业创作作品不少于 10 幅（画幅最短边不得小于 0.9 米）。毕业作品展览可单独展出或联合展出。
	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在导师的指导下独立完成，要求对毕业作品创作实践进行理论思考与阐释，具有一定的实践意义与理论价值。论文要求主题突出、论点鲜明、论据充分、结构严谨、词句精练、条理分明、图表精确，字数不得少于 5000 字。					
需修学分	不少于 51 学分						

五、毕业考核

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在修满规定学分后，须参加毕业考核。毕业考核包含实践展示和学位论文答辩。实践展示水平是毕业考核的主要方面。

(一) 阶段性作品展示。阶段性作品展示是专业实践能力的专门展示，学生在学期间，须

按专业方向培养要求，在第一、二学年内举办至少一次创作作品的专门展示；

（二）毕业作品展示。毕业作品展示是对学生在培养期间专业实践能力提升的集中总结与展示。对毕业作品展览具体标准和要求分专业按“培养计划”规定执行。

（三）学位论文是对毕业作品创作实践所进行的理论思考与阐释。

1、论文的选题应与专业实践紧密结合，应是对作品的创作思考和理论阐释，应体现所属专业方向的性质、特点与范畴，应具有一定的实践意义与理论价值。

2、学位论文须符合学术规范，字数要求不低于 5000 字。硕士研究生和导师应签署《云南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独创性声明和使用授权书》。

3、学位论文的写作，须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独立完成，要有明确的主题和完整的论述，要围绕自己的毕业创作实践展开研究性的调研与分析，要从与创作相关的美学、历史、文化等多种角度展开具有一定原创性的思考与论证。

六、学位授予

修满规定学分 51 学分，实践展示和学位论文写作按要求完成并考核合格，经学位授予单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批准，授予艺术硕士专业学位，颁发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答辩委员会一般由相关领域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 3-5 人组成，负责审查实践展示和学位论文。